

青山 依旧在

融融
著





融融，一九五二年出生於砂勞越、古晉。学校教育广播节目制作人兼资深写作人。现任砂勞越华文作家协会理事。世界海外女作家协会会员。著有《脉脉斜晖》、《逆旅》、《前路》、《青山依旧在》。

青山依舊在

融融著

飛禽飛向青山，夕陽落向青山，
不管是看晚霞數
飛鳥的歡樂，抑或是生活的苦難奔波，
那青山俯瞰一

切……

序

吴岸

这是融融续一九九零年出版的《前路》后的第四部小说。正如她的前三本小说一样，《青山依旧在》写的仍然是青年男女在工作与生活中发生的平凡的爱情故事。

关于融融笔下的爱情故事，我曾经在她的第一部短篇小说集《脉脉斜晖》序言里说过，融融笔下的爱情故事不同于一般流行的言情小说。这里没有患绝症者或多角关系的畸恋，只有青年男女在日常工作与生活中发生的平凡的恋情，其间免不了也有男女偶然的邂逅或一见钟情，免不了也有玉树临风的男子和情窦初开的女子，但作者却能做到不落俗套，因为她不

把爱情建立在人的外表，却让它们滋长自由式男女间彼此欣赏的人性的善良、正直、勤恳、责任感和同情心等高贵情操上。

《青山依旧在》这部中篇小说的故事的题材和主题，基本上仍延续上述的特点。

小说讲的是菜农杨平一家的故事。杨平的父母是南来华人的第一代，落脚后寄居在亲戚的家里，靠着诚实和勤勉，得到亲戚的诚恳相助，渐渐有了自己的土地。儿子杨水源因为家贫无法上中学，到城市当汽车修理工人。秉承父母勤勉好学的他，也得到店主的赏识的信任，成为修理厂的头手。后来得到一个机缘与友人合作自营修理厂。由于努力好学和友人的帮助，事业可谓一路顺风。

然而他却经历了爱情上的悲欢。离开农村当工人的时候，他因为帮助邻家丘氏的女儿月云到城市学剪裁而日久生情，其间更因为同情月云的哥哥的不幸遭遇，（一个地下游击队员在政府军的围剿中牺牲），两人订订婚约。月云工作三年后，却因突发性的骨癌病逝。

月云死后，杨水源专心于自己的工作事业，与商人林炳升创立公司，在繁忙的商业活动中，他似乎置爱情与婚姻于度外，但却得到他先前的雇主的矜持的女儿郑婷婷的青睐，在朋友的多方的鼓动下，故事终于以作者惯常描述的“当爱情发生的时候”的方式结束：

他伸过手，轻轻碰触她的脸颊。

“我很胆怯，但是一定要确定一下，我……是不是可以存有一点点的希望？”

郑婷婷的眼泪悄悄的涌了上来，她想对他说：

“你一点点、一点点的希望都没有。”

但是她什么都没说出口，微笑间，成串的泪珠悄悄滑落。

夜里有风，正温柔轻拂。而远山依旧，月正圆。

而这段描写在整部的小说中，算是唯一一段浪漫的文字了。

中国的评论家蔡震在一九九九年发表的《生命是美丽的》文章中认为，融融的小说，“称它为爱情小说，未尝不可，但我宁愿视其为是作家对人

生的写实，是从人生的酸甜苦辣涩中发出的感喟”。又说，“爱情故事是一条线索，一种叙述结构，以便描绘出人物置身于其中的生活的画面，这使得融融的作品在爱情的旋律之外，更多地去关注引发人生思考的一些社会问题。”

《青山依旧在》的前半部着重于描写农村的生活，对农民的善良与纯朴有相当生动的刻划，也通过杨水源和丘氏家庭的悲欢离合，反映处于战乱时期的砂劳越农村的社会面貌。本书的后半部着重描写在社会进入和平时期杨水源创业的过程和在感情生活。从社会背景来看，此时故事是处于一个有农村经济向城市经济转型的时期，按理杨水源在创业过程不可能是一帆风顺的，但是作者似乎更着重于刻划人物的性格，把杨水源的善良、忠厚、勤恳、好学的品格，作为他在事业上与爱情上美满结果的基础，刻意地使故事具有喜剧的浪漫色彩，从而体现作者所倾心于表达的“青山依旧在”和“生命是美丽的”的主题。这应是作者在文学创作手法上的一种新的尝试吧。

二零零二年二月 于古晋葛园

序二

我看《青山依舊在》

木星

融融的小说《青山依旧在》在《V》国际时报《V》小说版连载，我每天看它几千字，看到最后一章心里就叹息：怎么这样就完结了呢？当然这是读者的角度，对作家而言，不就是保留了她一贯的风格：这人生啊，酸甜苦辣，羊肠小径延伸后的风景如何？她的笔带着信念，让我们看到生命美好，留下可以任读者创造的空间，于是就此打住。

融融惯于用平实的文字，写平实的人生。中篇小说《青山依旧在》尤其如此。在作家的眼里，这种平实的人生是祖辈南来生活的脚印，而每一个脚印都标志着族人走过的艰辛、所流过的汗水和勤俭刻苦的精神。《青山依旧在》故事开始于清晨四时，作家从这个时间着笔，看似不经意，事实上却是一个标签，标志着族人的辛勤本质，对族人披星戴月、身为拓荒者披荆斩棘刻苦耐劳的生活态度作出了最真实的反映。『清晨四时，雾很大，雾散后想必又是一个艳阳天。杨平与妻儿熟练的用布包住头，打了结，再把煤油灯绑在头上……三个人迎着风走在雾里……一路收割下去，空气里散发的，是白菜特有的清香，这工作原可在昨天傍晚做的，但是时间都用来捉菜虫去了。挑灯捉菜虫，是一项费时费事的工作，但是却可以省下一笔买杀虫剂的开销。一向以来，只要能用双手操作的，杨平一家都不作第二个可能花钱的选择……』这一段文字，轻描淡写，却非常有力的勾勒出四、五十年代族人在那个纯朴农业社会的生活和精神面貌。作家对先贤所走过的路、对族人善良的人性、披荆斩棘的辛勤、身为拓荒者不惧艰难、克勤克俭的精神充满尊敬，平实的笔触在淡淡然之间让我们感受到她的敬意和对先人的褒

杨。透过故事的延伸，我们看到了人们生活的真实内涵。作家所要表达的，就是透过这生活的真实内涵，展现族人对国、对家的建设和贡献。不管是数百前的蛮荒抑或是现在的繁华，我们都是这土地的一份子。历史为我们定位的同时，作家也对族人的未来作了深切的期许。

△青山依旧在V这篇小说的时空涵盖祖孙三代，从祖父杨望年、父亲杨平，到故事的主人公杨水源，读者看到的，是时光的流逝，时代的变迁，这种变迁是进步的变迁，是从蛮荒到繁华的变迁。作家循着这样的轨道，为那些从蛮荒到繁华的变迁献出血汗的人们，期许着一个更美好的明天。融融把这深切的期许都着墨在杨水源身上了。杨水源出生于困苦的四十年代，延续着祖父与父亲的苦日子。小时候“每天起早摸黑，赤足走三、四哩路去上学”但是成绩再好，也只能上完小学便加入劳动行列。在那个贫苦的年代，这是很普遍的现象，真是再写实不过了。小学辍学之后的杨水源担泥劳作了好些日子，父亲杨平决定让儿子到外面去学一门手艺。因为“务农有时需得看天吃饭，好收成往往就没有好价钱。学一门手艺，防着哪一天实在捱不下去或不想再捱下去的时候，好歹也算有条其他

的出路”。所谓的出路，只论生活不论“前程”。跟务农比较，当机械修理学徒也是不易的营生，“每天弄得一手黑油一头灰”，老板方春成天天骂人发脾气，杨水源谨记了父母学工“要勤力、要用心”的教诲，他的勤力、用心、认真的工作态度在不自觉中使人对他另眼相看，成了他开拓未来的一道法门。他对辍学心中有憾，为了不让自己和书本“脱离太远”，于是“拿到什么读什么”，“一本字典已经翻得很旧了”。我们不难感受到杨水源在努力生活的同时，内心潜伏着自觉或不自觉的挣脱困境的潜在意识。作家赋予杨水源无限的生命力和毅力，赋予他善良正直、克勤克俭、努力上进的人品、刻苦耐劳埋头苦干的精神，执意要让他走出困境。在那个年代，许多人不正是那样走过来的吗？在作家看来，这毅力和精神无疑是族人的内在素质，而这种内在的优良素质显然是族人走出困苦的基本条件。在小说《青山依旧在》中，作家笔之所至，这种素质如影随形。融融不为族人困苦的生活抱怨长叹，却为族人的毅力和精神喝彩。

在执意走出困境的同时，融融也为族人塑造了一个互相关爱、互相扶持的有情情的世界。那并不是刻意的，而是认为理当如此。或者应该说，融融把这互相关

爱、互相扶持的精神都涵盖在族人的内在素质里了。我们看她描绘杨望年和张子富之间的同乡情谊、杨望年和杨水源兄弟的祖孙亲情、杨水源和林炳升之间的朋友之谊、乃至杨水源和方春成、郑吉海之间的顾员与顾主之间的情谊，当然还有杨水源和郑婷婷的相遇相知，不管是乡情、亲情、友情或是爱情，都让我们看到了一片有情天地。张子富对杨望年的照应，尽显人性的善良与无私，杨水源和林炳升之间的相处，尽显友情的光辉。方春成、郑吉海之于杨水源，也有着老板与员工之间的恩义。作家写生离死别，虽不刻意淡化这人生的痛苦哀伤，但却也从容许意志就此消沉，所以丘氏夫妇失子虽极度悲痛，但还是挣扎着到胡椒园里干活，所以杨水源失丘月云消瘦沉默，但依然步履坚定。所持的都是非常正面的人生态度。这积极正面的人生态度的回报是什么呢？作家安排阿能归来，不让丘氏夫妇老来无依。更为杨水源塑造了一个挺美的感情世界，不让他凄苦孤独。努力奋斗，跨过悲苦，人生总该有另一番景象。在某个程度上，明示与暗喻之间，我深信这绝对是作家对族人的肯定——精神的肯定、地位的肯定，是族人走出困苦、迎向美好未来前景信念的坚持。

小说题为∧青山依旧在V，作家笔下的青山，是杨望年所建的小茅舍面向着的那座青山，从他带着杨平就地取材建小屋的那一刻开始，彼此遥遥相对，不离不弃。飞禽飞向青山，夕阳落向青山，不管是看晚霞数飞鸟的欢乐，抑或是生活的苦难奔波，那青山俯瞰一切。为什么作家会有此安排？以文中的民族情结来看，作家是有意让它见证族人走过的岁月，见证族人走出蛮荒的变迁，见证历史。如果是那样的话，那么，青山恒久耸立，回望过去展望未来，青山有情，当为族人的毅力和精神感动，青山有情，当为这片土地上的人们祝福！

1.

清晨四时。

雾很大，雾散后想必又是一个艳阳天。杨平与妻儿熟练的用布包住了头，打了结，再把煤油灯绑在头上。这煤油灯原是多少年前一个割胶的旧邻居送的，穷人家，没有多少家当，把东西留着总有它的用处。

三个人迎着风走在雾里，妻子荷花和儿子杨水源各人手持一个竹箩筐，杨平自己则用一根扁担把空箩筐挑在肩上。他们走了百来米，很快决定了自己的位置。那是彼此之间的一种默契，今早要收割两箩筐的白菜，一箩筐的长豆，还有一箩筐的黄瓜。杨平蹲下身子，每下一刀，一棵肥美的白菜便在手中，一路收割下去，空气里散发的，是白菜特有的清香。这工作原可在昨天傍晚做的，但

是时间都用来捉菜虫去了。挑灯捉害虫，是一项费时费事的工作，但是却可以省下一笔买杀虫剂的开销。一向以来，只要能用双手操作的，杨平一家都不作第二个可能花钱的选择。

杨平手快，他放下刀，来回的把菜地上堆着的菜摆进箩筐里，往肩上一挑，直朝家里走。家门前有一块空地，是留着平时晒胡椒用的，他把担子卸下，拿着空扁担，回到园子里，把黄瓜与长豆凑成一担，挑了起来。

荷花和水源跟着，很快又回到空地上。荷花到井边打了水，杨水源帮着父亲把白菜从箩筐里空了出来，去除一两片残叶，过水，重新叠进箩筐里。

一大早工作到现在，几乎没有人开口说话，荷花打了水，转身进屋煮水泡咖啡去了。杨平只顾埋头工作，偶一抬头，看见儿子也和他一般全神贯注。清晨天凉，但汗却从儿子的发鬓滴下来。杨平从那个角度，只看见儿子的侧脸和一边大耳。不知怎的，杨平忽然想起几年前父亲的一个同乡说起儿子的长相。那老同乡南来之前据说是一个相士，一次过访，见到杨平的四个儿子，端详一阵，每个人都批了几句。杨平记得老人家对他这个长子的长相颇为惊喜，说是方头

大耳，必有成就必有晚福云云。

这些话在他的恼里一掠而过，双眉不自觉的微微聚拢，——儿子今年只有十五岁，谁晓得老来真的会如何？如果他有能力供他上学，——至少上完中学，以孩子的成绩，将不难找到一份好差事。可是他现在却连供孩子上学的能力都没有。一个十五岁的孩子，去当一个机械修理工徒，能有什么大好前程？每个月月薪数十元，管吃住，做个十年八年，充其量也不过仅足够糊口，孩子的书念得那么好，小学六年，纵然是每天起早摸黑，赤足走三、四哩路去上学，纵然是家里的农务让他无暇温课，孩子仍能每学期都考在前三名之内。如果真如相士所言，孩子该有所成就，只怕也是被他这个做父亲的耽误掉了。但是他又能有些什么其他的选择？

杨平的父母亲是南来的第一代。落脚之后寄居在一个亲戚家里，父亲杨望年当过好几年的杂货店伙计，后来杨平出了世，夫妻俩带着孩子寄人篱下，听多了闲话，住不下去了。于是转当割胶工人，一来可以夫妻合力，二来图的是胶园里有间茅舍可以栖身。杨望年做事没长性，就算是帮人割胶，也和当杂货

店伙计那样，一年换上三几个顾主。杨平小的时候跟着父母居无定所，也不知是因为生活太苦，抑或是母亲原本体弱，自从生了杨平之后，她就一直习惯性流产。到了杨平十三岁那年，母亲好不容易怀胎十月，满心以为可以添个壮丁，却没料到风云难测，母亲难产，大人小孩全都保不住。母亲死后父亲一度消沉已极，父子俩东家西家的打工，有一餐没一餐的度日。杨平自己从未入过学，说起来，当时住的地方，十里之内都不见一所学校，加上生活颠沛流离，杨望年当时就算有想过送孩子入学这回事，也只是落得个心有余而力有未逮。

一日杨望年带着杨平，走了几哩路到镇上的土产铺去，准备卖掉十来斤的生胶片，换点米粮。就在那土产铺里，父亲遇见一个叫张子富的同乡。

杨平并不知道「坐三个月的火船过番」是怎么回事，但是年少的杨平却能感受到那曾经一同「坐三个月的火船过番」的情谊。

张子富对父亲的中年丧妻唏嘘感叹，对他父子俩的生活状况表示无限同情。

「你这样带着个小的，年长月久没个安定也不是办法。」

「胶片现在没有价钱啊，到了年尾雨天情况就更坏……」

说到后来，张子富建议父亲去开芭耕作。

「生活虽然是苦，但胡椒价好啊，而且自己开芭，怎么都好过和人家四六分账……」

杨望年满脸无奈，他无疑是比别人慢了许多，别人二十几年下来，已经开始人强马壮，他却连一块芭地也没有。

「你父子俩到我那儿去好了。横竖是荒芭，我们也开劈不了那么多，你要耕作，那地肥！不愁种不出东西！自己搭间小屋，养点生畜，好歹安定下来！」

杨望年感激之余简直说不出多余的言语。当下就带着杨平到张子富家去作客。三人搭了一个多小时的车，又走了两个多小时的山路，这山路显然是「人走出来的」，两旁尽是山林树木。张子富大步向前，一副走熟走惯的样子。与杨望年谈谈说说，时而不忘记回头看杨平一眼：

「累吗？平仔。」

杨平不好意思的笑。子富伯会如此相询，一定因为他满头大汗人又长得瘦的缘故。

张子富有五个儿子四个女儿，儿子的年纪都比杨平大，最年长的三个连媳妇都娶了。不久前才生了两个男孙。

到了张子富家，才知道这深山里原来别有洞天。这里一边是一大片平原，另一边是起伏的山丘地，那一大片山丘地种满了胡椒，青葱碧绿，正好是收成季节，红色的椒串和绿叶相辉映，煞是好看。张子富的儿子媳妇女儿全都帮着采胡椒，劳动力不需外求。

「当初这里全是荒芭，现在一年也能收几十担的胡椒！前几年椒价不好，囤着不卖，这两年行情好，我们又新种了些。那边，你看，那边还有地荒着，如果你要耕种，就留下来，我们来帮你搭间屋子……」

张子富说到做到，把男丁叫齐了，用了几天的时间，开劈了一块地，用亚答盖屋顶，用竹片做围墙，搭建了一间勉强可以栖身的小屋。

父子俩住定，开始像张子富建议的那样，着手种点瓜果蔬菜，养点鸡鸭，慢慢的做到自供自足。

这样的日子过了三年未到，就遇上日本南侵，这落后的英国殖民地，日本

人儿乎说登陆就登陆。张子富权衡局势，除了日常农务，另外带着家中大小到后山租了土著地种水稻，以防米粮短缺。又把一些菜地种上蕃薯，作为应变之法。

杨平父子也年长月久的种著蕃薯，时而挑到镇上去卖，换点油盐。张子富知道杨家无甚积蓄，在这乱世生活更是困苦，稻谷收成，借个意叫杨平过去帮上几天，趁机给予米粮上的接济。杨家依然一贫如洗，几年下来唯一可以让杨望年告慰的，是身处逆境之中，他和张子富一家都得以平安度日，而他那独子杨平却从一个瘦弱的少年渐渐结实成长。

虽说是在乱世之中，在这偏远的荒山地区，日子也就将就着过，张家儿女嫁娶，尽量从简，但终归是喜事照办。在这子孙满堂的当儿，张伯母倒关心起杨平的终身大事来了。这其实也不无因由，这张家伯母和她丈夫一样，都有一副仁慈心肠，她怜杨平失母，见杨平平日朴实勤力孝顺，心里又多了一份喜爱之情。她记得很清楚，杨平只比家里最幼的孩子小两岁。这幼儿已经给她生了个孙儿，第二胎马上就要落地。那杨平也不算小了呀，虚龄该有二十四了吧？那做父亲的尽说没本事，再穷再没本事也不能就这样耽误孩子呀，何况这周

围哪一家不是这样的环境？了不起多了一点家当，但那一点家当和杨平的人品一比，也算是扯平了。

那么一想，便在张子富面前提了提，见丈夫不反对，便热心的替杨平说起亲来。当提及荷花的时候，杨平自己早已打从心里愿意。那荷花，他是见过的，长得不是顶美，但是有一种平和的睑容，让人觉得亲切。他每次路经她的园子，总是看见她忙着，偶一照面，杨平便觉得自己不知哪根筋不对劲，弄得一睑热。

「那女孩子，真是好！勤劳！打理家头细务，砍树烧芭耕作，什么都能做！」
杨平听得张伯母对父亲说：

「你拿个主意，如果不反对，我替你说！」

「只怕人家嫌我们穷——」

「那倒不一定！总之我替你说！」

「万一成了——」杨平看见父亲一脸迟疑之色。

「成了不就好了？」

张伯母观言察色：

「你在担心聘金的事？先不必担心，到时候我们再商量。总之等我的消息。」

杨平始终在一旁腼腆的没有开口说话。心里倒是莫名其妙的有个感觉，别家的女孩他不知道，但荷花一定不会嫌弃他穷。

事情果真如此。荷花没有嫌弃他，就连荷花的父母也是满心欢喜。张伯母说得顶谦虚，但也算是实话实说：

「那父子俩，穷是穷了点……」

「那倒不怕！有手有脚，只要勤力，也不一定就穷一世！」荷花的父亲说。

这年头，哪家的女儿出嫁就享福？横竖也是要靠一双手！选女婿，最重要是诚实勤劳可靠！那杨平，把女儿嫁给他是不会错的。荷花的母亲除了觉得杨平可靠之外，还有一点私心。杨平是独子，将来就可以省却了妯娌之间的纷扰。自己这个女儿勤劳，干起活来儿子也未必比得上！将来嫁过去，夫妻俩一起努力，一家一户的过……正是因为是自己满意的人，更为了眼前这个局势，家里有

待嫁女儿，总是嫁出去比较稳当。荷花的父母因而一切好商议，让杨家顺利的把女儿娶过门。

杨平与荷花婚前只正式见过几次面，婚后夫妻俩倒是情投意合。杨平多年来与父亲努力耕作，但是父亲年事渐高，很多时候都力有不及。杨平再努力，也仅能够把菜圃劈得大些，瓜果种得多些。

荷花进门后的那一年，日军撤离。第二年，杨水源出世。坐月子之后，荷花对杨平说：

「我们家屋后那个山丘，是红火土呢，开劈了种胡椒正好！」

杨平一听，颇觉惊喜。那山丘地有好大一片，如果种胡椒，一千株也成问题。杨平自己老早就衡量过开芭的可能性，一千株胡椒种下去，不出几年，便能有收成。比起种菜，收益无疑更大更长远。那地的地质好，让它荒着真是浪费了！这些年来他就觉得自己心有余力不足，现在有了荷花，既是夫妻同心，就没有甚么芭是开劈不了的了！

「你也觉得？」他喜不自禁，却又不免迟疑。

「可是开芭很辛苦，不是说说那么容易。」

荷花微笑的望向杨平。

「是不容易，不过我们开始的时候可以请三几个散工，後山甘榜的达雅人有一家叫乌博的，他家有三个儿子，就是做散工的，以前也帮过我爸，工资也不贵，做一天算一天，我们就叫他们来帮一阵子，一定不成问题！倒是那块地……」

「我和爸爸去找子富伯，和他说一说，应该也不会有问题！听说最近他家在镇上买了间店，要做生意呢。总之这地他们不会用得着！明天——明天我就和爸爸去找子富伯商量商量。」

次日杨平把心意向父亲说了。老人见子媳勤奋，年轻人一股干劲，自己那有不支持的道理？

父子俩去见张子富夫妇，把来意说了。张子富爽快，一听便说：

「种胡椒？好！胡椒这两年好价！虽说价钱有起落，但是年轻人肯做就好！」

张子富笑着对老人说：

「望年，你真是娶了个好媳妇！」

「是是，这还不是多亏阿嫂做的媒！」老人说得真心真意。「子富兄，年轻人肯拼我当然高兴，但是现在的问题是那块地……」

「你们屋後的那块地？没有问题！让他们年轻人去种作好了！没有问题！」

「万一你们要用怎么办？」

「现在一定不会用得着！」张子富说：「我最近在镇上买了间店屋你知道吧？这些年来存放了些胡椒，我乘好价将它卖了，买了间店屋。阿全几兄弟说要学人做生意，我想也是个好主意，现在有了店屋就由他们做去！我这园子挺大，将来那几兄弟要两边兼顾，顾得来就已经不错了，哪还有时间开新芭？你们放心去耕作，免得老荒着！」

「那就算是我们租的。这租金不知该如何算法？」

「什么租金不租金！望年，你只管叫儿子媳妇砍树开芭，将来有了收成，再帮补我一点就是了。」

「子富兄，这只怕不大好……」

「什么不大好？你在这里住了这么多年，我们从来也没讲过什么租金！」

「我知道，我知道！可是……」杨望年顿了顿，很认真的说：「子富兄，我们一家子在这里白住了那么多年，也没给过什么租金，说起来实在是不好意思。我是在想，应该正式跟你立个租约，多少帮补你一点！」

张子富听明白了杨望年的意思，对方是老实人，对自己觉得有所亏欠，可是自己能收他多少租金呢？这荒地荒着也是荒着，除了耕种也再无其他用途，实在也不值什么钱。何况杨家上回娶媳妇，虽不至於负债但己是倾其所有。比较起来，自己无疑是幸运些，现在也算是薄有积蓄。张子富那么一想，当下就说：

「这租金的事，你实在不必太介意。就这样说定吧，将来有收成，你们就帮补我一点——那也要将来有收成再说！」

「这不成！」杨望年倒是急了。「无论如何都要请子富兄立个租约。不立租约，你和我也就罢了，可是将来年轻的不知会怎么想……」

张子富呆了呆。这倒是他从来未曾想及的事。他和杨望年都一把年纪，将

来一切都得要交到孩子们的手上。他们这一辈凭的是交情，到了小一辈的手里，只怕难免要起纷争，不立个黑白，怎能叫人安心？

「说得也是！」张子富做了决定，「我们就立个租约！」

当下就一切拟妥。张子富在家乡念过书识得字，提笔一挥而就。列明租金由胡椒收成时开始缴交，数额也视收成而定。收成若干租金若干，租期十五年，约满再议。

那一纸合约，给了杨望年一家很大程度的保障，但是从长远来看，最大的保障却是把地买下来。尤其在四个儿子都出世之后，杨平就更觉得自己不可能再有他迁的念头。开芭不容易呐，那整千株胡椒可是他和妻子用血汗拼来的！尤其是荷花，她有那种属于客家女人刻苦耐劳的特质，就算挺着个大肚子，也照样不停的工作，她一连生了四个孩子，哪一次不是等到要生产的那一分钟手头的放下？

杨望年和子媳自从有了买地的共识，就更是目标明确的日夜苦干，生活上的开支则能省则省。杨平与荷花每天一早就进园子里去，尤其是开芭的那段时间，

一心想要赶在雨季之前把椒苗种下，往往天未亮就出门，不到天黑不回家。这之中还要顾及蔬菜的生产，晚饭之后常挑灯收割、捉菜虫。孙子们出世之后，杨望年便渐渐负起家务和看顾孙子的责任。一日三餐、打扫洗涤、喂鸡喂鸭，真够他忙的。杨望年发现自己蛮喜欢这样忙碌的日子，四个孙子都乖巧，长孙杨水源很小就懂得帮着祖父喂鸡喂鸭，帮着祖父淘米煮饭。傍晚时刻祖孙几个一起到井边洗澡，最小的那个永远骑在祖父的肩上，摇摇恍恍，总之是乐。

几年下来，胡椒开始收成。只可惜椒价也和其他一切农作物一样，随着市场浮动。那么多年了，也没真正赶上一个好价钱。所幸产量不错，渐渐也开始有点盈余。不似刚开始的时候，虽说是省，因着家里人口增加，再省也不过仅是应付开销。

杨望年眼看再过些年，自己就可以去和张子富商量买地的事。虽说当初双方都未曾提及买卖，在这事上头，杨望年倒是很有把握。张子富一直很热心的帮助自己，以他一向的仁慈和好心，与他商议一定不会不成。何况张子富的儿子们这些年来朝生意方面发展，留着土地也是让它荒着罢了，一切应该是不会有问题。

的。他只等着有朝一日向张子富开口，不想张子富却自己先找上门来。

现在想起来，张子富当年是一点也未曾考虑到今日所发生的事。或者说，他从未考虑过有朝一日他的孩子们要卖地他迁。几个孩子做生意做得挺得心应手，现在竟打算从镇上做到城里去了。生意和农耕，孩子们不能两者兼顾。自己和妻子年纪都大了，就算仍称得上是身强体健，却怎么也不可能再像以前一样有力气荷锄劳动。这么大的一座园子，儿孙们不经营，他和老妻还能如何？老来从子啊！

儿孙们有了更好的营生，自己还有什么可坚持？

苦撑了那么多年，如今要从这里连根拔起，心里难免觉得不舍，但想来想去，最放不下的，却是杨望年那一家老小。

来看地的买家，大多是看中那翠绿的胡椒园，买过来便一切都是现成，只需加以维持便可。尤其是杨望年那座园子，几乎所有的椒株都已经翻种，现在正是收成期，产量极其可观，加上年期尚短，相对的收成期就长。张子富因此而觉得头大，这卖地是不成问题，但是卖了地要叫杨望年一家到哪里去栖身？

「赔望年叔他们一点钱，让他们搬。」

对儿子媳妇七嘴八舌的提议，张子富一口就否决掉。

「搬？搬去哪里？人家十几年的心血，说搬就搬？」

张子富皱起眉：

「我们当初还立了租约，约都还没满。」

「那我们就跟买家商量，让望年叔他们住到约满，也不过是三几年。」

「约满之后呢？」

「约满另议，到时候人家就有权叫他们搬！」

「这样不行！」

「这也是没有办法的事！人家会买，也不过是看中了那胡椒园，没理由一

定要人家续租约！」

「所以我说不行！到时你叫他们一家搬去哪里？」

张子富瞪着儿子：

「叫他们搬，就是叫他们从头来过，一时之间……总之是不成！」

一屋子的人都静了下来。这些年来两家互相过从，就算年轻的一辈，大家也有一定的交情。这种强人所难的事，实在也狠不下心去做。就在大家都沉默的当儿，忽然有人提议：

「再不，叫望年叔他们自己买下来！我们把地分开来卖，我们让望年叔买下他们用着的五亩，另外九亩卖给别人。」

张子富呆了呆，喜道：

「这倒是一个两全其美的办法。」

事情就这样决定了。虽然手续上会麻烦一点，但也在所不计。

张子富并不肯定杨望年的购买能力，但他内心却一直抱着希望。只要他们有意愿要买，价钱不妨再加以斟酌。又或者他们真的有搬迁的意图，一切就另外商议……总之不要「逼」得要望年一家搬迁就好。

张子富进得屋来，与杨望年寒暄了几句，很快就切入了正题。

「我是希望你们能够买下来。虽然说我们当初立了租约，但那租约三年内就期满。让你们住到期满应该没有问题，我可以附带这个条件。问题是期满

了就是他们的自由了，他们有权不续约，我就是担心这个。」

张子富说着，看看有些怔忡不安的杨望年，忽然也不安起来：

「实在是很不好意思……这卖地的事，实在是人老了，不能不顺着后生的意思……」

「我明白！我明白！」杨望年急急的说：「有生意做，当然是做生意好！」

「你的意思怎样？」

「我们要买！只是不知道价钱这方面……不瞒子富兄说，这近几年我们也存了点钱，子富兄开个价看看如何，我和儿子媳妇商量一下。」

张子富听杨望年说有心要买，自己倒先松了一口气。当下说了价钱，一亩七百五，比说出去的价钱少了近两成，那自然是因着彼此的交情的缘故。

张子富把带来的图测摊在桌上，指给杨望年看。

「我这块地一共十四亩，我们在这里。你们的园子在这里。我想如果可以的话，我就分成两块来卖，从你这里到山尾大概是五亩地，你们整片买下来会不会有问题？不然就必须把后面这一小块再分割出来另外找个买主。」

杨望年当然希望把那五亩地买下来。但他心里略算了一下，手上的钱还差了好些。一时间不知如何决定。只得说：

「我晚上和儿子媳妇商量商量，明天再给你回话。」

那个晚上杨家真是又喜又忧。喜的是有机会可以达成买地的愿望，忧的是无论怎么算，手上的钱仍是不够。

「或者我们可以先还了这一笔，剩下的三份之一分期还，子富伯一定肯通融。」

杨望年估量着，说：

「人家做生意，要买店屋要周转，只怕也很等钱用。」

「我们去谈谈看，会肯也说不定。」

父子俩次日去回话。

「如果子富兄能通融，余款我们在两年内还清，总之我们尽快。」

张子富沉吟了一阵，心里盘算着。摆在眼前有两个方案，一是接受杨望年的条件，二是不让杨望年拖欠。

杨望年那笔钱用来买他们现在耕种的地，也足够了。另外的两亩就将它分割出来另外求售。如果自己一定要这样做，杨望年想来不会有什么异议。问题是分割出来再求售，一时之间是不是能找到买主？这是谁也不能保证的事。与其这样拖个一年半载，倒不如依了杨望年的条件。

办妥了过名手续之后，杨平夫妻俩为了那背着债务商议了好几回。那真是锱铢必计的事。夫妻俩在那当儿才想起下个学期就要进中学就读的长子。这笔住宿费和教育费无论如何都是拿不出来的了。

小学毕业的杨水源几乎是立即就成了家里的生力军。隔年次子水松也加入了生产行列。

等到还清债务，长子杨水源已经十五岁，次子水松十四。杨平时时暗自思量，这两个孩子是不是要一辈子跟着自己务农？尤其是长子水源，原本已经考进了城里的一间中学，如果自己付得起孩子的住宿费和教育费，孩子现在应该正在学堂里。次子考不上津贴学校，但如果经济能力所及，城里也有几间中学可读。停了学，也就像大多数农家子弟一样，一是努力耕作，二是到外面去学

一门手艺。他明白，不管是耕种还是当学徒，都是不易的营生。务农有时需得看天吃饭，好收成往往就没有好价钱。学一门手艺，防着哪一天实在捱不下去或不想再捱下去的时候，好歹也算有条其他的出路。

杨平与荷花有时便会谈起这事。一日，两人劳动了半天，不约而同的走到阴凉处暂歇，杨平喝了一大口茶，用草帽扇着风，看着两个在不远处担泥的儿子。此时烈日当空，两个孩子一头一脸的汗。兄弟两人都晒得很黑，身上的粗布衣儿乎湿透。到底是孩子，一担黄泥压在肩上显得十分吃力。

「过些时候，让大的那个出去学工。」

荷花听丈夫这样说，想起丈夫曾提起去帮孩子问工的事。

「决定让他去哪里？」

「我想让他去春成，就是老蔡说的那间。我托他问过，那老板说可以收他。」

「是不是隔壁成仔去学的那间？听说是挨不住又跑去学做家私去了。」
杨平点头，说：

「是那间，那间车多，生意好。」

进厂的车多，工作也多，荷花想起成仔，说：

「会很辛苦。」

杨平应道：

「哪一样不辛苦？」他抬眼望向那兄弟俩：「担泥不辛苦？」

荷花觉得那话简直无可辩驳。当天晚上就跟水源说了。

「过几天就一早搭车下埠。老蔡伯的车要修理，顺便把你送到店里去。」

十五岁的杨水源并没有反对。就像上回休学，他听父母解说了原因，就顺从了父母的安排。杨平和荷花都觉得他很懂事，从不抱怨。在少年人的心里，休学是他至大的遗憾，学工生涯是一条茫然的路。但是，对着勤奋苦干的父母，他自幼就知道那担子实在不轻啊，正是因为眼见父母如何与生活搏斗，让他觉得自己连一丝丝的抱怨都不敢有。

就在那个迷雾迷蒙的清晨，杨水源搭上了老蔡伯的菜车，第一次来到那间叫春成机械的机械修理店。

2.

这间叫春成机械的机械修理店，就在城里一条大街的最尾端，一整排十来间双层店屋，底楼是洋灰，二楼是用木板搭建。

这机械修理店的头手是店主方春成本身。店里除了杨水源之外，还有另外三个和他年纪相仿的学徒。方春成一家八口就住在店屋的二楼，杨水源则和其他三个工人住在店后那个特别搭建出来的房间里。

杨水源最初的工作是取零件和洗零件。帮头帮尾，供人使唤。然后就照著吩咐动手拆零件。每天弄得一手黑油一头灰。但是杨水源好学，一是他自己性格如此，二是离家在外，想家的时候就想起家里的苦况，想起辛勤的父母就更
是把父母的教诲谨记于心：

「跟人学工，要勤力，要用心！不懂就要问。」

杨春成一开始把他差来遣去，初时连什么是士班拿、大号钳小号钳都不认得，挨了骂也不动气。往往大家拆下的零件朝他面前一丢，他就用土油洗个尽心尽力。

杨春成脾气大性子急，有时吩咐人家找零件找慢了，他就不耐烦的骂起来，逢到工作不顺畅就更是如此。店里的零件工具东一堆西一堆，找起来不容易，大家挨骂的机会自然就多。后来杨水源为了快，居然自己逐步逐步的把那些杂乱无章的零件和工具分门别类起来。慢慢的挂的挂，装的装，渐渐的空出不少地方，看起来倒是整齐得多了。一向以来，大家把东西用完随手一放，到了收工已经累个半死，一切便由得它去。杨水源自从把零件、工具归类之后，便习惯在收工之前来个收拾，正是你放他收。

方春成一切看在眼里，也不作声，心想这少年倒是与众不同。自己过往经常为著进出踢著工具发火，一口三字经，拾起来朝里一丢，充其量只求这些物件不要碍著去路，殊不知这一丢也是乱丢，要找的时候也就加倍困难。那时难

免嘴上更是乱骂一通乱指责一场。

「叫你们东西别乱丢偏乱丢，丢了就没处找！」

大家给骂得一肚子火又不敢反驳，只好黑著脸到处去找。不但耽误工作，也因之弄得大家火气升温，便曾经有人因为受不了方春成那种是不是都乱骂一通的脾气而离去。

现在来了杨水源，这踢物件丢物件发脾气的事就少了许多。这倒真是意外之喜！少了发脾气骂三字经，一切似乎都比较顺畅起来，方春成发现自己对杨水源打从心里的喜欢，教起工夫就不知不觉的格外用心。

这春成机械修理一向来都不闲著，近些日子因为市面车辆有增无减，大家的工作量也跟著增加。到后来有一间叫大顺的建筑公司，三天两头便把载泥的罗哩开过来，有时三几辆泊著列队轮候，弄得店里店外一点空挡都没有。所幸店旁有一块长满杂草的空地，来的车辆店里店外都摆不下，就只好停放到那块空地上去了。

经过了四年多的磨练，杨水源从对机件的一无所知，至今虽不能说可以独

当一面，但一般的检查、修理、更换配件大致都可以完全掌握。尤其是大顺建筑的载泥罗哩，机件完全一个式样，做多了自然就驾轻就熟。那大顺建筑最近接了几单的填土工程，那些二手罗哩车疲于奔命，总是轮流著进厂。填泥工作通常都是在天气放晴的时候赶工，载泥车坏了便耽误工程。再加上罗哩车驾驶员的工资是以次数计算，车坏了不能开工，眼看便是手停口停。所以车进了厂不只老板要催，靠行车吃饭的司机往往把车驾来人不走了，蹲在旁边看你修，非得要看著你把车修好不可。遇到这种情况，杨水源从来不敢待慢。他明白坏车对老板当然是损失，对工友可是吃饭的生死大事。自己反正是手板上见功夫，能做就做，能帮就帮，超时工作是常有的事。

除了修理厂，杨水源也常常跟著方春成到大顺建筑公司的工地上去，因为有的车子坏在工地上，开不动了。尤其是铲泥用的铁甲车，一坏就得要劳动工人来修理。起先，方春成还亲身到场，后来就渐渐的倚重杨水源。遇上他自己忙碌，工地上若有人来催，他便派杨水源去「看一看」。这「看一看」往往就是大半天甚至是一整天的修理工作。事情交待下来，杨水源甚少让方春成操心，

许多工作就顺利的被处理掉。

出来工作之后，杨水源平均每个月至少回家一趟。他和那个在隔了几条街一间家私店里当学徒的二弟杨水松，常是约好结伴而行。由于交通上的不便，归家的路途尤其显得遥远。兄弟俩来回又是公车又是步行，大半天就这样花在路程上了。虽是匆忙，但终究是回了家见了家人，叫人觉得心安。杨平夫妻俩仍然工作得十分卖力。为了清还张子富那一笔地款，那段日子捉襟见肘，难免这里赊一点那里欠一点，至到年初才真正结清了杂货店的账目，加上这个月还清了荷花娘家的一笔借款，总算是无债一身轻。今年的胡椒收成极好，满怀高兴的以为日子可以有点转机，不想那胡椒价格却开始一直往下泻，夫妻俩算了算，与其现在卖了只收回肥料成本，不如囤著不卖。少了债务，但却多了两个上了中学的幼子的开销，靠著蔬菜生产和两个大儿的工资，那清贫日子一如既往。

杨水源对家里的情形再清楚不过。他不烟不酒，一年里除了买两套新衣服，甚少其他花费。近年来工资倒是渐有增加，他给自己留点零用，非常象徵性的

给祖父一点零钱，余的都交到荷花手上。荷花多年来都悉数收下，至到后来有一日，她数了数，把一半的钱塞回儿子手中。

杨水源推辞，一旁的祖父对孙儿笑说：

「现在家里算是有点余钱，那么大个人了，好歹自己也存一点。」

杨水源每次回家，心里都觉得踏实和安慰。两个弟弟由初中而高中，成绩足以让大家引以为傲。父母辛劳，但对生活越来越充满希望。祖父年迈，庆幸的是老人家精神愉快，无病无痛。至於他和水松，过了那么些年，已经走出了「学徒」的阶段。杨水源在工作上熟能生巧全情投入。他很少想及未来，偶而思维飘过，他就发觉那所谓的未来是一幅他无法勾勒的画面。与其费心，不如埋头苦干，反正，路是要一直走下去的。

3.

宋全踏进春成机械，他四处张望了一下，又看了看腕表，十一点四十五分。心里不禁嘀咕，昨天分明说好，十一时方春成会到店里去找他，不想快十二点了，还不见人影。他颇为心急，那谈了好一阵子的合作计划，非得要打铁乘热的谈出个结果来不可。

他再张望一下，问一旁忙碌的工人：

「老板呢？」

工人朝车底一指。宋全随著那方向看去，从那个角度，只看到方春成伸在外面的那双小腿。他走过去，就在那双腿旁蹲下，对躺卧在罗哩底下的方春成说道：

「老方，我们约了十一点钟，你怎么还躺在这里嘛。」

方春成忙著手上的工夫，声音从车底传了出来：

「今天不谈了。大顺来了十几个电话，这车赶著要。没空。」

方春成话刚说完，就听见有人喊道：

「老板，电话！」

方春成皱起眉头，直著嗓子喊了回去：

「你问他什么事！」

没一会儿，那工人又喊了回来：

「大顺那边问你什么时候可以去看看他们那架铲泥车。」

方春成一听，有了几分怒气：

「催催催！」

把手上的工具一丢，从车底钻出来，匆匆走去抓起电话就直著喉咙喊：

「不是说了下午三点……我不是不帮忙，你不信就自己来看看！这里我尽

量赶……最早也要下午两点。杨水源？杨水源回家去了，你催我也没有办法！」

方春成丢下电话，又钻回车底。宋全仍在一旁蹲著，知道方春成赶功夫赶得头顶冒烟，问道：

「杨水源回家干嘛？」

在宋全的印象里，杨水源在工作日回家是绝无仅有的事。

「他祖父八十岁大寿，请了两天假。」

宋全一听，立刻说道：

「所以你就绝对错不了。你自己看看，修车这一行，工人一走，你自己就做个半死。现在还好，你自己还撑得住，等年纪大一点，只怕你要做也做不动了。做轮胎、零件专卖就不同，不用劳力不说，最主要还是这一行到现在还没有人真正在做。以后车肯定是越来越多，车多轮胎、零件的需求量自然是越来越大，有生意就不怕没有得赚。」

方春成由得宋全滔滔不绝，只是不答腔。其实这些话宋全已经用不同的方式说了好几回。方春成心里早就认同了宋全所说的，机械修理做了这些年，不能说没有赚头，但那终究是辛苦营生，自己年事渐高，就像宋全所说，有朝一

日只怕就做不动了。自己如果一直要维持这间修理店，一是有子可以继承父业，把工夫传下去，但这个想法却是相当不切实际。因为他连生了五个女儿之后，隔了好几年，才老来得子。那幼子今年只有六岁。什么时候才能等到他来「继承父业」？另一个可能性是靠一千工人，靠工人却又有靠工人的隐忧。一向来的情形是那些工人做个三几年就走掉，很难留得住。现在幸好有杨水源，但难保这个老实苦干的年青人不会他去。人往高处啊，方春成时而想到杨水源有朝一日他去的或然率，心里就觉得不踏实。

当宋全第一次找他谈那个合资经营计划，他心里就仔细盘算过了。做零件、轮胎专卖，到现在为止，的确算是先知先觉。方春成自己做机械修理，这些年来一直时而得自己到新加坡等地去采购零件，本地并无齐全的供应。对货源接洽他自己倒是挺熟门路。如果能够得到某些牌子的机件和轮胎的代理权，以后就不用愁了。开始的时候或者有些困难，但真实的情况正如宋全所说，地方上越是发展，需求量也就越大，而且自己这间店的地点，用作机械修理也渐渐变得不相宜。店面再大，重型罗哩车也没法往里开。车头塞进店里车斗自然而然

就霸住了整个五脚基。自从年初有人通知他那店旁边的空地要建店屋之后，所有原本停在那空地上的罗哩车又都停放到街道上去。这些罗哩车经常阻碍了交通，好几次出动了警察来干预。方春成也衡量过，如果要长久做下去，最后的解决方法便是另外找个适合的地点。再不就是放弃机械修理，改做别的生意。如果经营轮胎和零件，照宋全建议的那样，两间店面打通，倒是不作他处想。

现在剩下的问题便是合作的方式。方春成知道如果宋全门路熟又有足够的资本，他大可以自己做。数十年老街坊，宋全老早就已经对他实话实说：

「我如果门路熟、资本足就不会找你。」

两人合作起来，店位各半，资金各半，所得各半，基本上是不会有问题的。宋全的煤炭生意要结束也容易，要费点周章的是方春成，店里有一些设备买来的时候用了一些钱，虽是旧了，也不能就此丢弃，好歹要找个人来接手，另外就是店里五个工人，最好也能给他们找个好去处。尤其是杨水源，这年青人一路来帮了他不少。他不想一下子弃他於不顾。

方春成觉得宋全的声音没停过，而他自己的脑子也没停过。等到他把手

上的工夫做妥，已经是十二点快四十五分。方春成用煤油清理了手上的黑油渍，与宋全到对街那唯一的一间咖啡店去，一人叫了一盘鸡饭，算是午餐。两人边吃边谈，倒是谈及了几个重点，刚开始讨论，店里的一个工人却领著大顺建筑的老板郑吉海来相寻。

郑吉海一进来，只打了个招呼便急不急待的对方春成说：

「十万火急，你论如何都要到我工地去一趟，那铲泥车不动，什么都给耽搁了。」

方春成原想多叫杯咖啡，郑吉海忙说：

「改天再喝，改天再喝。」

「那你至少让我回店里冲个凉。」

「半小时，我等你。」

郑吉海摆明是采取紧迫盯人政策，一步都不放松。

宋全只得对方春成说：

「晚上再找你。」

半个小时之后，方春成刚坐进车里，开车的郑吉海便问：

「最近煤炭宋全老找你干什么？他又不修车，和你又没生意往来。」

方春成看了看发话的郑吉海，忽然福至心灵。

「他当然不修车，要找人修车的是你。我是你的话，就自己开一间修车厂。」

「你以为我不想？我自己有间厂就不必到处求人，像求老太爷似的。」

「那你就自己开一间修车厂呀，你又不是没有地方。你办公室后面的那一块地就够大，反正收了工所有的罗喱都停在那边，开间修里厂就正好。」

「我当然知道。地不是问题，问题是去哪里请修车头手，我是说真正能够管理和修理的那种。找不到一个适当的人就不必提开厂的事。」

「你觉得杨水源如何？」

「杨水源？如果我有像杨水源那样的工人我还用得著来求你！你店里泰半的工作还不是他做的！今天要是他在我也不必早上等到中午，中午又等到下午，嘿。」

「那你今天算是出门遇贵人了。」

方春成把他和宋全的合资计划略略说了一下。

「我和宋全的生意和修车不能说没有关系，但最主要还是售卖零件轮胎。而且要用到两间店面，所以一定要先把春成机械结束掉。杨水源在机械修理方面已经可以独当一面，另外还有四个工人也已经学工学了三、四年。你要设厂，我和他们谈谈，看看他们愿不愿意整班跟过去。平日他们很听杨水源的，合作下去应该不会有问题。我厂里还有一些半旧的家私，我们合个价，也一并归你……」

郑吉海喜出望外。这些年来他与方春成也算得上是熟朋友，坏车的问题便是靠春成机械来解决，方春成人虽有点脾气，但并不端架子。他们有时候彼此大呼小叫，郑吉海觉得自己的声浪还挺大，那不算低声下气，但到底是有求于人呀，他这许多年来也一直在想著自己设厂的可能性。尤其是最近，真恨不得车一坏便能唤个人来抢修，除了自己设厂，哪来这样的便利？

郑吉海整个人都振奋起来，连忙问了杨水源和其他工友的薪金数目。听起来那数字是相当偏低，到时候每个人都给他们加个若干巴仙，尤其是杨水源，幅度可以高一点。郑吉海心里盘算著，总之，他知道自己是在志在必得，这次的修理厂是设定了。

4.

当方春成和郑吉海在谈论杨水源的工作和薪金的时候，杨水源正在家里忙碌。他平日在工作上终日忙碌，只晓得宋全找方春成找得很勤，郑吉海催人催车催得很紧，然而对他们三人之间后来谈论的事却一无所知。

工作很忙，但祖父八十岁寿辰，他无论如何都要回去一趟。星期四下午回到家，弟弟水松已经在家里了。他刚好赶得及和大夥砍树搭帐篷。杨家这小屋，虽然曾经几次翻新，亚答屋顶换成锌片，竹片围墙换成板墙，却始终未曾扩建。忙完之后，他觑个空，把薪水交给母亲，又给祖父封了一个红包，老人打开看一看，乐得什么似的，其实那钱也不是多，但以孙儿的能力，杨望年却实实在在的衡量出杨水源的一片孝心。杨望年与孙儿们一向亲近，杨水源时时都记得

在他很小的时候，父母都忙，他睡在沙笼里，摇他入睡的是祖父，醒来睁开眼，看到的也是祖父。每天傍晚，祖父有时牵著他，有时把他架在肩膀上，带他到离家十来码的井边去冲凉。后来弟弟们出世，祖父便肩架一个手牵一个，几个小的跟著一个老的，这井边冲凉的时刻是属于他们祖孙笑闹的欢乐时光。冲完凉回家，天边绚丽的彩霞渐渐褪去，一群群的蝙蝠披著残霞从屋后的山飞了过来，掠过屋顶，飞向对面的山头。

「对面山的榴连树开花了。」杨望年对孙儿们说。

那飞得低低的蝙蝠常常让杨水源几兄弟惊呼，对著祖父喊：

「公公你看这只！我看得见它的爪子！」

「这只这只！这只最大！」

有几次，父亲杨平不知从哪里借来一枝腊枪，也不知是因为蝙蝠飞得太快，还是因为父亲开枪的技术差，瞄不准，总之是难有收获。后来便不再尝试，由得那蝙蝠自由的飞，祖父陪著他们，教他们数蝙蝠：

「一只、两只、三只……」

「一对、两对、三对……」

「一对是两只、两对是四只、三对……」

祖孙几个坐在屋前的矮凳上，老人拿起树枝。说：

「来，公公教你们写字！」

在沙地上划著：

「这是1，这是2，这是3……」

充满好奇心的孙儿们也就跟著写了起来。杨水源的数目字，便是在还未入学前跟著祖父数蝙蝠的时候学来的。这些年来很少在家里留宿，工作的地方望出去是对街店屋的二楼，有时候刻意仰望天空，却寻不著一丁点霞色，更别说傍晚的飞禽。

杨水源晚饭后特地和水松到菜地和胡椒园去绕了一圈。兄弟俩在年龄上只相差一岁，看上去杨水源比弟弟高大。杨水松三年前离开了家私店，转行做建筑。同是木工，某个程度上也算是学以致用。杨水源看著比以前在家私店时晒得黑了的许多的弟弟，问他：

「最近工作如何？」

「还好，差不多。下一单工程一号才开工，所以我会在家里多住几天。」

「我明天下午就得赶下去。」

杨水源又问了弟弟工地的地点，老板是谁之类的话。杨水松一一的回答了。

「过些时候，我和朋友想自己拿点工来做。」

「自己拿工？」杨水源放慢了脚步。「你是说自己承包？」

杨水松干脆站定了。兄弟俩站在一株结满果实的红毛丹树下，杨水松伸手采了一把熟透的红毛丹，分了一些给哥哥。自己先在一处浮起的树根坐下，吃了起来。一边说道：

「做二手承包商怎么都好过替人打工。林炳中——就是我那个朋友，他说得挺有把握，我也想试试。我们只承包木工，从一些很小的工程开始。」

杨水源对建筑这行业并不熟悉，只知道打工——不论打的是什么工，只要尽力就行，承包却须自负盈亏，有它一定的风险。但是工字不出头，断不能有会也不去尝试。

「需要多少本？」

「我们只包工不包料，不包料就不需要什么本钱，最重要是不要给承包商拖欠，还有，就是准时交工，算准了，应该很有把握。」

杨水源仔细的听完弟弟的话，觉得水松颇思虑周详。他点点头，说：

「有把握就不妨放手去做。」

杨水松从哥哥的话里听到了赞同和鼓励，高兴的说：

「到时候有什么会再告诉你。现在只是构想，先别和家里说。」

「好。」

兄弟俩看看天色，不约而同的站起来，一路聊著回去。家里亮起了大光灯，隐隐听见屋里人声喧哗。

「家里有客。」

「不知来者何人。」

杨水源笑起来。

「你常看武侠小说？」

「最近林炳中带了一套来，听说是他的哥哥的。你要不要看？我跟他商量一下，借给你。条件是一要还得快，二是不可弄坏。」

「好。」

兄弟俩除了年龄相近，喜好也大致相同。自从离开学校之后，不再和正规的课本有所联系，但兄弟俩个都喜欢阅读，读物的来源并不多，慢慢的就养成一个习惯，拿到什么读什么。杨水源许久前给自己买了一本小小的中文字典，给他翻得相当旧了。后来又买了一本英文字典，有需要的时候就翻一下，倒是得益良多。至少他自己觉得并没有完全「停顿」。最近又听说政府成立了国语成人夜校班，他心里一直盘算著是不是可以星期一、三、五抽个空去上课。这国语是现在才开始教授的，许多人都一字不识，他现在学也为时未晚。想及此，顺口问水松：

「我想去读夜校国语班，你要不要一起？」

「读国语？」水松说：「听说在四小开班，路不近呢，至少要有一辆脚车才行。」

说著，脚已经踏入门槛。杨水松边走边招呼：

「阿庆伯、庆伯母。」

这阿庆伯便是当初买下张子富园子的邻居。乡下人，邻居都来往频密，大家守望相助，鸡犬相闻。杨水源兄弟未离家前见过他们多次。其后假日回家也时而大家碰上。

「这个是谁，还记得吧？」

「水松就可能记得，他去年过年来家里的时候见过。」

「水源呢？记不记得这是谁？」

杨水源望过去，眼前这女孩子，十八、九岁的年纪，个子不算高，短发，圆脸，眼睛不大，在那儿望著他腼腆的笑。

「不记得了？是月云呀。」

杨水源记起来了。这丘月云是丘庆祥的长女。初搬来的时候，因为刚转了新学校，阿庆伯带著他和两个更小的妹妹到家里来，目的是大家认识认识，好让孩子们一同结伴去上学，结伴回家，到底那路程不算近，一个多小时的山

路人多一起走叫人放心。从那时起，丘家姐妹每天一大早就先绕到他们家，等齐了一起步行。如果自己沒有记错的话，丘月云应该是和三弟水柳同班。年纪却比水柳大一些，那是因为学校隔年招生的缘故。

荷花对儿子说：

「月云要下埠去学裁剪，就在你们对街的那间裁剪店，叫天艺裁剪的，有没有？阿庆伯的意思是明天下午让月云和你同车下去。」

「她很少出门，念完小学就一直在家。现在出去人生路不熟。」庆伯母笑著对水源说：「水源，麻烦你帮我们看著她。」

杨水源听明白了，应道：

「好。」

丘庆祥说：

「有水源照顾我们就比较放心。」

一句很平常的话，却叫瘦瘦的庆伯母心情往下落。忧伤一下子压上眉梢。

「如果那两兄弟在家的话……就不用麻烦水源了。」

大家的脸色都凝重起来。荷花低声问：

「阿能两兄弟有没有消息？」

庆伯母摇摇头，低声说：

「哪有？」

丘庆祥动动唇，似乎想说点什么，最终却又觉得无话可说。心里好像塞进了些什么，沉甸甸的。自三年前两个最大的孩子走入森林之后，每次想及他们，他的一颗心便是如此这般操作。一颗心沉甸甸的，然后越收越紧越收越紧，拧成一团。那种担忧简直可以致命却不为人知。面对妻子的忧愁和眼泪，他起先一年是出言安慰，日子越久越觉得那些言语空泛飘渺，渐渐的把安慰的言语化成烦躁的苛责。现在渐渐又变得连苛责的力气都没有了。

丘庆祥也常常在想，如果自己当年不搬迁来此处情况会否不一样？但联系他们的都是他们的旧友，一切在他们尚未搬家就已开始。那么不论搬不搬家、不论搬去哪里，事情都无什差别！他知道，在孩子们的立场和理念上，无疑是满腔热血义无反顾。而他们作父母的，除了承受所有的焦虑，也毫无把握哪一

天一颗心不会滴血。

「人家说没有消息就是好消息。」杨平打破凝结的空气：「他们一定平安无事。」

丘庆祥夫妻愁肠百结的时候也曾用过这些话彼此安慰。家里一台破旧的收音机总是开著，一听到「围剿」、「杆灭」的字眼，整颗心都悬在半空，听完那些报出来的名字，整个人几乎虚脱。没有消息就是好消息，然而莽莽深山，孩子们究竟在哪里？没有消息极可能表示他们安然无恙，但没有消息也并不表示他们不是已经葬身荒野！不也常听说驳火的时候有人给炸得面目全非，肢离破碎，碍於路程和交通，往往是在深山里就地掘个坑，埋了就了结吗？

杨水源觉得自己完全能了解丘氏夫妇的心情。在那一段很紧急的时候，杨平叫人传话，叫他们兄弟「只顾工作就好，别回来」，他人不在家，但听闻父亲时时身不由己的提供药物和米粮的供应，只觉得忧心如焚。他不理劝告的回了家，母亲只顾劝他离开，流泪对他说：

「今天不知道明天会发生什么事，你们平安就好。」

荷花真庆幸，四个孩子全不住在家里，两个在工作，两个在学校寄宿，让她担少了许多心事。起码，孩子们不必承受那种一入夜便提心吊胆、远远传来犬吠声就心惊胆战、惶然不安的苦。

杨望年对孙儿说：

「你如果孝顺，就别让我忧心，我担心你爸就已经够了。」

杨水源回到工作岗位，心里惊涛骇浪，表面平静无波。这些事，涉及其间的人，不敢公开谈论，不涉及其间的人，不会也不愿意表示关心。大家都忌讳，心事就容易掩藏。

他常常手上拿著书，听到收音机的新闻报告就竖起耳朵。他可以感到每当这个时候竖起耳朵的并不止他一个，大家都静下来了。听完了都各自不作一声，好似什么都没听过似的。大家心里都各有想法，然而不论是谁先开口，说的一定是别的事。他后来听到消息，有一个夜里，很多地区四面八方都传来狗吠声，此起彼伏，闹了大半夜，太阳升起的时候，人们知道在那夜里有人走了，有人给抓起来送进了六哩扣留营。父亲是一介贫农，给带去问了话，最终还了他一

介贫农，兼文盲的身份。日子慢慢沉淀，他住的那一区由黑区变成白区。但走掉的人什么时候会回来呢？还是永远都不回来了？

杨水源一旁看著，发现丘氏夫妇的眼神和当年祖父的眼神竟是那么相似。沉默之间，没有人有兴致再谈下去。丘氏夫妇留下给杨望年带来的贺礼，两只鸭，还有一小篮子的鸡蛋。

临走前庆伯母说：

「明天我和月云一早就来帮忙。」

忧患之中，更需要打起精神过日子。

次晨九时未到，丘月云和她的母亲就过来了。除了丘月云母女，另外还有几个近邻。大家就在屋外新搭起的帐篷下忙碌起来。帐篷一边放著几张方桌和一些木椅，都是从几家近邻那里借来。杨水源用乾柴生了火，煮了一大镬开水，妇人们嗓门大，一边宰鸡一边谈笑，倒是有了几分喜庆的热闹。杨水源把宰了的鸡鸭烫了，月云接过，蹲在一边和大家一起去鸡毛。那一边有人生火煮了饭，用的是新米，是邻村达雅人乌博的太太送的。空气里弥漫著饭香，还有就是客

家人的芋头扣肉的浓郁香味。

到了中午，客人都陆续来到。杨望年没什么亲戚，请的都是同村的左邻右舍，和一些走的较近的同乡，总共摆了六桌。杨望年一向来都没有摆过寿宴，难免兴奋。尤其是见到张子富一千老友，话就多起来。话题扯到当年，谈起来没半点避忌，酸甜苦辣，总之是过去了。席间大家似乎有著共识和默契，宁可研究那道客家扣肉是少放了陈皮还是多放了八角也不要涉及时事。妇人们不知是那个带头起哄，只顾取笑水源兄弟：

「你们兄弟快点成家，你们阿公就可以四代同堂了。」

宴席一直到两点才散。杨水源和丘月云赶上了四时正的班车一起下埠。

杨水源问身边的丘月云：

「你住哪里？」

「就住在天艺裁剪。学完男女装，他们食宿全包。不过，说好学员空闲的时间要轮流煮食和收拾。」

「学多久？」

「学会为止，听说一年上下就可以。也有人学得慢，总之学会为止。」说完，就不再言语。那脸容在静默中渐渐变的沉郁。

「担心？」

月云抬眼看杨水源。他那句话在外人听来，像是问得没头没脑，但丘月云却觉得眼眶发热。这几年来，心里实在压著太多的隐忧。有什么是真正放心的呢？一去不曾回头的兄长，渐渐年迈的父母，渐渐老去欠收的胡椒园……有什么是可以令人放心的呢？

「胡椒园我们来理就够了。你去学门手艺，将来有个什么，出去帮人车衣也能赚碗饭吃。」

「将来有个什么」，将来会有些什么事要发生？父亲的语气，听起来令人不安，那些有形无形的忧愁和疑虑全都浮上心头。有什么是可以令人放心的呢？

「我走了，家里不知会怎样。」月云低声说。

「会怎样？」

月云扯扯嘴角，算是挤出一点笑容。

「其实应该也不会怎样。我爸妈照样去胡椒园工作，我两个妹妹放工放学回来会帮著做家务，大家可能会忙一点。」

「这不就是了？」

「我爸妈年纪大了。」

说来说去，丘月云就是挂著家里。杨水源知道那是一片孝心，要她完全「放下」实在是很难的事。他能做的，也只有好言相劝罢了。

「他们会让你出来学工，就表示还撑得住。」

月云想及兄长们离家前后的那段日子。很多图像在脑子里掠过，怔怔的说道：

「撑不住也得撑。」

「你明白就好。」杨水源垦切的说：「你不要怪我多话，如果我是你，我就一定先努力的把手艺学好。」

「我知道。」

「有很多事由不得我们不担心，可是又由不得我们去担心。」
月云无奈的笑。

「再担心也於事无补。我都明白。」

杨水源点点头。

「你比较幸运。」丘月云说：「平叔现在安然无恙。」

「他们也不一定有事。」

丘月云把声音压得很低。

「生死未卜，音讯全无，我妈常常夜里被恶梦惊醒，那种心情你不会明白。」

杨水源不再说话。他想告诉她其实他明白。他也曾做过一些很恐怖的梦，梦见家里聚了一群人，父亲正要把米粮药物交出去，忽然许多绿色的身影掩近，刹那间枪声大作，人七横八竖的倒了下去，父亲一身鲜血躺在一旁。他惊醒之后再也不能成眠，一心只想回家看看，分秒难挨。但是这些话在这公车上，无论如何都是不方便说的。

杨水源遵照嘱咐，把丘月云送到天艺裁剪，见过天艺裁剪店的老板，算是安顿妥当。他回到春成机械，把带来的红毛丹分给同工。另外一袋是给方春成家人的，他正准备送上楼去，不想方春成却过来寻他。

「水源，你跟我出去一趟。」

杨水源只道工地上又有车辆出了状况赶著要修。

「去工地？等我换件衣服。」

「不必换。」方春成说：「我们出去谈点事。」

方春成如此隆而重之的把杨水源叫出去「谈点事」是杨水源在春成机械那么多年从来没有发生过的事。

他们在一间叫裕成的咖啡店坐定了。方春成也不问杨水源喝什么，迳自为两人叫了咖啡。这些年杨水源的伙食、茶水全由店里供应，他爱喝什么不爱吃什么他当然是知道的。

杨水源对方春成要谈的事毫无头绪，虽心里略觉不安，但始终忍住不问。方春成点了根烟。印象里杨水源是不抽烟的。他把烟推到杨水源面前向他

示意，杨水源略摇头算是拒绝。方春成开口了，他说：

「年青人，不抽烟好。」

自己倒吐了一大口烟雾。

「我下个月就要把春成机械收了。」

杨水源本能的问：

「收了？」

杨水源的反应全在方春成的预料之中，这样突如其来，难怪他觉得不明白。

「我已经决定要和宋全合夥做轮胎和零件生意，不再做机械修理。」

「春成叔的意思是我们只做到这个月尾。」

「不是。这个月只剩下那么几天，我们把手上的工作处理掉，下月中就开始收拾，大概到月尾就差不多了。」方春成说：「那些都不急，我们到时候再说。现在我要说的是关于春成机械结束之后，你和阿良几个有没有意思要过大顺做。」

「大顺？」

「大顺最近在建筑方面越做越大，接了好几单的填土工程。听郑吉海说，他已经开始另外算标，如果标中那些政府办公楼的打桩工程的话，就必须得买进一些重型机械——我的意思是，大顺急著用人，他那么一间大公司，非得要设立自己的修理厂不可。我和老郑谈过，你如果没有问题，我就叫老郑出来，你和他先谈妥了，我们再回去和阿良他们几个说。」

方春成一口气把事情说得清楚明白。春成机械要结束营业，这真是杨水源从来没有料到的事。说起来，这段日子中也不是没有遇上邀约过档这回事。店里的同工来来去去也算看多了，但杨水源和方春成关系一向很好，做生不如做熟，他竟也从未想过要换东家。

「你跟了我那么多年，我信得过你。阿良他们几个一向都听你的，你带著他们应该不会有问题。」

方春成定眼看著杨水源，用一种非常认真和肯定的语气说道：

「除非你要转行，否则去别家就不如去大顺，你信我。」

见杨水源没有异议，当下就把郑吉海叫了出来。

杨水源觉得自己确实感激方春成。春成机械结束营业，方春成原可只给他们一个通知，叫他们另谋高就，然后就万事不管，此后各不相干。然而方春成却非常急切、非常诚意的为他们作了安排，使他不得不由衷为他的周详感动。

他与郑吉海虽是相识，但交谈却少。此番面谈，杨水源却清楚感觉到对方给予他的信任。这或许是郑吉海自己对他的工作表现观察所得，但也极可能是方春成力荐的结果。方春成看来决意要他独当一面。从前在春成机械，一切好歹还算有方春成看著，郑吉海干的是建筑，对机械可是一窍不通，只知道机件坏了就必须第一时间修好，操作如常就是。那么他带著几个半熟练的同工，从采购零件到工作分配，如期交车等事宜，都成了他的责任了。

面对著新旧东家，杨水源意识到不管这是怎样的一个转变，他都已经下了全力以赴的决心。

5.

郑吉海所谓的设厂，初时真是千头万绪。其实那样的修理厂，最主要是宽阔，能容多辆罗哩停放修理。另外必须有一个零件存放库和一个办事处，再有，须附建一间宿舍好让那些寄宿的员工有个栖身之所。

郑吉海先问了杨水源的意见，然后自己草拟了图测。他作了估量，就算用最简单的方式来建造，到完工也需要一段时日。

春成机械已经逐步把机件清理出来，开始装修。杨水源一千人的工作地点从春成机械转移到大顺建筑的工地上。郑吉海和方春成商量好，在员工宿舍建峻之前，杨水源一千人仍住在原处。郑吉海考虑到大家都没有交通工具，公车的路线和工地又尚有一段距离，决定每天叫人顺道接送。

杨水源和几个同工便在大顺建筑的几个工地上转来转去，哪一个工地有车出状况，他们跟著载泥罗哩，随传随到。从前一日三餐由春成机械全包，现在换了东家，三餐改由大顺建筑供应。通常他们都是在工地上解决三餐。超时工作的时候回来冲个凉躺在草席上便累极而眠，不超时工作的时候，几个同工让那架老旧的收音机开著。除了看书，杨水源尚有一只口琴，无师自通的吹了好几年。遇上戏院有新戏上映，几个人结伴，走个二、三十分钟，到娥殿或首都戏院去看一场五毛钱的前座电影。

一日傍晚，杨水源收工回到住处，冲了凉正在洗涤自己刚换下来那两件无论如何洗刷都刷不白净的工作服，有工友叫他：

「水源，有人找你。」

杨水源探头一看，见月云一个人站在不远处，有点不知所措的样子。

她没等杨水源相询，就先开了口：

「我来问问，你这个星期是不是回家？我……我……想……」

杨水源望著她，等她说下去。丘月云忽然吞吞吐吐起来。心里也一样著急，

他一定觉得自己忽然出现在这里是一件莫名其妙的事，下埠近一个月，自从那次他把她带到天艺「交待妥当」之后，就再也没有出现过了。父母当初不是要他「帮忙看著她」吗？现在看他那表情倒像是这老半天都还没记起她是谁呢，真是！这样一想，就更不肯定是不是该往下说。

「你要回家？」

她听到水源问她。她点头。照自己原来的意思，是先问问他回不回去，然后再提出「要求」，问问他是不是可以结个伴。到底是她第一次回家呀，她连在哪里搭公车、几点钟有公车都不是很清楚，何况她自小学毕业之后，几乎不曾踏出「大路」，下埠时印象所及，那一条路两旁全是丛林树木，几乎全是一个样，自己该在那一处下车还真的是一点把握都没有。那路口不竖路牌，只一条小径，无可辩认，错过了都不会发觉。又何况，那地区虽说是白区，那山林小径，偶然也有一整队的士兵路过，遇上了没事都会吓个半死。她一连日思夜想了好几天，是不是要为自己这一个月来想家的心情冒一次险？总之不管是决定冒险自己乘公车还是「冒险」去找杨水源，她都决定要回家一趟了。她心情

七上八下，有几次还突发奇想，以为杨水源会突然想起她而来「看看」她。但是他并没有来。他和她到底不同，他已经出来那么多年，何况他的家里现在一切安好，根本无须挂念。再说，他既使知道她想家、要回家，也一定不会知道她不懂得回家！她苦恼的想著，最后豁出去了。管他回不回家想不想家！总之只要求他带一次路就好！

「你可不可以……」

她本来想说「你可不可以陪我回去一趟」，又觉得那「陪」字好像不知那里有点不对头，於是改口：

「你可不可以也回去一趟？我……不知道在哪里搭公车，又不知道在哪里下车。」

杨水源忍不住咧嘴而笑。丘月云急了，忙忙的说：

「只要带我一次就好。」

「这个星期天？」

「是。」

杨水源略想了一下，自从到大顺建筑上工之后，因为少了以前春成机械的门市工作要赶，时间上就略为充裕。加上星期日有些司机休假，杨水源和几位同工也有轮休的时间。

「应该没有问题。」

「真的？」

丘月云的笑容如花绽放，那种欣喜和如释重负的表情令杨水源也不禁跟著笑了。他和她约了时间，说好到时他将到天艺等她一起去车站。

杨水源在工作上做了些安排，知会了郑吉海他回家的事。买了些乾粮及祖父爱抽的红烟丝罗格草，上了车让月云坐在靠窗的位置。月云朝窗外看，唇边挂著微笑。

「生活还习惯吗？」

那话问得诚恳，月云据实回答：

「不习惯。挂心家里。如果我可以每天上下就好了。」

杨水源想起阿庆伯和庆伯母交待他的话。他们要他帮忙照顾女儿，自己近

日来时间都在工地，莫说照顾，就连见个面也不曾。

「对不起。我们每天都到工地上去，回来店都关门了。」

「我知道。我看见你们很早就出去，有时候很迟才回来。」她问：「你们是不是常常都很忙？」

杨水源笑了笑，答道：

「有时候是。」

照这两个星期的情形看，忙和不忙完全取决于车辆的操作状况。就曾经试过有几天的超时工作，接下来的一两天车辆完全操作正常，杨水源一千人闲著没事，蹲在树荫下聊天。工地就是工作据点，工作时间不能擅自离开，后来实在是无聊，乾脆跳上罗哩车，跟著罗哩车进出。每架罗哩车都有它一定的行驶路线，从泥山载了泥，直奔指定的工地，如此来回的走。

杨水源坐上林炳升的车，来回的走了几趟。这林炳升年龄和杨水源相若，大家都是二十多岁的年青人，这之前杨水源替林炳升换过几次零件，算是相熟的。他初见林炳升，有一个很深刻的印象。第一，林炳升长得略胖，皮肤比一般在

烈日下行车的人白，第二，他比别人斯文，不似一个开口三字经当问候的粗人。杨水源因此断定他是初入行，之前肯定干的是不必晒太阳的工作。

一谈之下，果真印证了杨水源的猜测。

「我十八岁之前一直在读书，读到高中毕业。」

杨水源口快，问：

「读到高中毕业干吗来开载泥车？」

林炳升听了也不在意，看了他一眼，说：

「人浮於事呀，老兄！」

林炳升念的是华校，一纸华校高中文凭，出来谋事，那些只看英校文凭的政府机关当然是进不去的。他在私人界里兜转，当过一个时期的收账员，工作奔波收入微薄，实在看不出有什么「前途」，只是父母好不容易把他供至高中毕业，就算不能在经济上松一松父母的担子，也断不能坐在家里没事干，所以当收账员算是骑驴找马。后来转职当文员，待遇好了一点点，这份差事干了两年多，有朋友介绍他进了报馆。

「你在报馆担任什么职位？」

「记者。」他笑笑。「兼任广告招徕，还兼收账。」

「为什么又不做了？」

「报纸停刊了。」

报纸听说会复刊，至於什么时候会复刊却谁也不准。林炳升到处找工作，碰了好些钉子。后来听说大顺有罗哩架驶员的空缺，他庆幸自己这之前考了五吨驾照，几乎毫不考虑就跑去应徵。

林炳升双手握著驾驶盘，口里闲聊，眼睛却是看著路面。他觉得自己和杨水源非常投契。他看过杨水源工作，异常专心，非常负责，又非常勤劳而有效率，十分值得信赖。或者自己就是欣赏他这些。照杨水源的修理技术和经验来看，他应该入行很早。那么他应该就像许多时的年青人，包括自己的弟弟在内，并没有很多读书的机会。但是他和她谈话，也不会觉得有什么缺失。

「你大还是我大？」

杨水源听见林炳升问他。

「你属什么？」

「猪。」

「我大你一岁。」

「做这行多久了？」

杨水源笑嘻嘻的说：

「十五岁就入行，你自己算算。」

那个傍晚放工，林炳升驾著泥车把杨水源送回住处。

从那个时候起，两人便时相过从。在工地故然是经常见面，工余林炳升也偶尔到杨水源和同工们住了多年的简陋住处。也没什么特别的事，只是闲扯，见到杨水源的口琴，一手拿过来在衣袖上擦擦便送到口边，有一搭没一搭的吹奏起来。杨水源也不加阻止，由得他去。至到有一天林炳升伸手去拿他床边架上的武侠小说，杨水源急急的喊起来：

「那个你眼动手勿动！」

林炳升心里嘀咕，这《射雕英雄传》怎么那么眼熟，一瞥之间就觉得似曾

相识。也不管杨水源嚷嚷，一手抄了起来。

杨水源可急了：

「你动什么都可以，这书是借来的，你高抬贵手，别乱翻。」

林炳升倒是翻了前面翻后面，「拍拍拍」的全不理他，他自顾自的翻动一阵，忽然发什么似的喊了声：

「啊哈，果然是！」

杨水源一阵错愕，凑过去看。那名字用客语来念，不正是林炳升的译音！

「这书是我弟弟向朋友借的。」

「你弟弟的朋友？」

林炳升的脑筋忽然转了过来，问：

「你弟弟的朋友是不是叫林炳中？」

「林炳中？」杨水源想了想：「好像是，应该是。」

林炳升带笑的骂起来：

「岂有此理！把我的书拿去借人也不说一声！」也不像真的气恼。「你看

完了没？」

「刚看完，本来说好今天要还。不如现在就物归原主。你不要怪你弟弟，他可能根本不知道书会转到我这里，是我……」

「算了，婆妈。你没跟我乱翻乱折就好。看在你刚刚护书的份上，就借你吧。《素心剑》你有没有看过？」

此话一出，全然引来了兴趣。两人正热切的在「说」书，阿良进来对杨水源说：

「你弟弟来了。」

来的不止是杨水松，后面尚跟著一个黑黑实实的年青人。

「哥，书呢，林炳中现在要拿。」

杨水源还没来得及应话，林炳中和哥哥打了个照面，不觉用手搔头搔脑，站在一旁傻笑。家里穷，买书是件很奢侈的事。林炳升东省西省，什么都省，省了之后就去买书，把买来的书当宝。他和书的「感情」好，和自己弟妹感情更好。非常大方的把书借给他们，却也难免嘴里唠叨：

「我这书是要传子传孙的，你们看管看，可别弄坏了。」

林炳中认识杨水松之后，大家成了很靠近的朋友，所谓有福同享，究其实，大家都苦哈哈，可以分享的东西实在并不多。他知道杨水松爱看书，忍不住就把书借了给他。谁知道杨水松又还有一个爱看书的哥哥，而他的哥哥又认识自己的哥哥。

林炳中仍然骚头骚脑，呐呐的对林炳升说：

「他说只借两三天……」他看著兄长脸上的表情，乾脆笑著招供：「我为会神不知鬼不觉……」

林炳升跳过来抱往弟弟的头颈，笑骂：

「去你的神不知鬼不觉！」

那一次聚首，便是两对兄弟友谊的开始。小说里常说及人物间的肝胆相照，不知怎的，林炳升竟也渐渐觉得，他和杨水源的交往，也颇有那种肝胆相照的意味。

6.

杨水源开著公司的那辆没有冷气的旧型多裕达，跟在两架载泥罗喱车后面。罗喱卷起的沙石尘埃，几乎令前路一片白茫茫。这两百来米的私家路，经年承受罗喱车的重压，早已凹凸变形。开罗喱车的司机们倒不以为意，反正是大型车辆，宁愿让车辆开得抛上抛下像骑马似的，也不愿意减低车速。杨水源听过那班司机对这路的评语：

「造路的人自己走坏路。」接著习惯加上一句：「种菜的人烂菜自己吃。」

这路直通老板郑吉海的住家，那是一座两层楼的洋房，全冷气，但这尘埃时刻在屋外飞舞，难为了抹窗的琼姐。杨水源好几次听郑吉海说：

「等几时有空挡，把这路修一修，铺上沥青。」

杨水源每次听了都没接腔。他知道近期来公司一直处在赶工状态，工人忙不过来不说，如果要铺上沥青，对外的交通便必须暂时切断。时间虽是不长，以郑吉海的脾性，赶工时期怎么能有这样的妨碍？凡事都有个轻重缓急，总之这一年半载要给这路铺上沥青是不太可能的事。

杨水源跟著罗喱车绕过郑宅，看见公司其余十几辆罗喱车已经在办公室后面的空地上一字排开。

今天是阴历八月十五中秋节，昨天下午放工之前办公室便贴出告示：

「农历八月十五日为中秋节，本公司所有员工将在当日下午三时半收工，以资庆祝。」

现在已将近三时十五分，司机们都陆继回来，停好车子，准备离开。

修车厂里放著两部罗喱，五六个工友蹲的蹲，卧的卧，杨水源走进去。

问：

「好了没有？」

「差不多了。」

他看了看，二话不说，拿了工具就动起手来。到底是头手，手势比人熟练速度比人快。他帮著把车弄妥，把车头盖按下。说：

「收拾一下，大家回去过节。」

他自己拿了锁匙打开储藏库的门。

「源哥不回去吗？」

工友阿良临走前问他，看看是不是需要把铁门拉上。

「你先走好了，我来关。」

阿良见杨水源正在寻找零件，显然是还有工作要做。因而问道：

「工地那辆神手怎么样？修好了没？」

「差了配件，我拿齐配件就回工地去，要赶著弄好它，明天好开工。」

「要不要我一起去？」

「我一个人可以了。」

「那我先走。」

杨水源取齐了配件，把修理厂大门上锁，跨上他那辆方春成售予他的半新旧的二手电单车。

临搬来的时候，方春成对他说：

「有辆电单车进出方便点，你要不要？我这辆就卖给你。反正你自己会维修，用上十年都没问题。」

方春成出了价，虽不能说是半买半送，但杨水源却肯定自己不可能在别处找到更便宜的了。

想起方春成，便让他想起在对面街天艺学裁剪的丘月云。在搬来大顺之前，他去找过她好几次，一次是告诉她他将要搬去大顺的事，一次是问她回不回家，结果约了时间，回家时彼此结了伴。还有一次是陪她去买布料，请她吃了一碗面。方春成笑他：

「有辆电单车交女朋友就方便了。」

但丘月云却从来没有坐过他的车。他到大顺之后，有一段日子每天忙至天黑，有时也会浮起回去看看方春成或丘月云的念头，却往往因为念及店铺已经

关门而作罢。他不知道月云这些日子来常不常回家？他自己有时入夜骑著车回去。没时间久留，回去一、两个钟头也不妨，不必搭公车和步行，回家的时间就可以完全自己掌握。今天他准备把神手弄好了，回去家里吃晚饭。或者可以去联络一下月云，看看她是不是要回去。但回心一想，又打消了念头。今天是中秋节，她不可能到现在还没回家。

他来到工地上，这面积数十公顷的工地当初是一片半沼泽亚答芭，几个月来先是神手，后是铲泥车，和十几辆罗哩在这里轰轰烈烈的操作，现在成了几乎是一望无际的住宅建地。亚答芭只剩下大概十分之一，远远的退至一个角落。根据郑吉海的预算，整个填土工程必须在两个星期内完工。过后不久这建筑工地也就像其他所有的建地一样，开始打桩，然后一幢幢的楼房，一排排的房屋，单层的、双层的、一一的拔地而起，不消两年，周围花木扶疏，当初的荒芜便不复想像。

杨水源一直忙直下午五点多钟，一边忙一边觉得天色越来越暗，黑云不知从那里飘了过来，填满了整个天空。他迅速的收拾了工具，发动电单车，往前

面开过去，准备把装工具的袋子寄放在工地的棚栅里。所谓的棚栅，是一间小小的临时搭建的木屋。通常一个工地未开工，往往便是先建起棚栅，以便存放工具、或供工地看守员及工友住宿。

这工地的棚栅没有工友寄宿，只有一个看守工人张伯住著。张伯的职责是看守工地，以防工地上招到破坏或物件失窃。张伯养了一只狗，晚上有个什么动静，那只狗就猛吠，张伯起身拿著手电筒四处照照，一直以来也未曾发生过什么事件。张伯从一个工地住到另一个工地，和杨水源已经十分相熟。他把车停下，张伯已经开门迎他，接过他手里的工具袋。不想就在这个时候，雨大点大点的落下，没一下子就得密密麻麻。

「快进来躲雨！」

杨水源不得不把车推到屋檐下。

「看，都湿了，先进来再说！」

杨水源看了看天，正是天昏地暗风大雨大，这当儿无论如何都无法赶路了。只好侧身进了小屋，用力将木门拉上。

张伯放好了工具袋，招呼他坐。

小屋里一边放著工具杂物，一边放著几个矮木箱，上面放著煤油炉等简单的炊具。另一端靠墙的地方是一张用木板钉的「长椅」，离地面约有三尺，七尺上下的长度，四尺多的宽度，上面放了一张草席，杨水源知道那是张伯睡觉的地方。

「你坐，别站著，来，先喝杯茶。」

杨水源在屋中央那张仅有的方木桌前坐了下来。这才发现桌上放了一小碟肉碎炒青菜，一碟清炒豆芽，还有一小盘白切鸡。

「我刚要吃饭，来，你也吃一点。」

「不，张伯，你吃，不必客气，雨小一点我就走。」

「这大风大雨，我看，没下到七八点你都别想它会停。来，水源，你不要客气，随便吃一点，我平时一片腐乳也将就过一餐，今天过节咧，我特别给自己煮多了点，两个人吃也勉强够了。」

张伯正说著话，听见有车声由远而近，待他说完，车灯的亮光从板缝间照

进来，那车已停在小屋前，还按了两响喇叭，分明是叫人。他和水源对望一眼，问：「是谁呢？」

杨水源走过去，把木门打开。外面的风雨仍大，他的眼睛还未适应那车灯的强光，没能看清楚来人是谁，那人已快速的开了车门，撑了一把花伞，一个箭步向前，猛的撞在他的身上。来者一声惊呼，花伞掉落，等看清楚杨水源，对方就开了口：

「你怎么像一座山似的挡在这里嘛！」

一闪身，便闪进屋里。杨水源怔了几秒钟，回头一看，总算看清楚郑婷婷。她穿了一身过膝碎花裙，裙摆湿了一大片，发上全是水珠。只见她一边把手上的食格放在方桌上，一边问：

「张伯，你吃了饭没？今天中秋节，我给你带了点吃的。」

张伯呐呐的，几乎有点手足无措。

「下那么大的雨……怎么好意思……真是多谢。」

郑婷婷拨一拨裙摆。

「我要赶回去吃饭，张伯，我走了。」

杨水源站在门前，把身子让了让，原本已经擦身而过，不想郑婷婷又忽然停步，站在他面前，抬头问：

「杨水源，这个时候你怎么还在这里？」

她离得他那么近，她一定是刚洗了发，一股淡淡的清香从她的发间飘散。他接触到一双清彻的大眼睛，有点局促：

「神……车刚修好。」

郑婷婷静了一下。

「你一定还没吃饭？」她问，忽然笑了。

「下雨天留客天，你就陪张伯吃一点。别饿坏了。」

回头去找她的花伞，才发现花伞给风吹到雨里去了。张伯赶忙在墙角拿了一把伞，杨水源撑著，快步的把那花伞「救」了回来，见那伞里里外外都滴著水，又遮了郑婷婷进了车里。

郑婷婷说了一声「谢谢」，开车离去。

「下雨天留客天，看来你无论如何都要陪我过节。」张伯愉快的说。

张伯添了碗筷，杨水源把那食格打开，先是酸甜咕噜肉，下面是金钱鸡、腰豆杂菜、白饭。饭菜全是热的，显然是刚煮好就送过来的。

杨水源不再客气，和张伯对坐著，这才发现自己真的是饥肠辘辘。张伯习惯性的扭开了那小小的收音机，说：

「等下听听新闻。」他一边吃，一边感叹：「老板好福气，生了个好心肠的女儿，说起来真是难得，我一个孤老头，和他们非亲非故，可是有什么节日，总会送吃的来。换了是别人，不见得会理你。」

杨水源来了大顺修理厂大半年，一开始，他和一千工人都住在厂里，众人见有地方，便商量了自己开伙食，后来渐渐的有人买了交通工具，路途不是太远的都选择每天来回。下午的时候，有时琼姐会给他们送来一锅绿豆汤，有时会送来一些糕点。遇上琼姐休假，来的人便是郑婷婷。

这郑婷婷中学毕业，并没有像弟弟郑必勇一样出国深造。她常去办公室，有时候也到工地去。杨水源便亲眼看见她跳上工地的铲泥车，后退，转弯，把车

泊在一旁。印象里她常穿牛仔褲白襯衫，束起長發，高挑、苗條、瀟灑。那樣一個明眉皓齒的富家女兒，很難想像她可以讓那笨重的铲泥車操作自如，也很難想像她會在這大風大雨的傍晚冒著風雨給一個工人送飯。這個鄭婷婷，總之是常常讓他覺得出人意表。

最出人意表的那次，是那個炎熱的午後，他們一千人在廠里忙著，幾個同工不知是誰帶的头，在哪裡說有味笑話。她端了一盤西瓜進來，也沒惊動了誰，只對他說：

「你叫他們吃完了再笑。」

他臉紅耳赤，尷尬得要命。過後有好長一段時間，他一見到她，那種尷尬的感覺就浮上來。還好也不是必須時時見面，那感覺才漸漸淡了。

張伯一直在談鄭家的好，說鄭婷婷前幾天才給他送了月餅。楊水源越聽越覺得張伯寂寞。他始終都沒有提及自己的家人，楊水源支開了話題：

「張伯，你家住哪裡？」

「海口，已經很久沒有回去了。」

杨水源一听，心里隐隐有些明白。

「家人呢？都搬出来了吗？」

张伯微微变色。瞪著杨水源，最后决定回答杨水源的题问，他一边夹菜，一边不经意的，很低沉的说：

「死了。」略停了停，眉宇间有著无法掩藏的伤痛。「儿子媳妇都死了。」

杨水源虽然早猜中三分，一听之下仍不禁为之动容。待要开口，那部小收音机传来一段新闻报告，两人不约而同的停了筷。

「……在作天和今天凌晨的驳火中，有三个残余份子被歼灭。他们已经被证实是……」

张伯只是摇头，沉默不语。杨水源也沉默著。只觉得那之中有一个名字不断的在迴响。他第一个想到的是丘月云。她听到了吗？她知道了吗？她的家里人知道了吗？丘月云回家去了没有？

杨水源站起来，对张伯说：

「张伯，我要走了。」

他不顾张伯挽留，从车座下拉出一件旧雨衣套在身上，匆匆向张伯道了谢，骑上车便踩尽了油门。

他很快就来到天艺裁剪，整条街都已经收工了，他敲门找丘月云。月云很快就探出头来，见是水源，她一脸欣喜。看来她对发生的事仍一无所知，杨水源心里惻然，勉强济出一点笑容，问：

「你没回家？」

「昨天回去，今天吃完午饭才下来，我刚刚才到。」

「你把证件帶著，跟我出来一下。快。」

月云满腹狐疑，顺从的取了证件跟著水源出了店门。天色已经很暗了，因为下雨，四周几乎不见人影。

杨水源站定，面对丘月云。他发现他的脸色前所未有的凝重。他先是不发一言，在开口之前，他伸过手去，把月云的双手握在手中。

「你要镇定。我来告诉你一个消息。」他的手紧了紧，仿佛是要给月云力

量：「是關於你的哥哥……」

月云只觉得头皮发麻，恐惧的望著他。他点点头：

「我刚听了新闻报告，你二哥阿光……」

眼泪一瞬间盖过那双眼珠滑滑往下滑。她的身子恍了一下，他迅速的揽住她的肩。

「现在，我想你必须回去一趟，」他语调平稳坚定的说：「我送你回去。」

她混身无力，用双手掩住脸，泪水顺著她的手流下来。杨水源再次握住她的手：

「你要想一想你的爸妈，你必须坚强一点，月云。」

她終於坐上他的电单车的后座。中秋节，应该是明月当空照啊，怎么竟如此天昏地暗，风雨凄凄？一路上，杨水源迎著凄风苦雨，寒意逼人来。而月云的脸贴著他的背心，温热的泪一路滴在他的背上。

7.

事情已经过了两个星期。

这两个星期里，丘月云不曾回过天艺裁剪。家里的气压降至最低点，她眼见母亲流乾了眼泪，父亲步履蹒跚，除了陪著伤心，不知该如何出言安慰。

丘庆祥夫妻两人不免喃喃互问：

「不知阿能怎么样？」

问出了彼此的担忧，等不到彼此的答案。他们战战兢兢的把收音机准时开着，滴血的心准备去听另一个让他们的心滴血的消息。

丘月云决定在家里守著。她实在没有把握瘦弱的父母能够承受得住另一个死不见尸的伤痛。残忍啊，死者已矣，生者何堪！

她每天打理家务，剩下的时间便到胡椒园里去劳动。这胡椒园显然是疏於打理，加上时日已久，看上去全似老弱残兵。开始成熟的胡椒串显得疏疏落落。

丘庆祥显然是准备逐步放弃这园子了。两个男丁音讯渺渺，夫妻俩年纪虽不是很大，多年来的忧虑却足以让人心力衰老。在家的三个女儿，月花好不容易中学毕业了业找到了工作，月英明年也将出社会，到底是读了些书，断不能留在家里务农。剩下长女月云，这些年来家里也多亏了她。没能让她读书，好歹也让她学一门手艺。丘庆祥就因了这样的想法，乘二女儿月花出来工作之后，家里有了点收入，便让月云去天艺学裁剪。

丘月云知道放弃园子是父亲无可奈何的决定。他和母亲每天都到园子里去，虽然力不从心，但也绝无可能任由它荒芜。即使是现在这样悲伤软弱时刻，他们也挣扎著要到园子看一看。丘月云见他们如此，即不相劝也不阻止。她宁愿他们边采胡椒边发呆也不要见到他们坐在家里悲伤掉泪。

一个月后的一个傍晚，月花下班回来，悄声的问月云：

「姐，今天爸妈怎样？」

「好一点，下午两人都去了园里。」

「希望他们没事就好。我实在担心他们会病倒。」

「爸尽对著胡椒发呆，妈还是掉泪。」月云微微聚拢双眉：「到园里也带著收音机。一听到特别新闻报告就提心吊胆。」

姐妹俩也不明说。心里想的都是同样的一件事。

「听说他们正在进行谈判，」月花把声音压得低低的：「大哥没事也说不定。」

「真的？」

月花没有回答。月云明白那实在不是可以轻易回答的问题。月花对姐姐说心里话：

「如果大哥不能回来，我倒宁可这一辈子也没有他的消息。让爸妈期待总好过让他们伤心欲绝。」

月云摇摇头，都是残忍的事！忧心忡忡无期的等待何尝不是苦入愁肠！

「我只希望不要再有坏消息，听到驳火，心都冷了。」

两人沉默了一阵，月云刻意要找点别的话说，遂问：

「石厂的工作做得怎样？」

「做一个普通书记，没什么难度，都大半年了。」

「好就好在石厂离家不是太远。有一辆脚车代步就可以早出晚归。」

月花忽然想起一件事，对月云说道：

「你不提脚车我倒忘了。姐，我今天看到水源哥了。」

「你的脚车坏了？」

「不是。你知道，外面有一段路坏透了，骑脚车有时会摔倒。今天我看见水源哥他们几个，就是阿成、水松他们，在修路。他们弄了些木料和锌片，在路口建了一个凉亭。」

「有个凉亭好。少出门的人没个凉亭路牌什么的会认不到路口。」

月云想到自己的经验，自然而然就想到第一次找杨水源「陪」著回家的情景。

「姐，你不下古晋了？」

月云答她：

「你上班，月英上学，爸妈现在这样不能没人看著。等过些时候再说。」
月花想想觉得也颇有道理，就算父母情况好些，也是住在家里比较安心。

「水源哥说他傍晚会过来。」

自从中秋那晚他送她回来之后，只要杨水源回家，就一定会到丘家坐坐，有时荷花弄点瓜果蔬菜，叫他带过来。他到丘家，多数是陪丘庆祥夫妻说说话，有时也和月云聊聊，但每次都不久留。丘庆祥一向喜欢这个年青人，近日心情略为平复，年青人起身告辞，他都出言挽留他：

「再多坐一会儿。」

过后又不忘交待：

「回家记得来坐坐。」

对丘月云而言这一切都有它非凡的意义。伤痛之中，杨水源的关怀带给她心灵上的安慰之余尚有某些不为人知的寄望。

吃晚饭的时候，一家五口围坐著，依旧是几乎没人开口说话。丘庆祥依然吃得很少，丘月云发现即使是吃饭，父亲的眉都是微蹙著的。

「月云。」

丘庆祥突然开了口，丘家三姐妹都同时抬头看著父亲。

「什么事，爸？」月云关切的问。

「你下古晋去吧，现在胡椒才见黄，我和你妈采就可以了。」

「我想等采完胡椒再说。」

「不是说过几个月就要考女装？担搁太久只怕全忘了。」

做母亲的见女儿不说话，知道女儿不放心家里，说道：

「星期六回来，星期天可以帮忙。」

「过几天再说。」

丘庆祥听了，说：

「学费都缴了，要学得有头有尾。」

「我知道。」

饭后月云让两个妹妹收洗碗筷，自己到屋后的井边去洗浸泡著的衣服。

没一会月英来取水，告诉她：

「姐，水源哥来了，正在屋里和爸妈谈话。」

月英走了之後，她继续忙著手上的工夫。模糊的想著心事。没料到月英去而复来。

「水源哥，姐姐在那边。」

她一听，手上的肥皂不知怎么的没拿稳，滑到衣堆里去了。

「洗完没有？」

她仓促的站起来，双手全是肥皂泡。

杨水源脸上挂著温和的微笑，非常温和的说：

「我来问问，你什么时候要回天艺？庆祥伯说你会一直拖。我只帮你请了两星期假。」

「我……觉得不放心。」

说著，低下头重新蹲下身子，搓洗著洗板上的衣服。杨水源乾脆也蹲在她

的旁边。

「不知道为什么，这几天我老是想著我大哥。」她忧愁的说：「老觉得好像有什么事要发生似的。」

「阿能？」

月云点点头。

「以前都不会这样，很可能是因为二哥出了事的关系。总之觉得很不安。万一有个什么，我……一定要陪在爸妈身边。」

杨水源听了没有回应。他完全明白月云的心情。失去次子阿光的打击仍深，如果再加上阿能，情况将不难想像。

「我再看看情况，过些时候再回去，反正是已经缴了钱，耽搁些时候应该也不要紧。你是不是可以……帮忙我再去说一声？」

杨水源仍然没说话，似乎在考虑著些什么。他的沉默让她不安，一时间觉得很难再开口。她站起身，拿了水桶踏前两步，弯下腰去汲水。杨水源跟著站起来，一声不响的把丘月云手里的水桶拿了过去，他汲了水，把洗衣盆填满。

然后就一直站在一旁看她忙。丘月云搓衣，过水、扭乾……做著做著，突然停手，别扭的说：

「你别站在这里。你站在这里看著，我就快连怎样扭乾衣服都不会了。」

杨水源咧嘴笑了，说：

「有那么大的威胁啊？」

月云红了脸。头低了下去，用大略只有她自己才听得见的声量说：

「你知道就好。」

杨水源一时并没有走开的意思。

「月云。」

他唤了一声就停了下来。等到月云抬头望他，他才又说了下去：

「我是在想，如果你不放心家里，是不是愿意跟著我隔天来回？我一、二、五去上夜校，二、四、六回家。」

月云怔了好一会儿，呐呐的，吞吞吐吐了老半天，终于说了句：

「你不怕别人误会？」

「怕谁误会？」杨水源的声音很轻，但却非常笃定和清晰：「那不是误会。」

要传达的讯息实在是再清楚不过了。

「我去和庆祥伯交代一下。就这样说定了。我明天早上来接你。七点。」

那个晚上，月云睡得并不好。她无法弄清楚自己是怎么回事，是太开心了吗？还是过於紧张兴奋？她平躺在床上，细细体会自己的心情，觉得一颗心胀得满满的，说不出是什么滋味。她不太敢转身，怕惊醒了身边的月花。没料到耳边清楚的传来月花的声音：

「姐，你睡不著？」

月云心虚的以为妹妹会取笑她，月花却翻身坐了起来，说：

「我也睡不著。」

她侧了侧耳。

「你听听，好像爸妈也还没睡。」

「都快一点了。」月云关心的问妹妹：「你为什么睡不著？」

「我也不知道。」

「是不是为了我下古晋的事？我应该慢一点才下去。」

「完全不关这个事。」月花打断她：「我也赞成你明天下去。水源哥对你好，我们都很高兴，尤其是爸爸和妈妈，你看他们和水源哥谈话的样子，他们这些日子来只有水源哥来的时候有一点笑容，他们听水源哥说载你上下就很高兴。」

「睡吧，等下要早起。」

月花重新睡下，月云换了一个姿势，闭上双眼，耳边清楚听见父亲在咳嗽。她强逼自己睡下，一直模模糊糊的躺到凌晨五点，屋外远处一直传来狗吠声，她听著听著，就再也躺不住，翻身起来梳洗更衣，掏米煮粥。

她尽量放轻了手脚，希望大家能多睡一两句钟，说不定都是朦胧间刚睡熟的。她念头刚转，家里的两只狗却吠了起来，小黄吠著奔了出去，小花也跟著它，两只狗一直吠，也没走多远，没一会又一路吠了回来，交错的吠声夹著低鸣，倒好像在欢迎许久不见的亲人似的。

月云开了门，低声的喝道：

「小黄，安静！小花……」

月云住了口。小黄和小花奔到她身边吠著，低鸣著，一会儿兴奋的窜了出去，一会儿又人立的搭在她身上。她张开口，只觉得泪眼模糊，给两只兴奋窜进窜出的狗一撞一摇，她的眼泪簌簌的掉落。她听到自己颤声问：

「大哥……是你吗？」

几乎是同一时间，她听到母亲哽咽的叫唤：

「阿能！」

她看到眼前的人奔向母亲，她听到母亲嚎啕大哭，听到自己嚎啕大哭，听到自己那个一别经年的大哥，嚎啕大哭。丘志能抱牢自己的母亲，三个妹妹抱牢他，除了哭，就再也没有其他。丘庆祥站在一边，用一双泪眼看著这一切。

杨水源六时四十五分抵达丘家，惊异的看见一个泪中带笑的场面。丘志能燃了三柱香，朝天拜祭。大家的眼泪又涌了上来。他在拜祭谁？是不是告诉自

己的亲弟弟他已经平安归来，祈求他的灵魂安息？众人流着泪陪他伫立良久，无人开口相询。他朝天三拜，把香插在屋侧的泥堆上。然后，他向大家颌首，走过去把父母揽著，说：

「一切都过去了。」

早前不知是谁随手开了收音机，他侧耳听了那段谈判成功的新闻，伸手「啪」的一声把收音机关上。一切都过去了，过去的事，无须再听闻，无须再谈论，无须再回首。

8.

郑婷婷一早就踏进办公室。她刚刚拆阅了几封昨日下午班前由办公室助理交过来的信件，对讲机便传来秘书安娜的声音。

「郑小姐，郑先生来电话。」

郑吉海几天前和妻子出门旅游去了。这次的旅游已经计划了很久，一直不能成行。一拖再拖的原因是因为郑吉海公司事忙，近年来地方上不断发展，郑吉海凭著自己的圆滑手腕，和有关方面维持著非常良好的关系，有了那些政府工程，公司的业务越战越勇。这次因为幼子郑必武要到加拿大读大学，夫妻俩决定伴儿赴加，顺道看看在加拿大读大学的长子郑必勇。他这一走就是半个

月，临行前细细的把公司的事交托给了长女郑婷婷。

也幸好有长女郑婷婷，这许多年来，公司里里外外的运作她都了如指掌，虽然郑太太一再反对女儿里里外外跑动，尤其反对女儿到工地去，觉得女孩子不读大学不要紧，但最起码要培养一点淑女气质，做一些女孩子该做的事。她第一次听人说女儿会开铁甲车，几乎没吓晕。但郑吉海却满心欢喜，认为女儿像他，年纪虽轻，办起事来大有『乃父之风』，尤其欣赏女儿的学习态度和精神。郑太太嗔怪丈夫『宠坏』女儿，郑吉海听了笑著加以反驳，坚持太太用词不当，他的女儿可是一点都不娇纵。

「爸，你们现在在哪里？」

「在渥大华。」

「见到必勇了吗？」

「见著了，他现在跟我们一起。」

「大家好不好？妈妈开不开心？」

「大家都好。」郑吉海在电话另一端传来笑声：

「见到你弟弟你妈还有不开心的？公司有没有什么事？」

「没什么事，都顺利。有一单政府建路工程开始招标，我们是不是要投？要的话就要交待纪长盛算标。」

郑吉海问了招标截止日期，说：

「你叫纪长盛把标算出来，等我回来再看。」

「好。」郑婷婷应了。「还有一件事，昨天许氏公司打电话来，说来了批二手泥车和一批引擎，问我们要不要。」

「你叫保罗陪杨水源去看看，由杨水源决定好了。」

郑婷婷放下电话，吩咐人到有关部门去取有关建路工程的资料 and 文件，回头找到公司的工程师纪长盛，把算标的事说了。

到了早上十时半，郑婷婷按下对讲机，对公司秘书安娜说：

「安娜，麻烦你去请杨水源过来一下。」

安娜应声去了。没一会儿回道：

「杨水源还卧在车底，他说他十分钟就到。」

郑婷婷抬眼扫了一下房间外的大办公室，隔著玻璃，可以看见大家都很忙碌。她特地站起来，出去看了看。走过公司老臣子保罗桌边的时候，她停了脚步。看见保罗正埋头工作。

「在忙著什么？」

保罗抬头说道：

「月尾结帐。现在正核算粮单，工友今天发粮。」

「现在走得开吗？」

「什么事？是不是可以叫其他人去一下？我怕功夫赶不及。」

看车事小，工友们发粮事大。这车辆引擎的事实际上也不关他的事。如果父亲不是出了门，这事怎么也不会找他，换句话说，看车辆引擎一向来都是父亲和杨水源的工作。

郑婷婷这样一转念，心里就有了决定。

「没事，你忙你的吧。」

看见杨水源进来，很直接的说：

「我们出去一下。」

杨水源也不多问，坐进郑婷婷的车里。

「许氏来了一批泥车和引擎，二手的，我爸说叫你去看看，要不要买，买多少架都由你决定。」

「海叔现在在哪里？」

在公司里，大多数员工都管郑吉海叫郑先生，据郑婷婷所知，叫海叔的，全公司只有保罗和杨水源两人而已。杨水源刚过大顺的时候，也称郑吉海为郑先生，郑吉海问他：

「你叫方春成什么？」

「春成叔。」

「那就叫我海叔好了。」

杨水源常常跟著郑吉海进出，发现郑吉海对他并不像对一般员工那么有距离，谈起话来十分随意，杨水源对他有一份尊敬，并不拘束。在公事上很多時候都是有商有量，尤其是在关系到车辆、机件的事上头，非得要问了杨水源的

意见才会有所决定。出门之前特地知会了他。叫他「有什么事你帮我看著。」他应了声「好」，他知道除了份内事，自己能帮忙的并不多，郑吉海实在是在客气了。

「我爸妈现在渥大华。和我大弟在一起。」

「一定玩得很开心。」

「谁说不是。我妈一直挂心我大弟，现在小弟又出去，有得她牵挂。」

「海叔也是一样。他说去加拿大已经说了好久了。」

郑婷婷笑道：

「我爸真把你当自己人一样。连牵挂儿子都对你说。」

杨水源有点不好意思，笑著收了口。郑婷婷见他不说活，转个话题，

问道：

「什么时候结婚？」

杨水源一听，莫名其妙的红了脸。

「如果我没有记错，你订了婚该有大半年了吧？女方家里不催啊？」

杨水源看了郑婷婷一眼，觉得对方是关心多於取笑，或著该说他不觉得她的话里有任何开玩笑或取笑的成份。那么，她也似她的父亲一样，纯粹是关心他了。

「他们没催，我和月云商量好了，等到我把海叔的欠款还清了再说。」

「你是说买地的那笔钱。」

那件事郑婷婷是知道的，也就无需瞒她。他进了大顺两年上下，有经纪来介绍他买地，那地不远，却是一片大山芭。因为靠河，又是属于低洼地区，所以售价便宜。

「你别看它是山芭烂地，将来路开了，河堤建起来，地价一定涨！你相信我。你买过来，将来转手卖，包你赚！」

杨水源倒是没有想过要把地买过来转手再卖出去。他只想到要自己买一处地方，将来如果有能力创业，那地方便可以用作开业地点兼作住家。毕竟现在自己住的地方离城里十几哩路，又穿林过径的，太远了。那经纪会找他，想必是知道他有买地的意图。他去看那地方，地点很近，三亩多，也不全是烂

地，价钱也合理。

杨水源发现他面临了当年父亲买地时的窘境，价钱再合理他还是无法支付。

郑吉海看见那经纪一连找了杨水源几次，冷眼旁观了些时候，最后大致知道了事情的来龙去脉。他决定帮他。

他乘一个下午的一点空挡，把杨水源叫来，问他：

「那空头佬找你干什么？」

「他介绍了一块地给我。」

「在哪里？什么价钱？」

杨水源一一的答了。

郑吉海点点头。

「这一带虽然是大山芭，照现在这样发展下去，几年之后一定不一样了。这地点不错。价钱也便宜，可以买下来。将来要做什么都好。成交了吗？」

杨水源摇摇头。郑吉海直接了当的问：

「钱的问题？」

「差了一些。」

郑吉海也不婆婆妈，问了杨水源所缺的数目，略略沉吟一下，很快的作了一番心算，对杨水源说：

「这不是什么大数目，公司先帮你垫出来，以后每个月从你薪金里扣除，给你三年时间，不收你利息，有没有问题？」

杨水源不知道郑吉海为什么要帮他，或者也没有什么特别原因，一切只是出於郑吉海那种广结善缘的性格。杨水源在感激和欣喜之余，觉得自己的心和郑吉海十分亲近。他一向很卖力工作，买了地之后，因为每个月要扣除一个固定的数目，金钱的用途就拉得很紧，生活一点也不宽裕。他很庆幸月云在他们看一场电影都要计算金钱用度的情形下仍不改其乐。杨水源原本打算清了债务再谈其他，但他每天和月云进出，日子久了没个名份会引来一些闲话，对月云不好，於是决定先订婚。

丘月云帮人车衣，虽是订了婚，钱依然悉数先交给母亲，再由母亲拨回一

部份给她。就好像杨水源当年把钱交给荷花一样。自从丘志能归家之后，丘家算是开始有了生气，那座胡椒园一半翻种，一半种上可可，比之从前，这是另一番景象。丘月云心有所托，一切以杨水源为依归，算起来，那债务多半年便可以还清。清了债务再存一点钱，在自己那块地上建一间小屋，便可以把月云娶过门。月云对建不建屋都没什么所谓，杨水源却认为住老家上下来回太奔波，与其要在附近租房，不如自己搭个窝。

他也不怕郑婷婷见笑，把自己的计划对她说了。

郑婷婷笑道：

「这样计划周详，将来太太孩子就不会受苦。」

两人来到许氏兄弟公司，许文健迎了出来。

「欢迎郑家大小姐大驾光临。」

这许文健是郑婷婷的中学同学，六年同窗，彼此混得烂熟。许文健毕业后原本打算要出去念工商管理，后来不知怎么的不了了之。他是家中长子，父亲渐渐的把生意交给他，他也乐得接棒。他和郑婷婷颇有相似之处，例如读书，

两人都无以读书为乐。

「你少来！」郑婷婷笑骂：「引擎在哪里？」

许文健引著杨水源和郑婷婷先去看罗哩，再看那批引擎。郑婷婷对车和引擎所知不多，跟在两个男士后面，只能看和听，而没有发表意见的份。杨水源仔细的看了一轮，又跳上罗哩开了引擎打开车盖，一边开始和许文健议价。郑婷婷在一旁看著，觉得杨水源顶专业的，许文健要唬他一定唬不过。

杨水源走到郑婷婷身边，低声说：

「我们暂时要三辆罗哩车吧，车身引擎都还算新，以这个价钱，比单买引擎化算，而且下个工程开始，要用到车辆，没车斗不行。」

「那你就选定三辆。」

回头想再找许文健议价，许文健呱呱叫了起来：

「车比上帮新，卖你旧价还给了你折扣，你还不满意呀？小姐，你不是存心要我血本无归吧？」

郑婷婷笑道：

「你不要乱开价就好。」

许文健作状要敲郑婷婷的头：

「这么多年老同学你跟我说这话？我骗得了你也骗不过杨水源。」

当下付了定金办了手续。郑婷婷先送杨水源回公司。

「下午弄好贷款，注了册出了牌，车就可以开回来了。」

「弄好了通知我。」杨水源跨下车：「我下午和阿良他们过去一趟。」

不到下午五点，三辆罗哩便开回了大顺。

郑婷婷一整天为了买车的事进出许氏兄弟公司好几趟，回到办公室坐在那

里靠紧椅背，心想至少休息十分钟，喝杯茶再说。茶杯刚拿在手上，电话就响。

她不得不拎起电话，凑在耳边。对方听她「哈罗」一声，便笑起来：

「你听电话的声音越来越温柔。」

她没好气的说：

「我这是有气无力。什么事？我不是把什么文件掉在你哪里吧？」

「不是，我是想，好不好等下我们一起吃顿饭？」

「吃饭？你请客啊？」

「只要请得动你。」

郑婷婷微笑的看看表，说：

「我一个钟头前还在你公司，要吃饭不会当面说，要巴巴的打电话来。许文健，你没哪根筋不对吧？」

「我就怕你这样子，我要是当面问你，说不定你会问我家里是不是没饭吃。」

郑婷婷开心的笑起来。

「几点？在哪里？我今晚本来和陈怡芬有约，陈怡芬你记得吧？你不介意的话我和她一起来好不好？她说她好久没见到你了，老同学乘机聚一聚。」

许文健脑筋转得很块。

「你喜欢热闹，那我把陆强也叫出来好了。」

他学著郑婷婷的语气：

「陆强你也还记得吧？就是以前中五时想追陈怡芬的那个。你是热心人

士，给他们制造点机会，可以把他们凑成一对也说不定。」

「好嘛，总之今晚你请客。」

许文健原本打算请郑婷婷上咖啡座，现在人多热闹，改去了码头的海鲜厅。大家坐定，点了干炒螃蟹、清蒸鱼和酸辣虾。陈怡芬说没菜不行，又加炒了一盘马来风光。

陆强叫了啤酒，许文健为郑婷婷倒了一杯，问陈怡芬要不要，陈怡芬笑说：

「我喝中国茶。」

陈怡芬长得娇小玲珑，样子很甜。四人之中，许文健和郑婷婷帮忙家里打理生意，陆强出外工作了一阵子，现在也帮著父亲经营咖啡店。只有陈怡芬，她受了训，当起教员来了。起初两年从学院出来，被派到一个很偏僻很偏僻叫弄鲁兵的达雅村子去执教，一个学期只能回家一次，后来申请调离，调到一个叫山都望的马来渔村，这次情况略好，至少每星期可以回家一次。

陈怡芬巧笑倩兮，在谈她那些望山望海的岁月。也多亏了她那乐观积极的

性格，生活很苦，从她嘴里说出来，一切居然都变得挺活色生香。

「我们其实忙得要死。晚上一边拍蚊子一边改作业，遇上间中有一两天公假，几个同事弄来一只舢舨，出海口网鱼，网了鱼当场蒸了吃，海风吹，明月当空照……」

「你不准备调回来啦？」

「谁说的？年年都在申请，不准。」

「那怎么办？难道就此清风明月下去？当心春去秋来年华渐老。」

「担心不来啊，教育部的人不会理会让你年华老不老。」陈怡芬笑说：「要调离需要一个合理的理由。比如结婚。」

「那你就找个人结婚啦。」

「想啊，就是不晓得有缘人在哪里。」陈怡芬仍然笑意盈盈：「不要尽说我。谈谈你们吧，许文健，好久没看到你了。还有陆强，这一向都还好吗？」

四个人东拉西扯，谈起了江燕华、莫丽云、刘雪花等一千旧同窗的近况，郑婷婷人缘好，生来就一副真诚的热心肠，时不时这个关心一下那个问候

一下，与旧友最有连系的就数她了。

踏出校门这么些年，大家各有各忙，四个人竟还是第一次如此愉快聚首。

「改次我们把江燕华她们也叫出来……」

许文健饶有兴味的看著一边说话一边双手剥著螃蟹的郑婷婷，笑说：

「那么能吃，当心将来胖死你。」

郑婷婷哈哈的笑起来。忽然想起戏里的歌词，带著几分调皮的冲口而出：

「我也不算肥，我是唐明皇爱的那个杨贵妃！」

美好的夜晚，江边的水，正伴著年轻欢愉的笑声，悠然流动著。

9.

丘月云踩动著那架她已经操作了快三年的蝴蝶牌缝衣车，专注的用手把布料顺势往前推。这间规模不大的制衣厂，除了她，还有其他五个车衣女工。厂里接的大多是长装和短装的男性西服裤的订单，这些俗称为「古里装」的长短裤，用的布料极为廉宜，裁剪简单，缝工也并不特别讲究，只求该缝的地方都缝好即可交货。她们缝衣女工的工资是以件头计算，多缝多得。正是为了这个原因，女工们勤力之余，工夫在手，讲求的便是速度。

几年下来，丘月云在缝纫工作上早已熟能生巧。她对自己的技巧和速度都相当满意，月尾发薪，她往往所得最多。大家各凭本事，同事之间也无所怨尤，大家相处愉快。杨水源已经征得双方家长同意，年尾娶她过门。算起来，离开

婚期只剩三个月未到。丘月云待嫁女儿心，白天仍然上工，晚上回到家里便为自己赶制新衣裳。家里那架缝衣车是杨水源所送，布料也是杨水源所买。她虽忙碌，心情却是兴奋甜蜜。她弄不清楚是不是因为自己太忙的关系，车衣睡得晚，白天觉得倦，而且左脚的膝盖晚上白天都隐隐作痛，她并没当一回事，亦不对身边的人提起，常是忍一忍就忘了它，或者兴奋甜蜜的心情是可以让人忘记疲倦和疼痛的。至到最近那疼痛似乎明显的尖锐起来，好几个晚上从睡梦中痛醒。踩缝衣车的时候常是一阵突如其来痛楚难当。她有些担忧，几次都考虑著要对杨水源说，却又一心想著那或者是小病小痛，说不定明天就不痛了。一直忍著不说。渐渐的同事们发现她常常一声不响的弓著身子抱著膝盖，痛得额头冒汗，都知道她的膝盖出了事。近几天大家尤其敏感，一见她有什么异动便关心存问。尤其是年纪较大的和妹，一见她移动身子便放下工作跑过来。

「月云，是不是膝头又痛了？」

月云点点头，死忍著，面如死灰，咧嘴吸气，眼睛鼻子全挤在一堆。其他同事见状，都围了过来。

「怎么样？怎么样？」

「好一点没有？」

丘月云痛苦的摇头，说：

「里面像火烧一样。」

「那怎么办？」

「怎么会这样子痛？」

「擦点驱风油好不好？」

一时间大家七嘴八舌手忙脚乱，但完全无济于事。

慌乱中有人提议：

「我们去告诉老板，叫老板送她去四方楼！」

「不要！」丘月云辛苦的喊：「不要！我……痛过一阵就好！」

众人只好站在哪里看她。谁也帮不上忙，却也没有人回到工作上，好不容易见她渐渐松开了眉头，不禁松了一口气。

大家依然围著她，和妹关切地问道：

「你这个情形，杨水源知不知道？」

丘月云摇头。刚松开的眉头不知不觉又皱了起来。

「我没告诉他。」

「那你家里也一定不知道？」

「我也没说。」

和妹担忧的望著月云。

「为什么你不对他们说？」

「我不知道。起先我以为痛几天就不痛了。现在我又怕，不知道会有什么

事……」

「那你就更应该和他们说，至少先告诉杨水源，让他带你去四方楼看看。」

和妹想了一下，又说：「等一下杨水源会来接你吧？你赶快把事情告诉他。」

见丘月云不作声，说道：

「你不说我们替你说。」

丘月云轻声说：

「我自己告诉他。」

「我看还是我们替你说，你不知道你刚才的样子多吓人，好像马上就要晕过去了。」

众人也真多事，却也是出自一片关心，怕的是丘月云一时不痛就不说，又怕丘月云说得轻描淡写，说完就不当一回事。所以傍晚收工，众人都刻意逗留，杨水源一到，众人便跟了月云出去，当下七嘴八舌的描绘，听得杨水源不敢怠慢，第二天一早便陪月云到四方楼挂了号。杨水源心疼月云，只希望药到病除，不要再有个什么疼痛就好。他万万没有想到医生听完月云的描述，检查一阵，便二话不说的签了字，要月云立刻住进大药房。

杨水源待要追问，医生却是不答，只说：

「让病人住院检查了再说。」

这始料不及的住院使月云心慌。那俗称大药房的政府中央医院在她来说是一个平日提了都觉得不吉利的地方。杨水源乍听医生的语气，心里也是一阵慌乱，但他很快的稳住了自己。他明白月云的心思，一边婉言安慰，一边对她说：

「我先送你入院，然后再回家替你拿些日用品，回头就送过来。」

丘月云想先回家里交待一声，但是给杨水源温言的否决掉了。医生说得很重，要月云「马上」住院，这让杨水源非常不安，无论如何都不能允许有任何时间上的延误。

杨水源替月云办了手续，陪她进了病房，安顿好之后，他回大顺请假。刚巧碰上郑婷婷进来。她知道杨水源一向很少请假，而且看他忧形于色，不禁停下脚步，问道：

「发生了什么事？」

「我的未婚妻……月云进了医院。我要回家一趟。」

「月云什么事？」

丘月云这个人郑婷婷是见过的。一次是杨水源用摩托车载著她回家前因事转到公司，一次是在公司同事的婚宴上。郑婷婷两次都有机会和她聊上一阵。丘月云并不多话，见人的时候带着几分羞怯。她长得并不算很好看，但带着微笑的脸十分给人好感。杨水源长得高大挺拔，两人站在一起，丘月云就显得娇小，

一副受保护的模样的。

「她的膝盖痛，要住院检查了才知道是什么事。」郑婷婷没有再往下问，只说：

「不一定会有什么事，你不要太担心。」

「工作我会交待阿良他们。」

「好。」

郑婷婷看著杨水源推门出去，她不知道是不是自己太敏感，还是因为杨水源眉宇之间透著隐忧，她心里微微掠过一阵不安的感觉，好像有什么坏消息要跟著来似的。

第二天郑婷婷上班，便听安娜说杨水源一早来过。

「人呢？」

「匆匆忙忙就走了。」安娜说：「他来多请两天假，说家里有事。」

「没说是什么事吗？」

「没有。我问了，但是他没回答。」安娜停了停：

「昨天他不是和郑小姐说起他的未婚妻？我想大概和这事有点关系。郑小姐不妨问一问郑先生，今早他亲自到郑先生房里去过。」

郑婷婷还没去向郑吉海求证，郑吉海倒先把女儿传了过来。对女儿说：

「杨水源请假，工作你重新调派一下。」

「他有没有说为什么请假？」

「他说家里有事。」

杨水源不在，郑婷婷接著需要把阿良调到工地去。

少了人手，工作或多或少都受影响。杨水源知道工地还有机件等著抢修，以他的工作态度，如果不是万不得已，他是不会一连休两天假的。她决定过两天见到杨水源就问月云的情况，希望她不要有事才好。殊不知杨水源足足五天不见人影。现在不只郑婷婷关心，整个公司上下都议论纷纷。

「爸，杨水源在电话里怎么说？」

「他说要多几天才能来上工。电话是从医院打来的。他未婚妻的情况可能不乐观。不过他没说。」

周一早上，大家终于见到来上班的杨水源。消息一下子便传了开去。丘月云得了骨癌，切去了一条腿。纵然郑婷婷是一开始就有不祥的预感，乍听到月云病重截肢的消息仍然觉得震撼。丘月云才几岁？二十五？二十六？那么年轻，却失去一条腿！更何况，丘月云和杨水源原本再过两个月就要举行婚礼，这不论是对杨水源或是对丘月云都是太残忍太残忍的事！事情真的恶劣到这个地步吗？她把杨水源叫了来，一照面，她就知道事情是再确定不过了。她甚至可以确定杨水源这一星期来几乎没吃没睡。如果不是这样，一个人不可能在短短一星期消瘦憔悴若此。她呐呐的开了口：

「他们告诉我，说月云……」

「是癌。」他的声音里充满悲伤，低沉的说：「医生一开始便说可能是骨癌，结果证实了。」

「月云现在怎样？」

「一直哭，起先一直不肯动手术，一直吵著要回家。」杨水源停了停，显然是在控制自己的情绪，却依然红了双眼。

「我们最终劝服她动了手术。但是没用，医生说已经迟了。」

郑婷婷微张著口，想说话，最终仍是无言以对。她站起来，绕到他身边，用手拍拍他的肩膀，算是以行动代替了安慰的言语。

「我们都不敢把医生的话告诉她，郑小姐……」

郑婷婷又拍了拍他，郑重的说：

「你放心，我也一定不会说。」

杨水源转身要走，郑婷婷叫住他：

「等一下，月云住几楼几号床？我下班去看她。」

杨水源迟疑了一下，第一个念头是想拒绝，回心一想，又觉得没有理由也没有必要去抗拒别人善意的关怀。

郑婷婷叫了安娜陪同，买了些补品，赶上了探病时间。抵达的时候杨水源已经在那里了，他仍穿著工作服，显然是收了工就直接过来的。躺在病床上的丘月云见了郑婷婷，唇边勉强的挤出一丝笑容，浮肿的眼皮和红眼睛都再次的表明病人曾伤心哭泣。那圆润的脸变得形容枯槁，光辉不再。她原本长得不高，

现在少了一条腿加上消瘦，给人的感觉竟是无比的单薄。郑婷婷握著她的手，非常真挚的慰问了病人。又安慰了丘月云的母亲。

离开病房就一直闭著嘴。

「我其实很怕探病。」安娜说：「那种场面叫人不知该说什么，该如河出言安慰。」

郑婷婷未曾搭腔。心里有一股重压，一直沉甸甸的抛也抛不开。明知道一些安慰的话语空泛而遥不可及，但不得不说。明知道来了会觉得难过，但不来一趟终究是於心不安。她一个外人尚且如此，那么，杨水源的心情和处境都将不难想像。

杨水源每天依时上工，依时收工，整个人明显的消瘦下去，且变得越来越沉默。郑婷婷每隔不久便会问一问月云的病情，正如所料，她的病似乎只有恶化一途。

医生最后也放弃了，开了药，叫病人回家「休养」。

郑婷婷每见杨水源一次，就更强烈的感受到他的痛苦和无助。

「药物止痛现在都已经失效。她痛起来的时候……你无法想像。」

那是一种残酷无情的折磨。杨水源觉得自己魂魄俱碎，梦里也会听见丘月云惨烈的哀号，时时在噩梦中惊醒。

这样渡日如年的日子，再难过也过了几个月。一日，安娜特地通知郑婷婷，杨水源请了三天假。郑婷婷一听心里便隐隐知道是怎么回事，她静默的等安娜说下去。

「丘月云昨天半夜里过去了。」

郑婷婷和父亲商议，第二天由几个员工陪同郑婷婷出席葬礼。

丘月云生前虽然订了婚，却并未过门，所以葬礼用的是丘家女儿的身份。杨水源冷静的为丘月云做一切最后该做的事，他觉得自己的心情几乎是平静的。他失去月云，但月云早登极乐，对她绝对是解脱。然而郑婷婷一千人的到来，他接触到郑婷婷关怀和慰问的眼神，再回望丘月云那瘦得只剩一把骨头的身躯，一切所承受过的苦难折磨刹那间似潮水般涌至，心一酸，眼泪便夺眶而出。

郑婷婷见他如此，也是热泪盈眶。

那是个极其简单的葬礼。杨水源的一干好友都来帮忙打点，丘月云的母亲一直含泪嗟叹女儿福薄。郑婷婷知道老人家一半是不舍早逝的女儿，另一半则是不舍那应该有半子之份的杨水源。她心里不禁有一个模糊的想法，丘月云，她的人生虽短，但快乐有人相伴，苦难折磨有人相陪，虽说福薄，但她何尝不是一个有福之人？

10.

丘月云的尾七转眼过去。

就在隔天，杨水源亲自到郑吉海面前辞去工作。

郑吉海先是错愕，后是挽留。

「做得好好的为什么要走？」

杨水源觉得十分歉意。

「这不关工作的事。我只是想离开古晋一个时期。」

郑吉海看了杨水源好一会儿。心里明白，杨水源要离开的真正原因，无非是要给自己一个新的环境，让自己可以从未婚妻逝世的打击中恢复过来吧？

「我实在很抱歉，但是非走不可，希望海叔能够体谅。」

郑吉海点点头。

「准备去哪里？」

「打算过汶莱。」

「几时走？」

「我会做到这个月尾，把事情交给阿良。海叔放心，阿良功夫不错，经验足，可以信靠。我走了，海叔如果不另外找人，我想有阿良在也是一样。」

郑吉海知他去意已决。他一向不是婆妈的人，虽觉可惜，却也不强人所难。

「将来如果你要回来，我随时欢迎你。」

杨水源满心感激。由衷的说：

「多谢海叔，将来回来古晋，除非我自己创业，否则一定回来大顺。」

「好，就这么说定了。」

杨水源在接下来的三个星期里，把工作很详细的交代妥当，把零件存货档案交给郑婷婷过目。

「郑小姐是不是要叫个人来点算一下？这样会清楚一点。」

「我去一下好了。」

郑婷婷还是第一次进入这零件存放库。名目不少，所幸都排列整齐，这样有条不紊，足见杨水源的心思。他对这些零件都了如指掌，核查起来毫无困难，而且最终一切完整无误。核查完后，杨水源把锁匙交给郑婷婷。

「锁匙我先交还，以后你们再看看要交给谁保管。」

「你走了，大家都会想念你。」

杨水源微微一怔。他所认识的郑婷婷，始终都是一个感性善良的女子。

「我也一定会想念你们。」

「保重。」

「你也一样。」

杨水源离开前的一个晚上，应了林炳升的约，两人也没有什么特别的去处，最后还是选了他们常在一起闲聊的地方。他们来到离大伯公庙不远的砂拉越河畔，踏过杂草，坐在那张他们坐惯的长木椅上。这只供两个人坐的木椅，已经相当旧了，有点倾斜，坐下去身子跟著略略向前倾，林炳升和杨水源为了要平

衡坐姿，乾脆把双脚架到河堤边的圆铁栏杆上。眼前的砂拉越河，河水轻缓流动，月亮的倒影在水中。

「今晚有月亮。」

「涨潮呢。」杨水源四面看了看，发现不远处有两个年青人在垂钓。

「我喜欢涨潮。」

「对我来说都一样。潮退了还会再涨。」

人逝去了却永远也不再回来了。林炳升知杨水源甚深，知道这月圆月缺潮涨潮退的话题难免会惹来感触，赶忙说：

「明天几点的飞机？」

「下午两点半。」

「听说水松在汶莱做得不错？」

杨水松年初跟著朋友去了汶莱，看上那边的薪金比本地高，初来乍到，人生路不熟，唯有先替人打工，将来再找机自己承包工程。

「他现在替人打工，薪水还可以。」杨水源说：「我过去便和他在一起，

他来信说他公司请人。」

「以你的经验找一份工当然是不难的。不过如果我是你，一定不会帮人打一辈子工。就像我，当初如果不是自己出来做，说不定我现在还在开泥车，再不就换一份工，总之是那么回事，不会有多大的改变，没多大出息。」

杨水源点点头，觉得林炳升的话无可争辩。他在进大顺当载泥车司机前干了几份差事，后来进了大顺与杨水源共事，先后也不过是半年之久。大顺的机械修理厂刚启用了两个多月，林炳升就离了职。这一回，他跑到工地干起建筑来了。他跟著杨水松及弟弟林炳中，从最基本做起，然后慢慢学著看建筑图，最后学算建筑成本盈亏，他人顶聪明，加上有点学识，这些都难不倒他。最重要的还是他天生善交际，下至小工上至发展商，他都能「相处愉快」。他和杨水源一样，给人的印象便是那种肯拼、肯学、认真、诚恳，绝对是可以信赖的人，使人觉得把工程交到他的手里可以放心。林炳升果真也没有让人失望，功夫交足，绝不拖延。慢慢的建立起相当的信誉，原本做著二手承包商，心里却开始盘算著从下个工程开始，一是直接承包，二是看看是不是有合适的地皮，

与人合资发展。

杨水源问他：

「你手上的工程大概什么时候完工？」

「至少还要八、九个月，照合约还有一年时间，不过我至多给自己十个月。」

「你够拼。」

「有时也要看天时地利人和。」林炳升说著，忽然笑起来。「不过拼劲也很重要，你知道吗，我在大顺时间不长，不过却学到很多。就比如郑吉海，他算是大老板啦，可是你看他到工地去督工，换是别人眼看天空一片黑，雨点还没下大概就已经躲雨去了。他头上一顶草帽，全没当一回事。老板都没当一回事，工人难道还敢为了那一点雨就闪到一边去休息？还有你，赶起工来头也没抬一下……」

杨水源给他说得笑起来。

「你别笑。这是工作效率。怎么样的老板就有怎么样的员工，老板勤快

工人一定不敢乱捉蛇。」林炳升把双脚从栏杆上放下来，换了一个坐姿，又把脚重新搁上去。「我最近老是在想，我们两个应该合作。」

杨水源侧过脸看他。

「合作？合作什么？」

「现在还不知道。总之我认为我们可以合作。我手上的工程还要用上大半年时间，到那时候会有合作的机会也不定。」

杨水源笑笑，说：

「好，要是到时有什麼合作机会，你通知我一声。」

「我到汶莱去把你找回来。」

杨水源大笑。应道：

「好。」

杨水源到了汶莱，住进杨水松那个租来的单位，也和杨水松一样，让包租婆承包伙食。正如他所预期的那样，工作的事很快就有了著落。他拿著那比古晋高出好些的工资，不烟不酒不赌，加上赶工加班，大半年下来也略有积蓄。

杨水松开始自己接下一些工程，兄弟两都十分忙碌。日子过去，杨水源觉得自己已经慢慢适应了人在异乡的生活，渐渐走出了丘月云病逝的磨难和阴影。就在他庆幸自己能「平静」下来的当儿，家里却出了事。

这天他一如往常，工作了一整天之后，回到住处第一件事便是冲凉洗涤衣物，然后到楼上包租婆处吃晚饭。凑巧今日是发薪日，水松边走边和他说起工友不满未获加薪的事。也不是什么新闻，每隔三几个月，便会有一两个工人在发薪日嘈嚷一阵，表示「薪水少，明天不来上工了」。然后就带著薪水回乡去，钱花完了找不到事，自然又会再回来。

兄弟俩走到楼梯转角处，差点和包租婆撞个满怀。这包租婆丈夫姓施，是个退休人士，是汶莱少数的华裔公民。周围的人叫包租婆施太，因为她近年发福长得胖，有时大家又叫她肥施太。她也不以为忤，不管别人怎么称呼她都笑脸相迎。对杨水松这些外来游子，也是十分照顾。

「肥施太，什么事走得那么急？」水松就近，一把扶住她。「当心滚下楼梯。」

「你们来了正好！」她急急的说：「快去听电话，你们家出了事！」

兄弟俩一听，先是一怔，杨水源一个箭步向前，抢先拿起了电话。

那一端传来了杨平的声音，给兄弟俩带来一个不幸的消息：杨望年刚刚过世了。兄弟俩完全忘了吃饭这回事，匆匆赶去机场等机位，恨不得立刻飞回去。最后却是事与愿违，往古晋的最后一班机已经起飞，最快也要等至明天十时半。杨水源和弟弟回到住处，几乎一夜翻腾，睡睡醒醒之间，等不到天亮。

杨望年是在午睡中逝世的，神态十分安详。虽说将近九十岁高龄，算是高寿，但杨水源仍是觉得一颗心揪著，非常难过不舍。他一向亲近的祖父，这近年来不曾见面，从此一别成永诀。

丧礼过后不久，杨水松买机票回汶莱，杨水源却决定不走了。杨平与荷花知道长子之所以留下，乃是出自孩子的一片孝心。家中四个孩子，两个去了外坡教书，两个去了汶莱，家中只剩两老守著园子，万一有个什么事，身边竟是一个人也沒有。杨水源明白，两个教书的弟弟出学院不久就成了家，娶的都是外坡女子，又因了工作岗位的限制，一时间是不可能调回乡的了。杨水松在汶

莱有工程在手，身为二手承包商，更是不能说走就走。更何况杨水源知道他在汶莱有个已经可以论婚嫁的女友，一旦结了婚，杨水松最大的可能就是从此长住。那么，家里就剩下他了。

杨水源对自己留下来的决定感到心安。父母在不远游，他是长子，他庆幸自己尚有机会尽人子之责。

他住在家里的那两个星期，曾非常仔细的考虑过，自己将来要如何？一是如他答应郑吉海的那样，回去大顺。二是——他发现这是考虑的重点——自己开一间修车厂。他以前买下的那块地，就像地皮经纪所言，新健的大路刚好就在侧边经过，车来车往，要设立修车厂，那是绝佳地点。目前要做的只是把以前建成的房子改装一下，搭建出去，再另置所需，便可开张营业。

打了这许多年工，这也算是一个新的开始吧。决定以后，他便开始忙碌起来，著手申请注册，拿营业执照等事宜。两个月后，林炳升等好友来贺他新张。郑婷婷也特地来了一趟。他的旧东家方春成还给他送了一块「技艺高超」的横匾，与郑吉海送的「大展鸿图」正好相辉映，杨水源发现，在这一行里，他的

朋友实在还蛮多的。

正是由于有了这些旧雨新知，杨水源一开始就相当顺利。第一个月他靠的是自己的双手，后来便有两位以前的同工来共事，随著生意额增加，半年后车厂的人手添至七人。初时并未限定车辆的种类，渐渐的就只著重于重型机械。他也像郑吉海一样，自己设了一个零件库，直接从外地买进零件，一切算是得心应手。

他每天来回，原想说服父母到车厂住下，但杨平和荷花就是舍不得旧居，坚持不放弃园子。虽然胡椒株老去了不再翻种，园子却未曾荒置。一半种上可可树，一半种上榴连和红毛丹，菜地仍小规模的维持著。只供自用自赏而不求售，在实质形态上，他们的生活已经有了很大的改变。杨平与荷花皆六十未到，都是劳作惯的人。且听惯了鸟叫虫鸣，尤其受不了那机器的噪音。杨水源顺了父母的意，不再提要父母搬迁的事。他花了好些时间奔走，成立了一个地区建路委员会，把那条只能供摩托车行走的路扩建起来，地方当局提供了便利，路面铺上了碎石。他买了车，左邻右舍都渐渐成了有车阶级。每日上下，就免了日

晒雨淋之苦。他偶尔也在厂里住宿，这是为了不要让人有厂里永远空著的印象。回了家，杨平和荷花便觉担心。他於是把修车厂左侧另外搭建出去，让犹未有自己的房子的阿木一家老小搬来，在这件事上，阿木固然省了房租，厂里有人住著，在很大的程度上，尤其是夜间，此举确保了车厂的安全。

一日，杨水源乘著休假，与父母商量修建旧居的事。这旧居事实上也已经陆陆续续有了改变，使得那房子的面积比以往大了好些。杨水源计划著把洋灰地板铺上磁砖，锌片换成屋瓦，板墙用砖块建造。杨平一听，这几乎是翻建了，只差没有打地基而已。杨平於是发表了意见：

「这山芭旧屋，只要略略修理一下就好。」

「修好一点，住得舒服些。」

「将来你结了婚，这房子大概也只剩我和你爸住。」荷花试探的说：「除非你结婚准备用米做新房。」

杨水源笑笑。

「那些以后再说。」

荷花看著儿子，心里牵挂著的事全给挑了起来。自从丘月云去世以后，从不曾听闻儿子再交女朋友的事。做母亲的暗里担忧，总想找机会表示关怀。算算也已经快四年了吧？儿子是不是应该找个人了呢？这个年代，早已不流行做媒相亲这一套，但有的时候还是有这样的念头在心里一闪而过。杨平知道妻子的心意，劝道：

「一切顺其自然吧，催他反而不好。」

荷花无奈，想想也不无道理。一边忍耐一边怕儿子蹉跎。现在既然已经提起「结婚」这个字眼，荷花就决定说个清楚明白。

「水源。」她唤住儿子：「其实结婚住哪里都不要紧，重要的是自己要有头家。」

知母莫若子，杨水源对母亲的忧心焉有不明之理？他感到一阵歉疚。

「我知道。」他很认真的说：「我知道，妈放心。」

「那就好。」

杨水源的态度让荷花觉得放心。只要孩子有成家的心意，老天保佑，他总

会遇到一个与他有缘的人，总会找到他的幸福吧？她不禁诚心的为儿子默默祝祷起来。

11.

林炳升瞪著自己的桌面，已经有好长的一段时间。那办公桌上放著所有关于电力驳接站的地面工程资料。这资料他已经看了多遍，而且仔细的消化过，现在他人不动，脑子里却是做著消化后的种种考量。

刚进林氏兄弟公司不久的工程师陈建光拿了图则和价格计算报告进来，交到林炳升手上。在陈建光退出去之后，他坐直身子，埋首翻阅。他看了那份报告，发现与他自己的粗略估计相差不远。如果能接下这数百万零吉的工程，公司应当可以获得相当可观的盈利。以他这些年的经验和交际手腕，要取得这份工程合约也不是不可能的事。倒是在取得工程合约之后，如何使得工程进行顺畅成了考量重点。他涉足这个行业，从包工不包料的盖排屋工程干起，到后

来的承包整块土地的房屋发展，对那些地面工程诸如清理、填土、打桩、开沟、建路到整个工程的完成，都可说累积了相当的经验和心得。公司这些年来也陆续的购置了铁甲车，神手，载泥罗哩等装备。他知道自己不一定要局限於建屋工程。现时段的政府建设工程不少，比如这个电力驳接站，接下它，可视为事业上更进一步的伸展。还有一点，他渐渐觉得房子盖得多，极可能会出价格与销售变数，政府工程则少了这方面的忧虑。

林炳升放下价格计算报告，再一次拿起图则。这项电力驳接站的工程，基本上也是从清理、铲泥、填土、建沟造路的工夫开始，没什么难度。他和林炳中兄弟俩各有自己的职责。对外的交际是他的专长，对内的人力管理和工作上的任何细节都难不倒林炳中。公司一向来的难处，便是机械管理。林炳升每回遇上这方面的阻绕和拖延，苦恼烦心之余总会想起好友杨水源。如果有杨水源在，他就一定不必操这份心。实实在在，他很不喜欢那种心力不足的感觉。这常常让他有邀杨水源合作的念头。照他现在的方针和路向，以后用上重型机械的机会就更多——简直是不可分割。那么，就更非

得要有个专才来理一理这些机械不可。

他叫人把林炳中找来，兄弟俩商量的大半个下午。林炳中也不是第一次听到兄长想邀杨水源合夥的构想，事实上每次遇上机械方面的问题解决不了的时刻，兄弟俩简直是英雄所见略同。

「这个电力驳接站的工程，如果我们中标，将会是我们建造的第一项政府工程。一旦接下就不可以有任何闪失。」林炳升对弟弟说：「所以我的意思是让杨水源现在加入，机械这东西他熟，有他在，就不必搞到像上几回那样这边耽搁那边拖延。」

「我同意。有他在，做起来肯定会顺利得多。起码比较安心。」

林炳升点点头。两人接着又商量了彼此的合作方式，以及股份分配等细节。最后剩下的便是联络杨水源面谈了。林炳升对说服杨水源加入林氏倒是有十足的把握。先撇开彼此多年的兄弟情谊不论，他知道以杨水源的性格，一定不会错过这个可以一展所长而又能使事业得以更进一步伸展的机会的。

林炳升一个电话打过去，把杨水源约了出来。

「什么事那么要紧？一分钟也不能耽搁？」杨水源问。

林炳升忽然想起若干年前他和杨水源坐在砂劳越河边的那段谈话。如果杨水源今日尚在汶莱，自己岂不真的要买张飞机票飞过去找人？他不觉笑起来，说：

「我在想，如果你现在还在汶莱，我就只好搭飞机去找你。」

杨水源也觉得好笑。

「什么大事？你老婆也娶了，儿子也生了，一定不会是找我回来喝喜酒吧。」

「我找你合作。」

林炳升切入正题。见杨水源仍不曾会意，说道：

「你忘了我说过，有机会的话我们就合作。我和炳中商量过了，决定邀请你加入林氏。」

杨水源十分意外，但却看得出林炳升出言认真。

「为什么？」他很直接的问：「林氏出了什么问题？我知道你们这几年一

直赚钱。」

「去！林氏有什么问题？我们不赚钱也不会要你加入。」林炳升决定挑明了说：「林氏这些年来其实可以赚得更多。过往的不去说它，我们说以后。林氏这些年来大多是做房屋发展，以现在的情形看，我怕不久便会出现房屋过剩滞销。所以我们决定要转向承包政府工程。比如电力驳接站，发电站这些。不管是水力发电站还是煤气发电站，做起来能净赚十一、二个巴仙便相当可观，你知道，这些工程动用的都是重型机械，我和炳中对机械不可以说是窍不通，但到底不是专才。你明白吗？标下这样大的工程，各方面都要顾及，各方面都要配合。你加入我们，以后这些机械方面的事情便全都交给你了。免得我和炳中懂的要理，不懂的也要理，总之是又烦又累！我们以后三个人各司其职，拿下大工程就少了很多后顾之忧。」

杨水源听得非常仔细。从林炳升这番话，他可以肯定他的献议是经过深思熟虑的。如果彼此的合作是相形得益的话，他实在没有拒绝的道理。他一时间沉默著，显然是在思考。林炳升也不催他，说了那么一大堆话，此时

趁机敬一敬。他端起咖啡杯子，自顾自的喝了一口，又为自己点了一根烟。

杨水源终于有了回应，也许是因为谨慎，他的声音有点慢吞吞：

「我们如何合作法？还有，我那间修车厂——」

林炳升笑著打断他。

「你那间修车厂，到现阶段应该不必分分钟都事事亲力亲为了吧？」

杨水源同意的说道：

「是可以放手让头手们去做。」

「那不就成了。」

「还有资金的问题。我手上的钱也不是很多。」

林炳升似乎胸有成竹。

「这你放心。我替你想过了，你有车厂的那块地。那块地现在可值钱呢，必要的时候可以用作银行抵押。怎么样？除非你不愿意。」

杨水源权衡轻重，觉得这样解决资金的问题也算是合情合理乾淨利落。就算将来生意上真有个什么差池，自己其实也没什么后顾之忧，何况，他对林炳

升、对整件事情都有相当的信心。

当下谈到了合作的细节。次日约齐了林炳中，详谈之后便达成了协议。在这之前，林氏虽名为林氏兄弟公司，但很多时候事情都是林炳升说了算，没有白纸黑字的列明。如今加入了杨水源，公司重新注资，重新注册，所有细节条款都清清楚楚。在股权方面林炳升算是大股东，占了百份之五十六的股份，林炳中和杨水源则各占百份之二十四及百份之二十。

在投标电力驳接站的工程之前，公司几位股东很仔细认真的与工程师开过几次会，各方面都作了非常周详的考虑。特别是在投标的价钱方面更是不敢掉以轻心，一方面要顾及用料价格的可能上涨，一方面又要防备所加的巴仙率过高或过低所带来的影响。最后投标价格总算有了定案。紧接着的便是专负责「外交」的林炳升的多方应酬奔走。

总之，林氏成功的标下电力驳接站的工程，虽说事先已有相当把握，但其中到底是经过一番苦心争取。正因为是得来不易，当一纸合约在手，林炳升等人难免兴奋，兴奋之余竟也激起一股崭新的雄心壮志。尤其是杨水源，他自

己也谈不上是什么原因，在这雄心壮志升起的同时，总觉得林炳升此番邀约他加入林氏，对他的人生将会是一个新的开始，一个非常非常好的开始。

12.

自从成了林氏的股东之后，杨水源三分之一的时间花在自己厂里，三分之二的时间花在林氏。他自己已经不大动手做那些修里工作，所有的车进了厂，他都交待给头手阿木。这阿木在很早期和他一起在春成机械共事，后来离职，去过诗巫、美里甚至星马一带，到处闯过了，最终又回到古晋。他在杨水源的厂设立不久便已加入，也许是因为与杨水源是旧识，又或者是因为早年闯荡得累了，成家后三个子女先后出世，更是期望安定。

自从他带着家小住进了厂后，工作得非常有归宿感。脾气和性情都比以前沉稳了许多。杨水源看他处事的态度，多少有点像自己当年，更重要的是他在机械方面的认识、经验和修理的工夫都使杨水源放心。

他把工作下放给阿木一个时期之后，念及自己即不动手，人又经常不在厂里，万一有朝一日阿木呈辞，厂里难免要面对一些问题。而且阿木几乎代替了他，工作难免吃重，何况他住在厂里，某个程度上还兼任了厂里的保安。若是照旧只让阿木拿一份薪水，不免有欠公平，他想过给阿木加薪，但仍觉有欠妥当。阿木到底不是他，他没有把握将来阿木会不会有『拿一份薪水打一份工，何必太认真』的想法，如果是这样，长此下去员工们的态度肯定会变得松散，影响了修理厂这一向来服务快捷认真的良好声誉。

几经考虑，杨水源决定实行分账制度。这个分账制度的基本概念是多劳多得。杨水源让阿木负起带领员工、分配工作及确保服务品质的责任。阿木对于这个生意额若干便三七分账、生意额增加至若干便四六分账的献议简直是喜出望外。以他现时与同事们的关系和自己的工作能力——不管是在修理上还是在领导上，他都觉得非常有把握在短期内达到四六分账的目标。

杨水源觉得这分账制度效益显著，几乎是立竿见影。他每天回厂巡视，听阿木的工作报告，发现生意比以前多出好些。他不知道阿木用的是哪一套管理

方法，但可以确定的是他能让同工们勤力工作，有系统的作息。这使他觉得少了很多顾虑和牵挂。

这天，他做完案头的工作，刚准备过去林氏，对讲机却传来秘书小倩的声音：

「老板，有位小姐找你。」

杨水源原本打算先到工地去看一看，再赶回去林氏和林炳升他们开每星期的工程进度会议。他因此回话：

「你问她有什么事？如果是修车的事，你叫他直接和阿木谈好了。」

他拿起车匙，正要开房门，小倩的声音又传了过来：

「老板，她说一定要和你谈。」

「那好，接进来。」

他拎起电话，只「哈罗」一声，便听到对方调侃的声音：

「杨老板，你好。」

杨水源一怔，忽觉脸上一阵热。他一开始没料到是她。别人叫他杨老板他

一向没什么感觉，反正那是称呼上的习惯。可是郑婷婷这一声杨老板却让他不自在。

「接电话的那位小姐说杨老板赶着出去。」郑婷婷说：「我知道杨老板贵人事忙，不过我不会耽搁杨老板很多时间。」

郑婷婷仍旧左一声杨老板右一声杨老板，杨水源几乎可以从她调侃的声音里想见她那捉狭的笑脸。

他不觉坐回自己的靠背椅上。同时听到自己在问：

「什么事？」

郑婷婷笑着回答：

「关于修理神手的事。我们公司的阿良和阿全都去了民都鲁，要过几天才能赶回来，其他人又弄不好……我知道杨老板现在想著要叫我去和阿木谈，好吧，就麻烦杨老板叫刚才那位小姐传一传话。谢谢，对不起，再见，杨老板。」

杨水源握着电话，觉得有点哭笑不得。照理他应该说：

「好，请稍等。」

然后交待一声便没事了。但是此刻他握着电话，压根儿就没有放下的意图。一时之间又不知道要如何应对，只好低低的叫了声：

「郑婷婷。」

对方的反应倒快：

「什么事，杨老板！」

「你放过我吧，你再叫我杨老板，我看我就快躺下了。」

郑婷婷发出一阵愉快悦耳的笑声。

「你那架神手在哪里？」

「在朋岭区的工地。」

「我叫阿木马上带人过去，最迟一个钟头就到。」

这回郑婷婷恢复了认真。

「谢谢你。」

郑婷婷见对方没反应，遂道：

「再见。」

她放下了电话。

小倩敲门进来，对犹自拿着电话发呆的杨水源说：

「老板，林先生催你过去。」

他放下电话，一把抓起车匙，找到阿木，清楚的交代了大顺修神手的事，登上那辆刚出车不久的四轮驱动。他开着车，脑子里迴旋着的是郑婷婷的话语和笑声。他和郑婷婷相识多年，虽然他不为郑吉海工作为时已久，但大家同在一个行业，免不了时而有碰面或其他形式接触的机会。杨水源有时在某些场合远远看她，老是想他想起许多年前那一次见到她时，她一头撞在他的怀里的情形，彷彿连她发上的那股香气都能一并记起。他常觉得有几分好奇，不知道她是不是也还记得那个在大风大雨中给张伯送饭菜的中秋傍晚。这些年来他也不时听闻有关她的动向和消息。林炳升有时也挺八卦，把一些听来的新闻八卦给他听。譬如某某人追她，又譬如追过她的某某人某某人结了婚，总之她知道她一向来好像都不寂寞，却潇潇洒洒的维持单身。

她极少打电话到他的车厂，郑吉海一直维持著那间当初他帮他一起设立起

来的机械维修厂，车辆机件的修理工作一直很少外求，至到最近郑氏把业务扩充到民都鲁，修车头手两边奔波，不免顾此失彼。上个月便见到大顺的罗哩进了厂，他也估计到那是大顺自己忙不过来的原故。他们是跟阿木接的头，他因而也不多问。没想到郑婷婷此次特地找他。

杨水源看看表，决定不去工地了。他握着方向盘，直驶向林氏办公室。原想把心放到开会要讨论的事上头，谁知没一阵心神又滑出去了。或者，郑婷婷也不是特别找他，只是知道他在厂里，顺便打个招呼问声好。她一向热忱，礼数周到，想起来他这些年来的波折和喜乐，她好像都有份参予，或者说，她总在周遭。他记得有一度他叫她郑小姐，后来不知怎么的就叫她郑婷婷，也不知道这种转变起自何时，倒是自然得叫人不曾自觉。

他一向叫他的名字，这还是第一次对他「杨老板杨老板」的称呼。是因为她那种调侃捉狭的语气，还是因为她那亲切愉快的笑声？简直无法说得上有什么具体的原因，但可以确定的是，他一个早上在那通电话以后，一颗心要静也静不下来。

林氏的那个每周会议一直开到中午，最后一项是谈到民都鲁一项地面工程收工的事。主持会议的林炳升说：

「我们几个人，一定要有一个人过去。」

这已经是惯例了，一项工程收工，大大小小的要处理的事可不少。非得要高层自理才放心。

林炳升问道：

「水源，你去一趟，有没有问题？」

「没有问题。我明后天就去。」

「那就这样决定。现在，是吃饭时间。大家一起去吧。」

这样就散了会，各人提议了吃饭的地点。结果选了一间新开张不久的酒楼。林氏三个董事加上两个工程师，五个大男人占了一桌，刚坐下，林炳升便眼看前方，然后对大家说：

「郑婷婷在那边。」

大家朝那方向看去，刚巧郑婷婷也看见他们，朝他们一笑，算是招呼。

杨水源坐在林炳升旁边，正好与郑婷婷隔了三张桌子，遥遥相对。与郑婷婷同桌的全是女性，数一数一共是六人。大家看来年纪相仿，从那亲密的态度推断，大概是很要好的朋友或旧同学。她们之中的一个抱着个初生的婴儿，就近的两位靠过来逗弄他。接着就一个把婴儿抱起来，逗弄一阵再传给另一个。轮到郑婷婷的时候，她就抱在怀里，再也不往下传了。在座的数人很快就谈了开去，不时传来一阵笑声。只有郑婷婷，她偶然回应了别人的笑声和谈话，大部份注意力都在怀里的小婴儿的身上。那个情景，那个脸上的微笑和逗弄婴儿的神情，倒叫杨水源看得不自觉的微笑起来。

「你们看郑婷婷抱小娃娃的样子，好像那孩子是她亲生似的。」林炳升笑着说。

「爱不释手咧，那么爱孩子，以后一定是个贤妻良母。」

陈建光听了林炳升的话，看了他一眼，笑说：

「贤妻不敢说，良母应该是不会错的。」

几个男人都集中在这话题上。

「贤妻和良母四个字是联在一起的，即是良母，八九不离十大概就是个贤妻。」林炳升望向在座众人，半开玩笑半认真的说道：「我们三个都没机会了，剩下你们两个。」

他的眼光停在杨水源和陈建光身上。

「你们大家都是认识的吧？尤其是你，水源，我是你就赶快放马去追。」杨水源给他突如其来的话弄得有点手足无措。林炳升偏就不放过他。

「我们年纪差不多吧？对，我记得你还比我大一点。」他笑嘻嘻的说了下去：「我的儿子都快进小学了，我叫你去追女孩子你还脸红！真是没什么道理。」

「又不是没有经验。」林炳中说完，才觉得自己口快。

林炳升想起了那段过往，但是事情已经过了那么久，一切都应该平复下来了吧？他拍一拍杨水源的肩膀，认真的说：

「逝者已矣，来者可追。」

大家又跟著起哄。

「杨先生不追，阿陈，你上吧。」

「到时让他去后悔。」

杨水源任由大家取笑，却也忍不住抬眼朝郑婷婷望去。只见她犹自在哪里对着婴儿轻言浅笑，压根儿就不曾想到或注意到别人在谈论她。那么温柔细腻。那么悠然自得，简直叫人羡慕呢。他收回眼光，刚好见到坐在林炳中身边的陈建光正微侧著头，脸上含著笑，那种眼神——如果说他羡慕她的悠然自得，那么，陈建光应该是为她的温柔细腻及容貌迷惑和仰慕吧？

那顿午餐，杨水源吃得有点心不在焉。郑婷婷却是心不在吃。这次聚餐她是召集人，出席的都是高中时候的旧同学，六人之中，除了她和另外两位未婚小姐较常聚会之外，其他三位都有了丈夫孩子，一年里至多见上三几次。尤其是孩子刚弥月的陈怡芬，郑婷婷一向与她最要好，偏偏她选了教书当职业，一下外调便联络不易。郑婷婷一度很热心的给她作媒，谁知红线牵了半天，她却嫁给了她的同行，先生是西连人，升职调去了外省，她只好夫唱妇随，在民丹莪镇上落脚。两个好友只有在学校放假陈怡芬回娘家的时候才能见面。

这次的聚会，说起来是比较「特别」，那是因为陈怡芬结婚三年，三年来肚子都没消没息，正当她怀疑自己是不是患了不育症的当儿却又顺顺利利的怀胎十月，顺顺利利的生下了一个粉装玉琢的白胖儿子。陈怡芬家在西连，却坚持回古晋娘家待产。也还好陈怡芬娘家夫家都开通，到底是第一胎，只求孩子平安生下就好。她生产后留院，郑婷婷便去看过她两次，对那初生婴儿越看越爱。与众人通电话，便忍不住把话题集中在那小家伙身上。经郑婷婷一番渲染，大家都挺好奇，想见见那个「很可爱、很漂亮、很精灵、好像天使一样」的初生儿。

大家起先约好要到陈家去，后来又觉得一大班人上门不是太方便，于是郑婷婷便建议把陈怡芬约出来，反正孩子已经弥月，正好让陈怡芬出来透透气。陈怡芬起先要推。

「抱着孩子，多不方便。」

郑婷婷笑骂：

「什么不方便？你以后都不出门了？方不方便你都得抱到他大，不如现在

就先习惯习惯。」

见陈怡芬犹在那里迟疑不定，赶紧向她保证：

「到时我来帮你抱好了，你就让小宝贝去亮亮相嘛，再说你过几天就要回西连，下次再聚又不知是几时，大家都想念你呢。」

郑婷婷果真是说到做到。一方面她是打从心里疼爱小婴儿，一方面是给个机会让几位妈妈交换妈妈经。再有就是陈怡芬说好了让她先生一点钟来接她，怕万一出来太久孩子哭起来陈怡芬手忙脚乱。她得让她先多吃点，省得没来得及吃就要走。

杨水源见林炳升他们的话题一直离不开鼓励他和陈建光追女朋友的事，多少有几分刻意不望向郑婷婷那一桌人。纵是如此，他仍然注意到有人先离席，一位男士进来把那位从郑婷婷怀里抱过婴儿的女士接走了。

陈怡芬母子走后，郑婷婷才拿起筷子。已经身为人母的江燕华取笑她：

「婷婷，我看你比怡芬更像孩子的妈。」

「是嘛。」郑婷婷也不以为忤，笑说：「我觉得我抱娃娃的手势比她熟

练。」

「你那么爱孩子，干嘛不结婚？」
来了。」

郑婷婷尚未出声，未婚的丽云和雪花对看了一眼，丽云抢先压低音量叫道：

「也要有个对象才行呀，要结就能结？」

雪花有点无可奈何，轻笑道：

「女孩子二十八、九岁不嫁，见了亲友就会有心理障碍，大家都关心，有时招架不住。过了三十岁情形就更糟。」

江燕华说：

「终身大事嘛，也怪不得大家要关心。倒是要研究一下，问题出在哪里？先说婷婷，我知道许文健追你，又听说钟仲德也对你挺有意思，怎么到后来——」

「到后来都成了过去式。」郑婷婷笑着打断她。「人家两位先生孩子都生

了，你还拿来提干嘛？」

「我就是不明白呀，听说许文健还誓言旦旦非卿不娶，说得满像一回事。」

「我也听说了。」

众人一时之间全望著郑婷婷。郑婷婷依然是那个笑容。

「他算是知难而退吧？」

郑婷婷没正面回答，只说：

「没那个感觉就是没那个感觉，勉强不来，你们都知道的。」

「好，过去的不要去说它，我现在要关心的是，那个『有感觉』的人物出现了没有？」

江燕华目光钉紧郑婷婷，仿佛在她的脸上有什么蛛丝马迹可寻似的。郑婷

婷见她那表情，忍不住又要笑。

「你别笑！你还没回答我。」

郑婷婷略皱一皱眉，最后仍然是笑脸相对，说：

「好像有，又好像没有。总之是……模模糊糊。」

一直不大开腔的杏英笑骂：

「你做梦啊？你今年贵庚？」

郑婷婷一怔，什么都模模糊糊，可不就像做梦。大家以为她会有所解释或干脆抗议，殊不知她却说：

「就是做梦嘛，『梦』里寻他千百度。」

江燕华一本正经的说：

「那我看你也不必蓦然回首，只抬眼向前看就行了。」

郑婷婷微微吃了一惊，果真就依言抬头看。此时林炳升和陈建光已经走过，两桌人站在她们面前。两位男士和众人点头招呼，林炳升对郑婷婷说：

「账已经结了。今天是我们杨水源请客。」

也不等郑婷婷给众人介绍，便和陈建光退下。郑婷婷望向前边，只见那一桌人全都已离座，显然是在等两位男士一起走。杨水源就那么隔一个距离站着，似笑非笑的朝她这边看。郑婷婷对他摆摆手。

众人目送千人离去，杨水源走在最后，不知怎么的走到门边手推着玻璃

门，忽然回首相望。眼光落在郑婷婷脸上，也没什么表情，便掉头离去。

「一表人才啊，婷婷。」

「那是谁？结了婚没有？」

「也不给我们介绍一下。」

「他们是谁？」

郑婷婷没料到众人会如此「反应热烈」。

「是林氏发展公司的人，林氏发展你们知道吧？其中三个是股东，两个是工程师。」

「精英份子咧，他们结婚了没有？」

「三个结了，两个还没。」

「哪两个？」

「一个是刚才过来比较瘦的那个。说话的那个是林炳升，是林氏股东，瘦的那个是陈建光，林氏的工程师。」

「还有一个呢？」

「哪一个？」

「走到门边回头望你的那个。」

「那个是杨水源，林氏的另一个股东。」

江燕华忙忙的问：

「这个杨水源结了婚没有？」

「还没。」

江燕华仿佛放下了心，说：

「还没结婚就好。」

杏英看了丽云和雪花一眼，说：

「应该介绍给大家认识。」

郑婷婷应道：

「好啊，改天我安排一下。」

「介绍你个头。」江燕华不知怎的半恼半骂的瞪了郑婷婷一眼。「当年不

是硬要帮陈怡芬拉线？结果还不是穷忙一场。」

说著，她看看表。

「时间差不多了，我们走吧，我也不打电话叫老公来接了，婷婷，你帮个忙送我回去。」

大家一看时间，也不再坚持。除了江燕华，其他人都有自己的交通工具。婷婷对大家说：

「电话联络。」

他和江燕华去取了车，江燕华坐进车里，便看着郑婷婷笑：

「那个人，会不会是杨水源？」

郑婷婷又微吃了一惊。

「为什么会这样问？」

「你们认识很久了？」

「有十年了吧？或者更久。这些年来他经历了好多事。」

「包括感情上的？」

郑婷婷点点头。

江燕华若有所思，道：

「蓦然回首，那人却在灯火阑珊处。」

郑婷婷笑道：

「老土。不过意境挺美。」

江燕华看了她一眼，说：

「既然是美，那你何妨入梦。」

郑婷婷听着，沉默不语。心里那种似有似无的模糊感觉又浮了上来。杨水源，他果真就是那个她这些年来苦苦相寻的人？

13.

郑婷婷觉得自己这两天上班，心情多少有点恍惚。她的潜意识里总是觉得杨水源或者会给她打个电话，但是离那天的午餐已经过了两天，却是一点动静也没有。

她把江燕华那天所说的话细细的分析过了，也很仔细的从记忆里捕捉杨水源对她的态度。自从他加入了林氏之后，他与她「碰面」的机会也不算少。好几次参加婚宴，他们还是同台坐。同行子女婚嫁请客，同桌的一般都是熟人。杨水源每次都是同一个态度，话不多，态度很温文，她发现他常常静静的看她，有时他凑巧坐在她身旁，也会帮她夹菜，他从来不问她要吃什么，但也从来不曾夹过她不吃的菜给她。某个程度上，她觉得他对她有某种关心，彼此间有一

份奇妙的默契。

郑婷婷最记得林炳中结婚的那次。林炳中结婚，杨水源身为生意伙伴，因此有一个类似半个主人的身份，负责招呼宾客。郑婷婷盛装到场，她远远看见穿西装结领带的杨水源，他长得高，宽肩膀，穿上一身西装实在是好看。他含笑的朝她走过来，也许是他从她的眼里读到她那毫无保留的赞美，也许还有其它原因，她并不太肯定，他迎宾握手，却握著她的手好一阵子不放。至到陈建光走过来，带她就坐。陈建光比他言善道，整个晚上就陪在她身边。

散席的时候她记得自己曾放眼搜寻，但始终不见。她暗忖他可能陪喝得半醉的林炳升上洗手间了说不定。

那次之后，她也曾像现在这样以为他会来个电话，但是最终却什么都没有。那种似有似无的感觉来了又去，去了又来，让她时时都觉得疑惑，到底那个感觉是属于什么本质，是虚是实？

江燕华是旁观者，如果真有所谓的旁观者清，那么，那种感觉应该就不是虚无，而是有实质存在的了？可是却为什么又一如即往，他电话也不来一个，

就此不了了之？

她盯著办公桌上的电话，考虑著自己是不是应该先打个电话给他？随便问点什么公事，又或者随便谈点什么其他的，反正认识那么久了，什么不能谈？打个电话向他道谢好了，林炳升那天不是说是他请客？再不，打个电话向他道贺，恭喜他们林氏最近投下了那个近千万零吉的工程。一想又觉得不对，那个工程让他们林氏名声大噪，在同行间引起一阵骚动，上回建筑商工会开会的时候不是已经向他们道过喜了？

算了。她站起来，准备上一趟洗手间。还没开步，电话倒响了起来。她拎起电话，非常利落的说：

「郑婷婷。请问是哪一位？」

「我是陈建光。」

「有事啊？」

「没事就不能打电话啦？没良心！」

「这关良心什么事？」

「我正想请你吃饭，你这个语气，啧啧。」

郑婷婷笑起来。

「你啧啧什么啧啧？你刚刚说要请客是不是？正好！那天我几个朋友想认识你呢，把你们杨老板也一起请出来好不好？」

「杨老板？他不在。」

「不在？」

「昨天到民都鲁公干去了。」

「一个人啊？」

「还有公司的曾小姐。」

郑婷婷停了一下。很快又说：

「那就请我们几个好了。再不就让我请，我那几位同学都怪我不介绍你们认识，让我请好了，比较有诚意一点。」

陈建光问道：

「你那么爱热闹咩？到哪里都一大群人。」

郑婷婷没听懂他的意思，问：

「你不喜欢啊？」

陈建光不置可否，最后终于无可无不可的问：

「什么时间？什么地点？」

郑婷婷说了时间地点。

陈建光说：

「我去接你。」

郑婷婷一分钟也不考虑，立即说：

「我自己开车。还要看看两位小姐有没有开车，可能我要接了他们一起来。」

到时候你帮我送她们回家好了。」

一切便算是说定了。她分别联络上丽云和雪花，放下电话，不觉深深的吁

了一口气，坐在那里一动不动。

他没问杨水源什么时候回来，倒是聚餐的时候丽云问起。

「还不一定，大概要等到一切都弄好才会回来，省得又进又出的麻烦。」

听起来好像需要很久，而实际上杨水源前后不过去了一个星期。回来上班与陈建光到工地，便听陈建光说起他们约会的事。杨水源人在民都鲁，几次想给郑婷婷打个电话，但民都鲁那个临时办公室，没有间隔，说起话来极不方便。尤其是这样的私人电话，难免就更加顾忌。他住在工地特别为他和林氏兄弟而设的临时宿舍，想著真如林炳升所言，他们都有需要买一台刚进市场的手提电话。他昨晚夜机，抵步后再回到家里，已经相当迟了。时间不容易挨，但那么多天也挨过去了，就等明天吧。

不想一早就接到林炳升的电话，说工地上一大堆事情没他不行，他赶下去林氏的办事处，和林炳升等人讨论了大半天公事，等一切都有了定案，便先和陈建光到工地去。

陈建光年纪和他差不多，出身好，是属于那种只受英文教育不认得半个中文字的纯英校生。据说女朋友不少，或者正是因为女朋友多，所以舍不得放弃单身的乐趣。杨水源有时候听他谈起一些风花雪月，觉得此君得天独厚。家境优渥，学识、才貌都出众，永远都不愁寂寞。

他们两人一路上仍然谈著工地的事，杨水源说：

「已经耽搁了两天，如果赶不来，只怕星期天要加班。」

陈建光对工作一向热爱，此时却叫起来。

「我就担心星期天要加班！最好最好是不，否则我的约会就要改期。」

杨水源看他那副紧张的样子，笑道：

「什么约会那么重要？」

「约了郑婷婷她们去三马丹。上个星期吃饭的时候就约好了。」

杨水源的心好像行走著的四轮驱动辗过大石块那样出其不意的猛然震动了一下。一时之间只听到「郑婷婷」三个字，后面的「她们」就没听进耳，回过神才弄清楚陈建光要赴的是「上次吃饭」订下的「下个约会」。

他待要开口，又不知道有什么可以相询，而四轮驱动已经停在工地上。陈建光先跳下车，他跟在后面，看着陈建光的背影，忽然想起林炳中结婚的那次，他那前后原本一心要联络郑婷婷，但见陈建光对她殷勤相待，自己冷眼旁

观，觉得不论是背景学识以至样貌，陈建光都是上上之选。和郑婷婷站在一起，堪称一对璧人，真是再相配也没有了。他有好长一段时间静观其变，后来见他们二人似乎并无进展，只道是陈建光玩心重，花多眼乱。

那么，现在的情况又如何了呢？以陈建光刚刚那紧张的语气和神情来看绝对不能说他对郑婷婷无心，加上那天吃中饭的时候陈建光看伊人的眼神，更加确定他不是无意。郑婷婷的选择如何？一想到选择，他就替她认定了陈建光的优越条件。他并不曾料到郑婷婷之所以会和陈建光有约，一半先是为了他，一半则是为了两个好友。

一如上几回，杨水源没有打那个他一想打起的电话。陈建光进出花丛多年，看来已经决定「万花丛中选一枝」，近两个月都一直听他提著「昨天去了哪里下次又约了去哪里」，总之一直都有下文。他最近一放下工作就回老家去，多少有点循逃的意味，彷彿离得他们远一些自己心里就好过一点。老家虽已重建，屋前的那一片空地却依然留著。黄昏的时候，他就像儿时祖父带著他们兄弟时那样，坐在屋前看彩霞数飞鸟。对面的青山依旧，但是那些成群的蝙蝠，却再

也不见。许多往事都已经遥远，渺渺似云烟。他看著看著心里忽而掠过郑婷婷的轻言浅笑，他俯下头，用双手按住微微刺痛的眼睛。

隔日依旧一大早去上班，工程倒是进展顺利。这天去工地的时候，杨水源开车，林炳升见车里没人说话，看了身旁的杨水源一眼，问后座的陈建光：

「阿陈，追女朋友的进展如何？」

陈建光也干脆，答道：

「没有进展。从头到尾都是四人行。」

「怎么？」

陈建光耸耸肩。

林炳升又问：

「总有个原因吧？」

「我也这样想。我的结论是郑婷婷一定是心有所属。那些所谓的约会，她一味只想把她的朋友塞过来，穷热心。」

杨水源听著两人的对话，双手紧握著方向盘。陈建光忽然想起了什么，坐

起身子，且略略向前倾。

「两位小姐都问杨先生什么时候回来，郑婷婷说如果你回来就通知她一声。」他笑著对杨水源说：「我想大概是两位小姐要认识杨老板，央婷婷介绍。我告诉她你早就回来了，她听了又没下文。或者杨先生可以自己联络她一下。」

杨水源听了默不作声。林炳升见状，说：

「就联络人家一下吧，杨老板。」

杨水源简单的应了声：

「好。」

表面看上去平静无波，杨水源事实上是和自己内斗。坚持把手上的工作处理掉，中午和林炳升有应酬，请了银行经理吃饭。至到下午近五时，他回到车厂的办公室，他知道他再不拨电话，郑婷婷就要下班了，她下了班，除非拨到她家里去，否则就必须等明天。他尽管佩服自己的定力，却也明白一整天下来，此刻再也没有力气再坚持。

他拨通了电话。

郑婷婷在那头「哈罗」了一声，没听到任何回应，又再「哈罗」了一声。

杨水源乍听那轻柔的声调，一时之间竟开不了口。

郑婷婷的声音又传了过来。

「是谁？请说话。」

杨水源终于听见自己应道：

「郑婷婷，是我。」

杨水源以为郑婷婷一定是像上回一样，含笑的说：

「杨老板，你好。」

再不，就是简单明确，十分开怀的问：

「杨老板，什么事？」

但郑婷婷始终没有开口，他等了半天，终于听到她问：

「陈建光叫你打电话？」

她的语气让他觉得不安。他觉得自己不愿意给一个「是」的答案，只好挣

扎的问：

「有什么关系吗？」

「你自己说呢？」杨婷婷一直保持著那种少有的、淡淡的语调：「没事你也不会打电话来。陈建光没叫你，你一定也不会打电话来。」

他有些急切的应道：

「不，不是这样。」

郑婷婷平静的说：

「事实就是这样，我们长话短说。上回林炳升说是你请客。我欠你一顿饭。」

「你不要说欠。」

杨水源觉得一颗心给弄得翻转，握著听筒的手沁出冷汗：

「那次……那次其实也不是我请客，进的是公司的账。」

郑婷婷静了一下。

「我不知道林炳升为什么撒谎，不过那也没关系，我原想请你吃顿饭，陈

建光有没有说我的朋友想见见你？我是受人之托忠人之事，如果你有时间，我就安排一下。」

杨水源叹了一口气，说：

「郑婷婷，算了吧。」

郑婷婷有好几秒钟不说话，不知在想什么。他正要开口，她的声音却传了过来：

「既然你说算了，就算了吧。并不是非要应酬不可。」

「郑婷婷——」

「我赶著下班，再见！」

她放下电话，顺著坐姿，渐渐把头枕在桌面的手上，她静静的伏著，泪水悄悄的落在指缝间。

有人敲门。进来的是郑必武。

「姐，你什么事？」

郑婷婷别转了头，回身擦去眼泪，说：

「什么事也没有。你有什么事？」

「爸叫我提醒你记得代他出席今晚的商联会晚宴。」

「你太好了。」

「我去没问题呀，那你就陪爸妈出席二叔公的寿宴。阖府统请呢，谁也没得推。」

郑婷婷拿起手袋站起来。

「那我宁可去商联会晚宴。」

「爸妈就知道你不会想去二叔公的寿宴，省得大家一人一句，有得你烦。」

「郑必武取笑她：「得想办法快点把自己嫁出去才行。」

「别再说，再说我就变脸。」

「好，不说不说，姐，刚才——」

郑婷婷瞪了弟弟一眼。

「刚才什么？我看你越来越像一个小八公。」

郑必武推开门让姐姐出去，自己跟在后头。郑婷婷与两个弟弟感情一向很

好，两兄弟现在都已学成归来，郑必勇学的是经济，郑必武学的是工程，回来之后便一直在郑氏上班。姐弟早晚碰面，不论在公在私都有商有量。郑吉海生意上后继有人，一家子和气安乐，算得上是心满意足，唯一牵挂的，便是独女婷婷。女儿长得好，人品也极佳，就不晓得姻缘为什么这样迟？年初他还特别要太太到庙堂祈福的时候给婷婷求了签，那签是上上签，说今年姻缘必到。让郑吉海大大放下了心。

这些事郑婷婷都知道。正如好友雪花所说，太多这类的关怀，多少都会造成压力。虽然她一向自认潇洒，有时也不免心烦。

「姐，你不要怪我多事。」

「我知道你是关心。」郑婷婷对弟弟说：「但是我真的什么事也没有，你别多心，还有，别和爸妈说。」

就算姐弟感情再亲近，但像刚才的事，要如何去说，连她自己都不知该从何说起。

郑婷婷回到家，一见郑吉海便要求：

「爸，我想休两星期假，到新加坡、西马、泰国走一圈。」

「干吗忽然想去旅行？年初我和你爸去台湾，你都不肯陪著去。」

郑吉海看看女儿，同意妻子的看法。

「是呀，怎么忽然想去玩？」

「很久没放假了嘛，有点累。」

「和谁去呢？」

「还不知道，可能会和雪花她们。」

「要去就一定要有伴，有个照应。」

「爸爸是准了？」

「又不是什么了不起的大事，有什么准不准的，真是。」

郑婷婷笑著转身上楼。她决定好好的打扮自己，去参加那个商联会的晚宴。

这类宴会，出席的都是政界显要，商界翘楚，名人众多，场面热闹。郑婷

婷不知道别人的感觉如何，以她的经验，由始至终便只有一个「闷」字。但她

也挺有耐心，耐心听致词，耐心应酬，耐心吃喝。

她准时到达宴会厅，含笑的与熟人招呼，这样的应酬基本动作，她一挥洒自如。今晚与她同桌的，其中有米商公会的人，还有数位并不相熟。她坐定，眼睛无意间扫过，见林炳升和杨水源就坐在她的斜对面。两人都显然看见了她，她却仍不经意的让目光淡淡的游走，淡淡的收回，没有任何焦点。她很快就加入了身边人们的谈话，一直保持著微笑，泰然自若，心里却已经打定主意，今晚要提前离场。

司仪宣布了请会长致词，郑婷婷目不斜视，仔细聆听，专心得好似在听一篇十分精彩的讲词，其实心神早已不在。等一下回去第一件事便是要给雪花和丽云打电话。这星马泰之旅她已经去过两次，但如果要丽云和雪花相陪，就不能考虑太远的地方，如果江燕华能去就最好，但江燕华为人妻为人母，平日都直喊忙，肯定没有要出门便出门那么便当。陈怡芬就更不必说了，现在离学校假期还有几个月，就算是假期，她抱著个宝贝，只怕是寸步难行。万一最有可能性的雪花和丽云都不能相陪，她也只好一个人出去，无论如何都要让自己离开一阵，好好的调整一下自己。

上第五道菜的时候，她去了一趟洗手间，然后悄悄的退出了宴会厅，她一边走向停车场，一边从手提袋里掏车匙，竟没发现有人挡在前面，待她察觉了要收步，却已撞在那人身上。她一抬头，不由得后退了两步。

杨水源就站在原位看她，她也站著不动。然后，她就像许许多多年前那样，闪身而过。

郑婷婷只走了两步，就听见杨水源低而清晰的声音传过来：

「我们……是不是此生都不要再见了？」

她闻声站住，忽然回头直视他。嘴边浮起一个淡淡的笑。

「见与不见，有什么关系吗？杨老板？」

说完，也不理对方的反应，转身便走，杨水源跟了过来，再次的挡在她的面前。

「给我一点点时间，可以吗？」

他的声音微微颤抖。她无法不面对他。她原可坚持要走，但她却任由他把车匙从手中拿了过去。

「到我车里来，我们谈谈，可不可以？」

郑婷婷瞪视他。

「求你。」

那神情竟让人无可抗拒。郑婷婷跟著他绕过两架车，杨水源开启了车门，她无言的坐了进去。

他上了车，熟练的发动车子。两人都不再说话。他一心专注的开车。她一旁坐著，也不问要往何处，心里倒是有个感觉，不论是天涯海角都跟著他去了。杨水源终于熄了车的引擎。天边十五的月亮正挂在朗朗夜空，郑婷婷在月光下辩认，眼前一片空旷，约略认出那是林氏正在施工的地盘。杨水源双手环著架驶盘，把额头靠在架驶盘上，过了好一阵子，他坐起身，眼睛望向前方。前边那远山在月光下看来朦胧而美丽。

「刚加入林氏的时候，我一直很忙。忙车厂的事，忙林氏工地的事。」他没头没尾没名没姓的开了口。

郑婷婷始终一言不发。

「我想我或者应该再忙一点。那么或者脑子里就不会有任何一点空间，一个不小心，便会揣测你那时候在做些什么。」

郑婷婷听著，不觉拿眼看他。他垂下眼脸。

「我知道许文健，知道钟仲德，还有其他人，包括陈建光。我每次都在想，你或者会安定下来，如果你安定下来，一切便会有个终结。……但是你并没有安定下来。」

他停住了。慢慢的侧著脸，盯牢她，问：

「你为什么不安定下来？」

见郑婷婷不说话，又轻缓的问：

「我打那个电话，你很生气，为什么？」

她仍然坚持不开口。也许是因为月光的关系，周围的一切都变得柔和起来。

「陈建光说你心有所属，我很不自量力，以为我可以相信自己的感觉，以为我在你的心里可能占有一方位置。」

他伸过手，轻轻碰触她的脸颊。

望？」

「我很胆怯，但是一定要确定一下，我……是不是可以存有一点点的希望？」

郑婷婷的眼泪悄悄的涌了上来，她想对他说：

「你一点点、一点点的希望都没有。」

但是她什么都没说出口，微笑间，成串的泪珠悄悄滑落。

夜里有风，正温柔轻拂。而远山依旧，月正圆。

附录

海外华文文学研究

东南亚华文文学创作：

文化关怀的一个程式——

從融融的創作說開去

中国 汕头大学

台港及海外华文文学研究中心

彭志恒

严格说来，文化关怀是东方世界20世纪以来的一种独有的文学现象。一方面，虽然在政治上它可以被分成多个部分，但从文化的角度讲，它是一个有着同

一的基底结构的整体，终极追求都是非个体主义的，即最高价值不是逻辑起点的人，而是现实终端的群体生活。另一方面，本世纪以来，人开始觉醒，开始于努力把自己从群体主义论理关系的障蔽之下拯救出来，以便重新梳理自己关于自己的理想；与此同时，它借用了许多文艺复兴以来西方人发展的概念如“个性”、“自我”、“个人”、“民主”、“人权”、“女性”等等。这一切使得这一时期的文学——一个最敏感的文化部门——呈现出独特性来。在西方近现代史上，文学所关怀的，就总体而言，是文学之外的人的本性、人的本质、人的价值等这些终极意义上的追求；这主要因于西方文化的个体主义特征。比较之下，东方文化——主要指中国文化——的群体主义特征则无时无刻不扼杀着人们的人道主义理想，使人无法自由地思考从而追索自身的含义。这便把解除文化束缚的任务自然而然地推给了文学创作；中国“五四”以来全部文学创作可以被看成是这样一种尚待完成的创作的一部分。中国人向东南亚一带的移居，可以被看成是中国文化在空间里的被动延伸。和中国文化与西方文化例如美国文化发生接触的“破坏性”情形不同，在东南亚一带如马来西亚，中国文化的着陆几乎没有遇到什么

有效的阻碍。这就使得在这里安家的中国文化保存得相当完好，它戕杀个体生命的本质没有因落户异地与异地文化相接触而发生变化。因此，反思这种文化本身，解除其对个体生命的无形的束缚从而使主体走入关于人的终极含义的自由自在的理想活动，仍然是当地华文文学不可拒绝的历史使命。东南亚华文文学没有「忘记」这个使命——虽然这是一种必然，但对于自觉的意识来说仍然是值得庆幸的。许多作家的创作都体现了这一使命的历史性自觉，而这里我们将说到的融融的创作更是表现出令人高兴的文化关怀。融融的创作在反思文化方面不能说得很远，但她「走」得「踏实」而且可以信赖；她的创作告诉我们「客居」的中国文化在被借以给出个体人的理含义的过程中存在许多不合理的规定性，并表示出废除这些规定性的必要性；这使我们感到欣慰。

融融是马来西亚作家，出生于50年代。她的小说创作文化关怀的文学创作提供了一种有效而又实用的模式。文化关怀的文学创作固然要反思文化，但这种反思必须是审美的反思，必须是通过文化现实进行准确的描述完成的。如果创作中的理性色彩过浓，就会给人一种生涩的感觉；中国大陆80年代的「海派」

文化关怀小说就没有摆脱这一弊病。融融文化关怀小说创作的明显的优势在于，她的文化反思完全是在对文化现实的客观而准确的描画中进行的。在完成了对文化进行理性把握这个前创作基础上，她对人物所在其中的文化环境——即伦理环境，人物复杂的文化心理及其行为进行“摄影式”的叙述，从而以富有悲剧性的审美思维完成对文化的反思。中篇小说《前路》是文化关怀的典型作品，但这里没有理性的思考文字，文体的文化批判意味是通过对主人公素薇在一定的生活境遇中的心理、行为上的文化选择的客观叙述来表达的。这里，我们感觉不到“作者”的理性思考，只看到人物在追问、思索、选择。另一方面，小说所“关怀”的文化也不是一个空洞的概念，而是以人物之间的关联形式、关联状态等得以体现的文化实在。这就使得文化关怀这一理性话题与审美的文学创作达到了完美的、有机的统一。

融融小说创作文化关怀的切入点是“家”。她往往以叙述家这个伦理单位的组成形式、观念构成以及各成员间的关联状态入手，来剖析人物的文化内涵，评价人物的文化选择。这个切入点的妥切之处在于，一方面，在任何一种文化，家

是一个重要的、基本的文化实体。它在根本上标示和说明了该种文化的本质、性状、现时状况和未来走向。另一方面，在中国文化中，家是一个尤其重要的因素。在这里，它既是一个基本的伦理单位，又是一种根本观念。作为伦理单位，中国文化的现时实际情况，包括伦理个体之间的关联状态、关联形式、个体间关系在多大程度上规定和限制着伦理个体的生活内容以及个体因这种关系在多大程度上失去了其本来固有的独立性等，在那里可以看得一清二楚；作为一种观念，它是中国文化的理想。它的变化、变化方式和变化速度必然标示出这种文化向着未来进行自我筹划的一般状况。因而以“家”入手，从而展开文化批判，便成为文化关怀文学创作的一个十分可靠的门径。正因为把握了这个门径，融融的文化批判才达到令人满意的深度。△前路V中的女主人公素薇的婚姻悲剧，实质上是她陷身于传统之家的文化束缚之中的必然结果。她对父母的言听计从，父母对她的苛刻要求和严酷约束，她对兄弟姐妹的宽让关怀，弟弟们对她的淡漠和排斥，所有这些实质上是家的观念必然地给予她的伦理含义的一部分；在这个前提下，不是她没有“个性”，于是她才把自己顺于家，而是她被动地把自己交给了家。

因而才失去了个性。素薇与何长望的婚姻是她的家的观念在现实领域的恶性延伸。她想把自己“交付”另一个家从而摆脱这个家，而实际上她一直都在同一个家中打转转，她一刻也没有离开过这个使她失去自由选择能力的家。她的悲剧不在于她没有个性，没有主见，一味顺从，选了丈夫，被迫离婚等等，而在于她把自己作为人的全部内涵都缴给了家；她的悲剧不在于她在实际生活中失去多少幸福，而在于她人的本质被家的观念掩埋了。通过叙述人物的心理和行为，从而描述家的观念在伦理世界中的实际存在，进而对中国文化障蔽人的本性、剥夺人的自由的内在本质进行批判，这是融融的成功之处。

家的基本的构成因素关系——各成员之间的关联状态，而注重伦常关系又是中国文化的核心。融融把对家这一观念的反思在审美思维中铺张成对伦常关系的描述，从而具体地陈说人的自由被文化吞噬的实际过程。A前路V中，素薇被安置在一个复杂的伦常关系网中，这些关系主要包括母女关系、父女关系、婆媳关系以及她与长辈亲戚之间的关系。这个关系网对于主人公素薇来说，不是一个外在的“网络”，而是一个内在的束缚力量，就是主人公其本身，或者，这个网

就是素薇作为一个个体被给定的伦理含义。在这个网里面，素薇是没有任何独立性的，她已经不是她自己，她只是一个符号，而这个符号的含义是被关系给予的。作为女儿，她被认为应该做到赚的钱交给家里，对父母的意见和安排要绝对服从，父母不同意嫁，有相爱的人也不能嫁，父母觉得应嫁，则嫁鸡嫁狗也得嫁，嫁的时候有一定数目的聘礼给父母，嫁过去之后要按月寄钱给家里；作为儿媳，她必须做到绝对孝敬公婆；作为妻子，她被认为有义务接受丈夫的安排甚至精神虐待。所有这一切都是这个关系网给她下的定义，她的行为一旦与这个定义不符，这个网就会启动惩罚机制——丈夫动怒，婆婆变脸，公公蔑视，妯娌含沙射影，七姑八姨闲言碎语。在这个网中，她可以作妻子、女儿、儿媳，但就是不能作一个独立自主的人。这个网是一个运动着的实际过程，人的自由就是在这个过程里被“吃掉”的。人的本质也是在这个过程里被修改并进而被否定的。

融融小说创作文化关怀包含了两个相附相成的方面，即文化批判与文化前瞻。文化前瞻在她的创作中体现在两个层面上，一个是理想主义的暗示。“暗示”一方面含有内在的找寻意识，另一方面也有一定程度的不确定性在里边；小

说A前路V的名字本身就是这种意味的一个很好的表述，暗示在她的创作中往往通过不确定的同时又具有理想意味的结尾处理来完成，例如，在A前路V中，主人公素薇最后终于在一定程度上脱离了曾经捆束她的关系网，带着她新的、平和的、在抛弃了原有的家的观念之后形成的文化心态过上了离婚后的独居生活，从而理想主义地暗示出个体主义的文化前景。体现文化前瞻的另一个层次是融融对人物的心理和思想方式的具有提示意味的设计和筹划。素薇固然把自己交给了那个吞噬人的自由的伦常关系网，但她不是一个传统意义上的贤妻良母好媳妇。她有着一定的个性自觉和追求自我的健康意识，有思想、有头脑，有平等观念。她交出自由不是自发的、无意识的，而是自觉的、经过选择的。自觉选择的理性过程暗示出自由意识的存在和自我的觉醒，而这正是文化变革的本来动力，是人摆脱群体主义文化的束缚走进个体主义人生的必要的、必然的前提。通过这样的性格筹划，融融向我们提示了一种可能出现的文化现实——人的个体主义现实。另外，在指出中国群体主义文化与人的本质相违背这个事实的同时，她也表示了这样一条历史性的法则：人的自由本质是永远也不可能被取消的。它是永恒

的，它永不停息地寻找与自身相统一的论理现实。

海外华文文学是中国文化与他种文化在异域相接触所必然发生的文学现象。

由于中国文化本身的反人道主义属性和人的追求自我实现的永恒理想，文化关怀的文学创作，即审美活动中的文化反思，将必然地成为海外华文文学的一个重要创作领域，这是由文学的本质以及华文文学赖以创作的文化现实的现有情况决定的。当然，就目前的一般状况而言，这种文学创作尚处在起步阶段，尚不盛，但在这方面创作的不断加强并引起更广泛的注意是可以拭目以待的。很显然，融融的小说创作具有很重要的文化价值和文学史价值。一方面，她的创作对马来西亚乃至整个东南亚华文文学的文化关怀创作将具有一定的启动作用，使其创作使命走向进一步自觉。另一方面，她的作品也为后来的创作提供了可以借鉴的方法。

生命是美好的

——
读融融的小说

中国 蔡震

只看了融融的部分作品：△脉脉斜晖▽中的几个短篇，△前路▽一部中篇，要来写点什么，难保不以偏概全，甚至言不及义，但这些作品引起了我对马华文学的兴趣，至少可以写下一些随想。

读过的这几篇作品，大都写有一个爱情故事，或悲或喜，或留下一个希望，几分憧憬。称它们为爱情小说，未尝不可，但我宁愿视其为是作家对人生的写实，是从人生的酸甜苦辣中发出的感谓。作家笔下那些青年男女的爱情故事，其实演绎的是他们人生交响曲中的一个乐章或者一段旋律。爱情故事是一条线索，一种叙述结构，以便描绘出人物置身于其中的社会生活的画面。这使得融融的作品在爱情的旋律之外，更多地去关注引发人生思考的一些社会问题。

融融的这些小说是很平民化的。平民的生活、平民的感情、平民的愿望，连故事的叙述都是那样平实。但在这种琐细的平实中能够感觉到作家基于伦理色彩的道德思考，也隐隐透露出几分人生的无奈与不安，所谓“世道已惯，前路漫漫”。（八前路V）

也许因为是女性作家的缘故，家庭生活是展开这些故事的主要场景；而父母与子女之间的矛盾、兄弟姐妹之间的矛盾、妯娌之间的矛盾、姑嫂之间的矛盾等等，又编织成人物感情关系、感情冲突的一张网。我毫不怀疑这是源自作家真实的人生体验（当然是广义的），所以读来才觉得那样亲切，那样朴实，好像

这些人物就生活在自己的身边。他们的喜怒哀乐，他们的希冀、渴望，很自然地引出情感上的共鸣。作家不是在编写，而是在讲述生活的故事。

俗话说「家家有本难念的经」，融融笔下的那些人物也大都捧着一本「难念的经」：居屋的狭小拥挤、家庭成员之间的冲突、工作环境的不如人意、财产纠纷、婚姻悲剧等等。作家也许是不经意，也许是刻意，把日常生活中那些琐碎、繁杂、甚至庸俗的原生态展现在人们面前，不免使人感到对于一个爱情故事来说，太不抒情，太不浪漫了。然而掩卷之后细细体味，你能在略显沉重，或者带着感伤的氛围里，有一种发现的喜悦——在习以为常的人生中发现真善美的喜悦。

△脉脉斜晖V中的主人公因父母双双过世，宁愿在远离城市的偏僻乡村小学里常年任教。这里生活清苦，没有电灯，吃水都不方便，在她的同事玛莉看来，这「乡间的生活是一种虐待」。工作也十分艰辛，她的学生是一班无所顾忌的「猴子」，在课堂上随意跳来跳去，用「贼兮兮」的眼睛对视他们的老师。但就是在这样的生活环境里，经由她日复一日也许是单调，可却执著认真的工作，她

不但发现了乡村自然环境的美：清晨，烟雾缭绕，如梦如画；黄昏，夕阳西下，斜晖脉脉水悠悠。她也感受到了人情的美：那群孩子和他们的家人给予她的率真、友善、淳朴中所蕴含的美。

△前路V可以说一直是在一种让人压抑、沉重的氛围中叙述了素薇悲剧的婚姻经历。生活在一个重男轻女的家庭，一个父母兄弟都只考虑各自切身利益而毫无亲情可言的家庭，实在是素薇的不幸。然而，更可悲的是素薇性格上的软弱。凡事总是一个忍字，逆来顺受。作为子女中的老大，她被束缚在一种旧传统的道德伦理规范中，很像巴金小说△家V中的觉新。明知是没有爱情的婚姻，她还是接受了母亲、何长望对自己人生的安排，从此便跌入身心俱痛的深渊中。看着素薇的不幸，你会觉得作家太过狠心了。然而，在这齷齪的境遇中，作家毕竟还是留给素薇一丝温情、一片友爱，那就是方凯兄妹对她始终不渝的友情、南茜在危难时刻的古道热肠、还有妹妹素霞，正是这股温情和友爱，素薇才没有在哀愁中绝望，才能寄望于前路。

现实生活中的美往往并不是那么浪漫、那么崇高、那么抒情的，但「美在生

活」的确是至理名言。融融给人们展示的生活就蕴含着美：人性的美、人情的美，并且因为这种美是伴随着生活中的平庸、烦恼、无奈乃至孤独无助而被作家发掘、表现出来的，因而，也就更耐人寻味，更发人深思。人们若能从这些作品中的人物所经历的人生悲喜剧中感悟、发现自己习以为常的人生体验中所蕴含着美，必定会更加珍视它，爱惜它，也就更懂得培育它，拥有它。

生活中会有苦难，但生命是美好的。

「前路漫漫，只求此心过得悠然。」这话从素薇嘴里说出来，总还是有点无奈的感伤，但只要存了「生命竟是这般美好」的心境，生命之树是会常绿的。方顺就相信他和水莲（A绿园之春V）会拥有一片终年常绿的乐园。

二

虽然我不认为融融的这些小说属于爱情小说一类，（吴岸先生在为A脉脉斜晖V所字写的「序」中也说它们不同于一般的「言情小说」）但它们毕竟大都包

含了一个爱情故事，或是一段爱情纠葛，说它们是以爱情生活为题材是没错的。事实上，爱情故事在这些作品中除了题材的意义，在结构上和在主题的表达上有很重要的作用。

爱情在文学中是一个永恒的主题，常写常新，也会流于平庸，像大部分“言情小说”。那类“言情小说”大都是一个缠绵悱恻、为爱情而爱情的俗套故事。融融的小说没有落入俗套，因为她没有去编一个故事，而是写出了生活中实实在在的爱情。

融融笔下的那些青年男女，虽不乏一见钟情者，但作家的笔触绝少描写花前月下、卿卿我我的浪漫。作家没有为他们虚拟一个幻美的生存空间，而让他们生活在一个你我都能触及到的环境里。他们就在日常生活中、工作中相识了，相爱了，普普通通，波澜不惊。

△绿园之春V中的方顺和水莲是青梅竹马的朋友，长大后各奔生活。直到有一天，水莲的父亲阿成伯大病住院，在帮助水莲共渡艰难中，他们之间两小无猜的友谊才化作相互爱慕的恋情。△脉脉斜晖V中的女教师方和彭家良分别在两间

乡村小学任教，虽不是朝夕相处，但是共同的语言、共同的志趣、共同的人生理想，使他们的心连在一起。“在往后的人生道路上，眼前的这个人，他将与我携手同进退，不管在山林，荒野或村落。我应该庆幸，我的人生旅途此后再也不孤独！”姻缘V中的方敏、贺蒙算是一见钟情。不过一个是“工作能力很强，很好的一个女孩子”，一个是工作认真、尽责，待人谦逊、温和的年轻经理，两人之间迸出浪漫的火花，也是自然而然的。

所有这些年青男女之间的恋情，都是自然而然发生的。这里没有传奇，没有娇柔造作，没有死去活来；平凡、朴素，但是充盈着一股健康、纯洁的气息。

之所以能使人获得这样的审美感受，主要在于作家讲述的这些爱情故事都有着现实生活的坚实基础。它们悄然萌生于质朴、善良的人性，渐渐滋长于真诚、友爱、同情心，共同的责任感和人生追求升华成两情相悦的爱恋。也许缠绵悱恻的爱情故事看多了，融融笔下这些波澜不惊，几近于原生态的爱情故事，反倒觉得格外清新。

不过对于作家和她故事里的那些人物来说，生活的曲折和磨砺也许还在后

面。因为实际上，他们演绎出来的爱情故事只是一个开始。方敏与贺蒙、方顺和水莲、A盼V中的我和田先生，今后会怎么样？他们并不知道。当然，他们是怀着无限希望的。

其实，对作家而言，这些爱情故事的涵义与其说在爱情的本身，不如说是表达了作家对于现实人生的一种理想化的寻觅。包括A前路V所暗示的素薇与方凯之间日后有可能发生的故事在内，作家基本上是在这样的模式下写出一个个爱情故事的发生：青年男女们试图改变自我在现实中的某种生存状态，于是，有了一段姻缘的开始，有了一个关于未来的精神寄托。

这种生存状态或者是由于人际关系、人伦关系生出的烦恼、困惑、磨难甚至苦难，或是精神上的孤独无助，也有不过是感受着生活的平淡乏味。作家显然对于这些普通人生中习以为常，却又往往挥之难去，让人无可奈何的窘困，有着真切的了解，而且真心希望她笔下的人物走出窘困。她为他们找到了一条前行的路……寻觅一个爱情的伴侣，共同构筑一个精神的家园。

这些刚刚开始的爱情故事，不过是作家用来表达她对人生理解、评判、追求

的一种方式，而且是带着理想色彩（特别关乎理想的人伦关系）的方式，所以，这些爱情故事都结束于它们的开始。

三

融融的小说，包括A前路V这样的中篇，其叙事结构都很单纯，作家似乎不大在意情节、故事性，以及它们的安排，带有一种散文式的随意。读了这些作品，有一个突出的感觉：作家把对生活的体味散文化了。

这种叙事方式，有时不免失之简单，缺少跌宕起伏或情节发展应有的高潮，但它是非常生活化的，不事雕琢的。作家能在繁杂琐细中透出从容不迫，娓娓道来，这既是她对人生的体认、把握，也是她对审美的感悟和追求。因而，这些平淡无奇的故事，时有其内在的诗的韵味发散出来，像A绿园之春V，特别是A脉斜晖V颇有几分田园牧歌的情趣。

生活中的确常有戏剧性的事情发生，也不缺少抒情诗，特别是在爱情生活

中。生活还是更接近散文，所以，我也就更喜欢散文式的描写生活。也所以，读着融融的这些小说，就感觉着生活应有的味道。

说融融小说的叙事有散文式的随意，是就整体叙事风格而言，并不意味着作家对题材、人物安排、结构是漫不经心的。事实上，虽然这些作品大多取材于生活中的一段场景或人物的一段经历，而且作家尽量不做过多的剪裁，但是，它们在结构上还是有其精巧之处。△姻缘V由撞车的巧遇，引出方敏、贺蒙互生爱慕的那段姻缘；△绿园之春V从阿成伯突然病重，带出使青梅竹马的方顺和水莲能憧憬他们未来的一个人生契机；△盼V则由一前一后两个电话，给走着坎坷之路的女孩一个企盼的明天。通过这样的安排，作家非常简洁地切入到她所要叙述描写的故事中去。

这些小说大多取一个主观化的叙事角度，即用“我”作为人物，或是让主人公以叙事人的方式讲述故事。它们带有主观抒情的色彩，易于表达人物细微的情感世界和内心的种种真实活动，有些像郁达夫的“自叙传”小说。作品主要是通过人物对话和叙述语言展开的，描写的语比较少，这也是其非常生活化的表达方

式吧。不过，人物性格的刻划则因之显得薄弱，乃至有些人物外在的形象都难以给人一个清晰的印象。描写，毕竟是小说创作的语言手段。融融的小说中一些本可以写得更生动的情节、场面，或是在情景交融中形成意境之处，因疏于描写，也就少了几分精彩与韵致。

融融的语言简洁、流畅、平实，决不拖泥带水，也不故作矫情地去写爱恋之中的男欢女爱。有时带点诙谐、俏皮，使平淡的叙述显出几分活泼。人物的对话富于生活气息，能够有力地刻划出人物的性格特征。

人们常说，生活就是一本书记，但是一本书读过后，能让你觉得这就是生活，对作家而言，怕是很不容易的。融融的小说，让我感受到一方水土、一种人生。



犀鸟丛书之四十四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青山依舊在

作者／融融

出版／砂拉越华文作家协会

PERSATUAN PENULIS ALIRAN TIONGHUA SARAWA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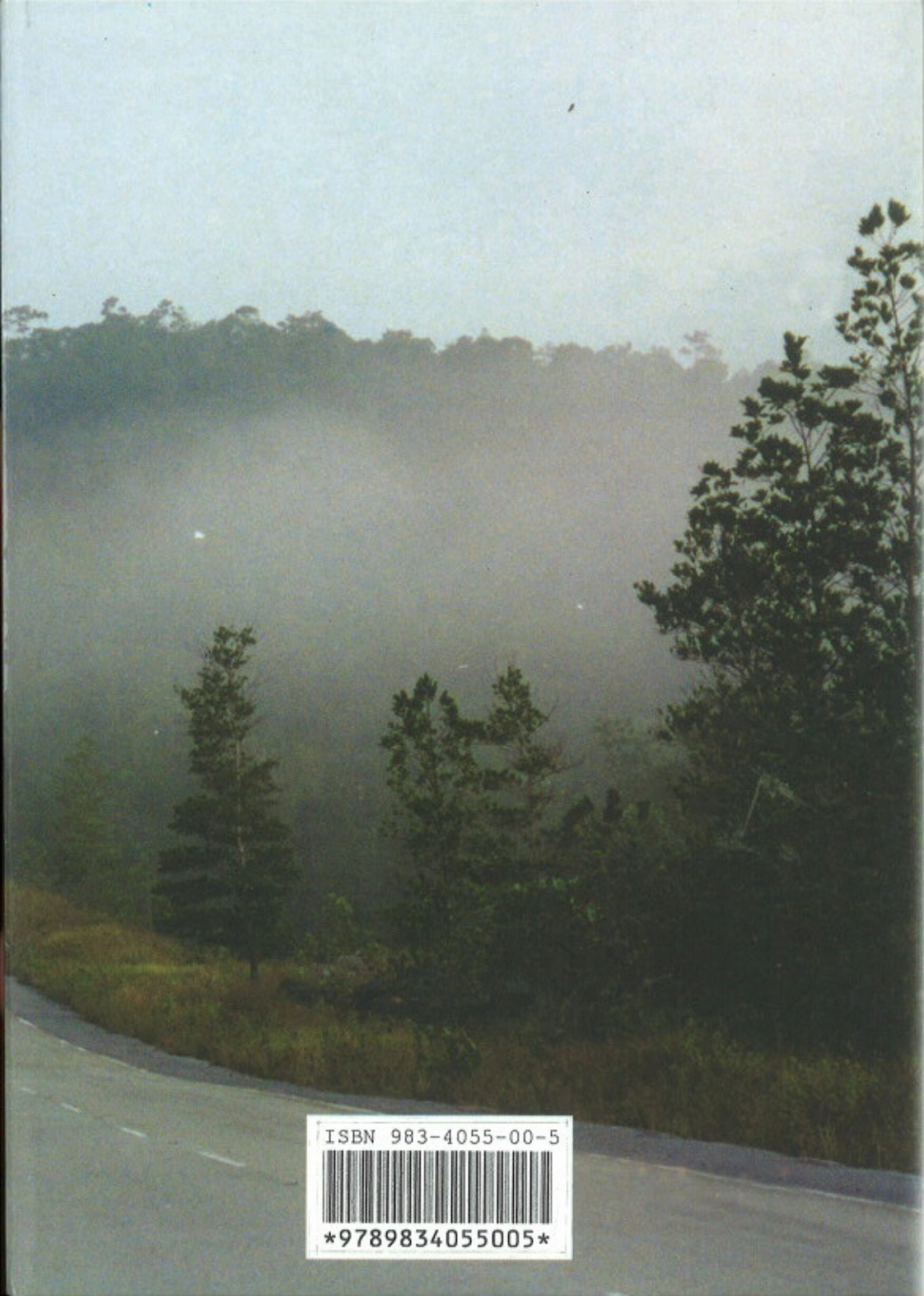
承印／Sadong Press Sdn. Bhd.,

Lot 2259 Sungei Priok,

93450 Kuching, Sarawak, Malaysia.

初版／2003年4月

定价／RM20.00



ISBN 983-4055-00-5



9789834055005